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荒漠英雄路

 **eBOOK**
内部资料 非卖品

作者自白

今年雄鸡一叫，带给了我些什么呢。当然我不求升官发财，也没有任何好运的征兆。

反之倒是有些不露声色的不吉之相，似乎在前方隐隐观现。但我仍然有收获，因为元旦刚过我就发现：有些题目，值得重写一遍。这个想法使我感到意味很深，把它归纳成思想不是今夜能做好的事。此刻的中国正在大改大变，文章与人也许都需要一刻镇静。

我想，如果真的尚有动人的下阙乐章奏出，上阙的尼音逝尽以后，刹那的静，是绝对的。哪怕并无后半阙，此一瞬当求而不悔。

回忆起来，这本随笔集以前的我，弱似一片枯叶却经历了思想的许多巨浪狂风，甚至我并不认为有哪一个人具有与我匹敌的思想经历。印出去、发表出去，这样的话和这样的念头很不讨人喜欢——好在我早与他们是敌对的；而且在他们从信仰到感情到语言到形状背叛得一塌糊涂时，我就具有了节制谦虚的权利。

用一本记录终止自己，并且静静地整理好行装准备再上旅途，是太幸运了。旅人一词的分量在于这旅途无止无尽，和命一样短长。只要活着，我总是面临这跋涉的压力，总是思考着各种大命题，思考着怎样活得美和战胜污脏。对于自己在思想、文学、以及同时代人中保持的这个位置，我开始重视和自以为是。

然而回忆流水般的文章，遗憾一阵阵随着那些文章袭来——触及了重要的命题如同闯入了圣域或禁区，更如同与自己的人生机缘碰撞相遇，那并非易事，那甚至是罕见的。

我不能原谅、不能容忍、也不能解释自己为什么总是写得匆匆忙忙。我厌恶自己几年如一日的被鞭子催着一般的状态。在许多大命题上我都自嘲般放弃了前卫意识，用几个句子或几个段落一划而过。浪费机缘也许不仅仅是蔑视功利——我明白了可是晚了，文章早已写完，而且带着收尾的句子和词。我哑然吐不出自己对那些大命题的呼吁，也说不清自己一人的遗憾和一种责任感。

——这也许是使我决心在这部新书中再次辑入 9 篇旧作的原因。在这 9 篇旧作中，我曾经独自与下述命题相遇：时代、国家、民族、宗教、教育、真的学问、心的历史、人与上述问题冲突后的境遇、人在中国追求的可能。此外，在一系列文化的范畴里我曾经借文学手段考证研究：比如关于蒙古游牧民与马、蒙古民歌的性质、突厥与中亚、回教苏菲主义等艺术意味很浓而不可能由学究们弄清的问题。大的命题和小的问题都不应当一笔划过——因为它们虎视眈眈着中国，因此我觉得大家可以再接触它们一遍。

我不认为重新回到这些阵地就是重复自己。思想的悲剧是它首次问世时缺乏传播，而它的前卫性又太忌讳重复自己。宣言应当是呐喊，而且是有强度的呐喊。不应该过于看重习惯哪怕是高贵的习惯——只要你握着思想的意义。

1989 年以后我在海外飘零了两年又决心回到了祖国。朋友问我：你用什么争取青年呢？我不知道。我只有我的意义和语言。青年他们，如果他们

有青春就应当寻找，而不应该由谁争取。我只是相信：他们中的一部分人会与我相遇。

在一篇文章中，我曾经觉察过自己远行的限界——至北不超过蒙古人民共和国的北杭盖。我没有胡思乱想走遍世界，总感觉自己只能走到某种纬度和远处。这个几年前的预感惊人的准确，去年我到了加拿大的温哥华，似乎快要突破预感的北限了，但突然间我对那座冷清小城以及那个国家丧失了兴趣，连多住一天都觉得味同嚼蜡。我放弃了它的签证，转身回来了。

思想也许也有着限界。此刻，在这必须的停顿上，在这一瞬寂静中，我听着 1993 年的钟摆声，我不能预知自己的思想会走到哪里。

不愿意这样猜想，但可能性是很大的：过去的八九年里我跑得太快太远，我不必过分再追求往前跑。解释和讲出谜底，学会耐心一些，改变话仅说一句的文章——这些都是我应该开始考虑的事了。

没准，我会重写一遍《金牧场》。那是一本被我写坏了的作品。写它时我的能力不够，环境躁乱，对世界看得太浅，一想起这本书我就又羞又怒。重写一遍吗，我正在想。

好在此刻的静止给了我挺好的条件，可以慢慢地想。

几年以来我画了一些画，最近我发觉自己没有画新的，却不知不觉一直在修改旧画。

这可能是什暗示：是这样吗，首先要使表现做得充分，不是只闪烁一下，而是完成表现。

趁这本新随笔集编成的机会，我为自己清理思路写下了这些自白，也把它送给迎我走来的 1993 年以及以后不知还有多长的岁月。这样写了以后我很安心：至少我可以强化自己的声音，依然用不着任何捧场及帮腔。独立地做人，独立地思考、创造和战斗，独立地树立起一面旗帜，难道最初我不就是这样起步的么。

1993 年 1 月

荒芜英雄路

传奇的阿勒泰山脉终于摆在我两眼之前了。比起天山也许确实多少有一些舒缓，但依然是雨坡松林黑郁，阳坡绿草明媚。

对于新疆来说，这是偏僻的死角，然而我却清楚它应当是通路。幸亏蛀书的研究生涯没能泯尽我的想象，我一直在心中揣摸那路在哪里。

看了阿勒泰郊外的白桦林，没有想象的雪白。小城当心也有一座树林，清澈的白浪翻卷的河上，有一座圆木桥。背后是闭塞的丘陵大山，积雪还斑驳可辨，但已经划不出雪线了。然而从蒙古高原到中亚细亚，我偏执地相信该有一条路线。你不该闭塞着遮住小城，只显给我一些白桦林清河水。我说的是路，是具体的“路”，而不仅是路线——那时我顽固地想。

路应当就埋在阿勒泰的这重重山间。

石堆墓如链在左面隐现。草地荒漠化后，5 月的芨芨草已经快啃光了。广阔的视野中有褐色的和铁色的秃山，使人难以想象这里居然就是阿勒泰的著名领土。

过北屯时，有一蠢肥的女人上车，活像西陲蝴蝶迷。粗俗无耻至极，对司机怒吼“坐你大腿上”。小屯、小聚落，中国人才造得出来的呆若木鸡的红砖平房不时推出，刺人眼膜的红色长条中走出几个流氓相的小伙，楞楞地盯着汽车看。这种戈壁荒地的住民居然活得健壮，在干旱得连岩石都龟裂的荒裸山脚迎送无聊人生，每天最大的事情是——看几辆过往的汽车。

然而那条道路应该在此。

我怀着的，是非常不合历史学者习惯的一种偏执。为什么呢？

就应当在这里。既然英雄时代的蒙古人以这里为通道，走向了广阔的中西亚，那么路就一定应当埋藏在这里。而且，我还判定这里应当有大量蒙古后裔。尽管我初次走向阿勒泰边缘，但我相信主观的感觉，我相信我只要见到蒙古人就能挖掘出那条道路。

到了青河县。如我判断，“青河”二字是蒙语“青格勒”的音译和意译。我兴奋地打断介绍，要求找几个当地蒙古人座谈。第一个见到的是县武装部长 Dika，土尔扈特部蒙族军人，我开门见山动员他说：咱们要找到成吉思汗走过的那条路，不能让那条路埋在这里！

Dika 激动了。

他取出万分之一的军用地图，用一根粗指头指着上面的等高线：“这里，在 hara-balaqik-tu，有路。”他说的是蒙语。

接连几天我同本地全部老辈蒙古人谈着，唱着，喝着。青河县境的蒙古后裔是乌梁海人，讲一种远不如伊犁的厄鲁特方言那么和谐有致的难懂方言。但我们坚持不用汉语。

那时用汉语会出现泄密和玷污的语感。有一个老太婆反复问道：能唱么？能唱阿睦尔撒纳么？真的唱了阿睦尔撒纳也没关系么？

于是，反叛的英雄颂就唱起来了。

阿睦尔撒纳是北京的蒙古史界再三表态与之划清界限的叛乱首领。

正在忙着蒙古史硕士生论文的我，当时听着瘦骨嶙峋的老太婆醉酒高歌，倾诉着对阿睦尔撒纳的崇拜时，浑身每个毛孔都流动着“入伙”的快感。不知为什么快活得鼻子呛酸，觉得自己体内的邪恶在古怪地排泄。而那歌声比内蒙撕扯得更凶急，我中心学来不久的史学诸原则在醺醉中哗哗响着崩塌塌落。听着阿睦尔撒纳的赞歌，手足舞蹈在一伙陌生的乌梁海人中间，有一刹我觉得昏昏然放松了。算了，为什么非要考古寻觅，那条古代通路比起这首叛歌又有多大意义呢？

但是，蒙古人对成吉思汗的感情可不像汉族人对他们领袖那样实用主义。蒙古人对成吉思汗的爱是绝对的。所以，既然我断言这里应该有一条让成吉思汗 40 匹挽马抱着的宫帐大车 (ordo teregen) 走过的古路，那么乌梁海部就一定要把它找出来。事情一定要成功；我是否有斗志已经无关紧要。

方向是青河县东风公社，中蒙边界。但是没有车。枯坐在招待所里，干等。

我们住一个套间。后来来了一些当今最有权势的财政局或物资局的人，背信弃义的招待所就把他们安排进了我们里间，使我们当夜就变成了他们的值夜护兵。气愤得我每天往他们屋里吐痰，扔脏纸（当然趁他们外出时）。一直到 Bata 来的那个下午才结束儿童抗议战争，继续正业。

Bata 是博州出身的察哈尔蒙古人，武装部干事，天天盼调到博州温泉县去。他扬言若到了温泉，就是“他妈的一等干事”；若不让他调，他就怠工。Bata 闯进屋子，吓得我停住了对里屋的骚扰战。他大吼道：出发！有车了！出发！

走向大名鼎鼎的东风公社边界，途中依然满目疮痍。走向哈尔嘎特山沟的两岸，处处是一种青红色的灼烫砂块。不见畜群，不知夏营地在哪里。沿途星点不均地看见一些乌孙时代的链式墓，还有一处突厥石人墓——这也暗示着古代蒙古高原与中亚的交流。

边境线静悄悄，连风都压低嗓音似吹似听。古怪地突然想到北京的长安大街，若是那条路也变成这般荒凉，该是多有意思呢。

在乱石丛生的山坡上颠簸着，吉普车像坦克在斗勇争狠。石头在枯柴篷篷中倔强地挡着，地势在蛮荒之中升高了。

车猛地刹住了。

Bata 回头对我说：“喏，就是这儿。”

我揉揉眼睛，茫然不知所措。我在死寂的石头堆里走了几步，疲懒得想躺下睡一会儿。青白的烫人阳光高高充斥，那些石堆上的苔藓都是焦枯的。

我揉着酸痛的眼睛，费劲地踩着怪石走了几步。地势升高，右手出现了蒙古人民共和国的领土。我突然看见了一条痕迹，有一个形状突然出现了：峥嵘的怪石整齐地排成 10 米宽的一条宽带，朝着哈尔嘎特左手的山顶伸去。青草枯干地刺出石缝，荆棘刺网般缠绕着这条尖石带。路，清清楚楚地静悄悄停在山坡上。

我不能理解。我惊慌地环顾四野，天地之间一片死寂。

静得像是一切都被抽空了。没有气流，没有地热，荆棘般的芨芨草像插在石缝里的锈箭。顶着凝住的阳光登高一些，巨石垒筑的大道像一条死去万年的死蛇，白白地反射着一种青绿的白光。我的脑子在一瞬间便计算了、归纳了、整理了、判断了，我在寂静中只用了一瞬就判断完毕。只是我古怪地被施了妖术，我觉得死亡般的荒芜正疾疾地蔓延上我的心，我觉得恐怖的白昼缄默正悄悄地封死着我的喉咙。

“Bata, tele jam muna”，我艰难地对那个察哈尔军人说。说出口我就觉得嗓子被重重地堵塞了，心头也猛然沉沉地坠下来。

Bata 向其他人转译说：是那条路。他还亢奋地补充：是成吉思汗本人的路，已经肯定了！已经决定了！成吉思汗本人的路！嘿，干得好哇兄弟！

独自一条嗓子在空旷里倏然逝去了。

其实我没有多少依据。唯一依据是路宽 10 余米，以石方垫起了凹陷。在清河迤迤的草原上，这种道路无疑是为了车。而恰巧成吉思汗的宫帐大车又见于史料，所以——我解释着。愈讲朋友们越兴奋，而我自己却愈讲愈茫然。

全部洞悉一切的是阿勒泰。它沉默不给我一言相助。但我知道它支持我的感觉。

是这样。完全是因为感觉，使我嗅到了这条湮灭的英雄路。

哈萨克司机 Toral 把吉普开成了坦克。车在尖牙怪石上蹦着，我们吵嚷着追着，把石头搬着填给车轮。吉普车奇迹般在陡坡上蠕动了，离开荒凉的哈尔嘎特，向对面的夏牧场攀登。

我告诉 Toral，从成吉思汗以后，这是第一辆上了这条路的车。大家哄笑着，马上叫他 Toral 汗。

黄昏时分，降到了美丽的夏牧场，地名也是蒙语：

Hara-Barqiktu，黑泥巴。肥美的绿草无声地涌着，五畜归牧，毡房上的炊烟浓浓。

远方有些骑手的影子在疾忽地闪着，像在捕一匹马子。浴着最后一抹金晖的山坡上，两条狗终于舒服得禁不住伸伸懒腰，然后打着滚滑下坡来。女人们悄然游来游去，孩子们默默地盯着凝视。沉甸甸的蓝黑降下来，溶进苍茫的夕照。一位哈萨克老者恭敬地把手抚住胸，好像朝我们问了好。他背后有一道蓝醉的溪水，静静地碎成斑斓的紫缎色。

同样的宁寂啊，我想。

就这么静静地，我仿佛眼睁睁看见一切都在沉入暮色。无论是 7 个世纪以前那壮举般的行军，无论是大名鼎鼎的成吉思汗或阿睦尔撒纳，无论是石砌的草原大道还是几千年星星点点遗下的各式古墓：一切在这片黑泥巴上都黯淡地沉灭了。山影灰了，树林淡了，毡包模糊了，炊烟终于和天地溶成一色，轻轻拥推着这异界般的夏牧场吐出一个久久的喘息。

野望消沉了，堕入仿佛情欲般的夏夜草原的游魂般的呼吸之中。

Bata 从毡帐里出来，唤我快些进去。哈萨克人迎宾的礼性，还有煮熟的羊肉已经准备就绪了。

那条古道应当备忘如下：

经蒙古人民共和国境内一座叫做乌兰大坂（Ulan Daban）的山口，自 34 号界碑进入阿勒泰。于克勒干敖包东侧南下，绕边、中、花 3 个海子；与自 35 号界碑入境的另一条古路于卡增大坂（Kazen Daban）以东汇合。汇合后的大道遇滩消失，遇山修起，陡谷石筑，通向山外的哈尔嘎特大通道。

然后，再汇合（或并行）自中蒙国界 67 号界碑处 Baka-ebi 至盐湖、再至 Ike-ebi 的大道，南下准噶尔将军戈壁，直指木垒或吉木萨尔一线的古路。

《长春真人西游记》载：“二红山当路。又三十里成卤地。前至白骨甸地皆黑石。”问了牧人们，Baka 和 Ike（小、大）两座山都是红色。中有 Dabsu，蒙语盐池。醉酒高歌的老妇人念念不绝地叨叨着乌兰大坂，显然那是自蒙古高原进入中亚的最大咽喉，可惜我不可能越境去查人家的领土。

写上这几行文牒是为了备忘么？也许只有我知道它的“史学”价值。在日本时谈到这次调查，见到过许多羡慕和怂恿的眼光。好像我也曾经打算过再深钻一下，搞一篇海内外扬名的论文。从清河武装部 Dika 部长那儿我已经抄了万分之一图的图号，难道我不曾准备让这条死路在学术上再活跃一番么？

黑泥巴（用蒙语写成“哈拉·巴勒其嘎特”就优雅了）草原皓月当空。脚旁蒙古的山和境内这边的山都苍茫无依。说不清为什么草地漾动般悄悄在动，山影林影都在忍受着高海拔的清冷。我披衣出外，肩肘间涌着清白的雾。心中被冻了一怔，接着就充满了冰冽的凉意。

老主人也披衣出来了，我猜他是担心狗会咬我。我在月光下望着他，只觉得他漆黑得像一个阴界的魂。我想问候或搭讪几句，但是我没有几句哈

语。我沉默着，他也默默等着我。我想出了一句：

“Jakse Jaylaw,” 好夏牧场；我听见自己的嗓音像一声塑料人的响声。

“Jaylaw Jakse,” 他赞同地答。夏牧场好，接着他突然深深地叹了一口气。

我们都陷入了无言。

不，我永远也不会去搞那篇什么论文了。仅仅在这篇散文中留一条线索，让哪位偶然翻翻文学作品的学者去清河考察吧。或者去巴音乌里盖——蒙古人民共和国拥有着那座乌兰大坂的省份去考察吧，他们会发现整整一条成吉思汗的石筑大道。

英雄的时代结束了。

我只独自一人默默悼念英雄。我不干那种事情——当年英雄帐下几十万战士没有一个人屑于那种事情，

英雄的道路如今荒芜了。无论是在散发着恶臭的蝴蝶迷们的路边小聚落点，还是在满目灼伤铁黑千里的青格勒河，哪怕在忧伤而美丽的黑泥巴草原的夏夜里，如今你不可能仿效，如今你我不到大时代的那些骄子的踪迹了。

老人探询地望着我，欠着身躯。

我抱歉地道着谢，迈回了毡房木门。

真的，从那以后，我再也没有重访阿勒泰。我也没有搞那个“科学研究”；因为我一翻开资料就觉得有一种嚼英雄粪便的感觉。我只是永远地怀念着阿勒泰大山，我清晰地看见有一条雄壮的大河般的道路，山间谷底奔腾蜿蜒。没有人知道它，只有我和那些牧人想着它。

1988·7

芳草野草

北京的夏季是如此恐怖，以前虽然一直熬煎般体味咀嚼着，却一直没有总结出这种恐怖之意来。不仅是酷暑苛烈，漫漫无期，不仅是蒸闷揪心，日下如灼——我最感到恐惧的，是人已经厌恶而躲避一地绿油油的野草了。

溽暑京城荫下，野草是粘腻的。

绿丛茂盛粗野地等着，想把人浑身湿透再刺痒，然后缠住在曝日下蒸。

我是从什么时候起，就总是慌慌地逃避碧绿、逃避野草了呢？

其实我清楚，我甚至在骨肉中都是一个真正的草地人。

我曾经那么喜爱烈日烤烧下的夏季乌珠穆沁。我那时把被紫外线烫伤了的脸贴在枯干的青草波浪里，在羊群卧定时酣沉地在牧场山坡上独自大睡。

有时还大胆地把马笼头拴在脚上。

后来，我一连 20 年记忆着那时嗅到的野草的浓烈苦味儿。因为记忆的偏执和牢固，我几近重复地、大量地写过这种夏天野草和它的气味。

北京年复一年苦热着的夏天，也许它使得野草都异化了。不用说奢望伏在大海般的野草坡上独自和大自然默诉衷曲，就连对刷刷走过草地的想象都很困难：我总觉得那粘粘的饱水的绿丛里藏满了蛇蝎，或是一些不凶残但

更恶心的虫。

它们茁壮而茂密；我不理解它们怎么有这样健康的神经。应该是只有世袭的豪门子弟才能这样喧嚣着生长的，我觉得望着它们的时候两耳被尖锐得意的锐声撕得疼痛欲裂。

它们无耻而洋洋万言；我不知自己还能当着它们讲一讲二加一的道理么。伪作、伪学之上，如今已经有了伪草——人还能和世界交流吗？它们再不讲野草的本份，我寻不见朴实、羞涩、文雅、窘迫、勤苦、士之愤怒和布衣之节，如今已经不是分期中的一段；如今是人民堕落的新时代了。这就是都会的野草，都会压力和威逼、利诱和煽惑之下的野草。难道昔日伴我从东乌珠穆沁大片野草中来到都会的那一伙年轻人，他们能忍受这样的草环境么，我不信。

在这一派草环境草风景中，我知道我们全惊呆了。

读过的、经过的、听说的世界上，好像没有一个参考。不敢置信的忍受，正由每一个野草般质地朴素的伙伴们忍着。

我也一样。每天我都数着生计送往迎来，每天我都宁心肠气尽力而为，然而我清楚地感觉着自己心上绷紧的一根硬弦，而且每天都感到这弦在恶草湖腥中层层锈着。渐渐地，我觉得自己游泳蹒跚在这绿污的腐草之中，我只能一天天拥着它、随着它。我的事情总是被隔得很远，而读它接受它或排斥它，却仿佛已成了我的正业了。

我想不承认它。可是我只能承认它也是野草。鲁迅先生写过散文并束以野草为名，他在深夜想到的是像这样的野草么？

奇旱恶热的北方，如今快换遍了这种植被了。那革湿淋淋伸展别扭着，蒸泡着瘴气绿得发黑。它长遍了楼群阴角，又爬遍了路旁街心，如今它快要淹没人心了。

翻回这几页，我心里难过了。我是从来不让粘腻污脏沾上自己的笔尖的，我是从来两眼一闭就看见了一方净土、一种感动、一个遥远但价值深刻的新事物的。不仅在下一个字，其实我可以开路不久就笔锋一转开托出那些乌珠穆沁、伊犁河谷、陇东黄土的。

但是，难道主观唯心论就是唯一残存的一手么？难道搜索枯肠妙笔生花写尽三片北方陆地的淳朴野草的风采，就算获得了野草的真实和意义了么？

有时静静地盼着，想象同道人正在奋起，铲除它们。

然而，连自己心中那根弦也在腐着锈着。我得到了结论：不会有一个人与你同行的。

翻开鲁迅先生的野草，他写尽了苍凉心境，但是他没有写他对这草的好恶。他说自己的生命化成泥土后，不生乔木只生野草。他还说自己这草吸取人的血和肉。我读了才觉得震惊：何止一根弓弦锈着朽着，原来在中国，人心是一定要变成一丛野草的。我第一次不是读者，而是将心比心地感到了他的深痛。

竭力闭目，从而看见一派北国大陆，再用爱心描摹那里的野草（看来那些只是芳草）——唯心主义的办法比起先生来，究竟差在哪里呢？我想承认自己招差一筹，但是在哲学上我不想退步。

我想它存在、我希望它存在，所以它存在了——写多了芳草是其实中我得到的一种正道。

我若写起野草——算了，我还是不写的好吧。就让它们淫生暴长，就让它们蚀断弓弦滋蔓心田，我等着我生命的腐朽之日，等着我也化成一蓬肮脏的野草。

这样的恐怖在清醒中会纯洁，会渐渐坚硬起来。一个伊斯兰的男子，其实他心中的洁癖就是他的宿命：在野草最终无法和野草区别，就像于阗的璞玉无法和石头区别一样，在那一天——当先生反复盼望的地火奔突，烧尽一切野草乔木的时候，伊斯兰的男子留下的只是几个字：

只承认不在的芳草

会有少数几个同类苦苦恋着我的文字，我该给他们一句忠告。

如果你们的内心还没有达到这样，如果你们还用不着一个假的幻象来麻醉自己安慰自己，那么就扔了我的书吧。

1988·7

杭盖怀李陵

在草地放羊的时候，我总对把羊群放到北边大山上怀着一种含混的激动。那时中蒙国交恶劣，可是我总向往着国界——在我出牧最北的、白音呼布尔大队的薄叶山上，羊群吃着秋季里油脂肥嫩的明根勒草，遥遥摆在北方尽头的国界是蔚蓝色的。

有一次我们4名知识青年骑马去了边防站，吃边防军的大米饭（久违了不知多久），纵马追夜空中的一只火球（在阶级斗争严重的年代里草原上信号弹夜夜不绝），遛遍了塔勒根·敖包边防站一带的冬牧场。而真正的目的我是模糊知道的，那就是要亲眼看一看北蒙古的大地。

蒙语中的外蒙古，为什么不译成北蒙古呢，内蒙若译成南蒙或襟麓蒙古多好。

那时我们地位低下，生计严酷，心中常常怆然响着苏武牧羊的音调。至于对降了匈奴的李陵，并没有过多的留意。

20年时光，如毛主席诗词中写的一样，“弹指一挥间”。

我没有想到自己混入中国作家代表团，来到了据说与中国已经近30年不相往来的北蒙古。不仅越过了当年塔勒根·敖包一线的蓝色远山，而且越过了蒙古首都乌兰巴托，一直向北，向北，进入了大名鼎鼎的杭盖山脉以北。

好像两国之争，来使之命，于我都毫不相干。用不着克格勃监视，用不着一种异化了的如朗诵社论的略尔喀方言的导游，我用我的双眼，迎接着我熟悉的景色扑来。

秋草原上明根勒的紫花球已经散了，节令使人遗憾地已经逼近初雪。大地一望千里金黄眩目。清澈的风吹得挺拔抖擞的金叶透明如箔。杭盖，北蒙古的北屏，原来也和乌珠穆沁的丘陵一样舒缓。

我心中真地感到了怅惘。

我知道：杭盖北麓，蒙古人民共和国的阿拉杭盖省，是我人生旅途的

北极了。

我再不能更北一步了。

恰似萎缩了的中国，我所能达到的，远远比不了那些人了。比如霍去病、卫青、苏武、卫律、中行说、李陵，他们的足迹都达到了贝加尔和叶尼塞流域，——即使站在杭盖之颠北眺，那里也是万里绝域。

20年来我也变了。我厌恶霍去病、卫青之类军人。我更厌恶苏武；他和孔老二一样使人压抑。在我的北方史观中，真正使我感动的人是李陵——在阿拉杭盖的省府其其格勒特（花城之意），看着一张张蒙古人的面孔，我总觉得他们藏着一些李陵的秘密。

在一个严肃得过分的官方代表团里，站在杭盖北麓独自胡思乱想，是有点太不着边际了。

我只能尽力地远眺北方。像20年前在白音呼布尔的薄叶山上一样，杭盖以北依然是远山如线，金草如潮。遮断了我视线的一抹淡蓝，依然在天极地尽静静地一字摆开，继续着20年前的那个默语。

没有远托异乡的体验，没有怀着重归故乡时真正单纯的信念，没有在某一天突然意识到异乡的珍贵——是很难记住李陵的。不是我自己留心着、而是蒙方人员时时提醒着：你是文化交流断绝近30年后的第一批中国代表团成员——这不知缘由地使我心中轰响着李陵的句子：

子归受荣，我留受辱。

不知为什么那样感慨击心。好像在判断着将来冥冥中的一个朦胧前途。杭盖北麓一片静寂，雪白的毡庐纯洁得难以置信。我吸着清冷醇浓的空气，总怀疑这宁静那么不稳定。静若处子，动如脱兔，人在不测中遭逢这种前途并不是不可能的。尤其是当他无家可归，朝廷执行不义的时候，叛变也许是悲壮的正道。

远托异国，昔人所悲。
望风怀想，能不依依。
身之穷困，独坐愁苦。
终日无睹，但见异类。
韦韝毳幕，以御风雨。
膾肉酪浆，以充饥渴。
举目言笑，谁与为欢！
胡地玄冰，边土惨裂。
凉秋九月，塞外草衰。
夜不能寐，侧耳远听。
胡笳互动，牧马悲鸣。
吟啸成群，边声四起。
晨坐听之，不觉泪下。

……

在杭盖草原疾行而无声的秋风中，断续忆着诵着这些名句，心中的一切烦乱欲利都被荡涤一空。不知是难过，或者是激动，只觉得不能诉说，不容解释。其其格勒特下行千里的阔大草原上，异国的牧人仿佛都隐匿了，空无一人一影的金黄大海中，只有不变的景色在与我对视。

这是杭盖以北，李陵居国的景色……

我毕竟是邻国乌珠穆沁出身的牧人，我不可能视而不见：这空茫得几乎针落成雷的金秋草海里，浮动着一一种深沉的亲切。

游遍阿拉杭盖，看过了塔莱特神石、讨高火山口、查干淖尔蓝海，又顺着蓝澈得呈紫黑的河道返程，我不能再向北追踪他了。不仅是不能够再穷究李陵的居地，连我的人生也已遇上它的北尽头了。

其实那篇至今感动我的名文，几可断定不是李陵作品。我明白这篇散文为什么那样工整完美，因为年逼 40 我也有了作者的心境。不一定是李陵，是李家后代，也不一定是久居草地洞知游牧的人，才能写出那些句子的。只要中国不变，只要——“妨功害能之臣尽为万户侯，亲戚贪佞之类悉为廊庙宰”；如《答苏武书》这样的美文，就一定会诞生的。

叶尼塞河上游的阿巴坎，旧坚昆之地发现了汉式宫殿遗址。苏联考古学家艾赫切哈娃断言考定——除李陵不可能有他人拥有这座宫殿。两唐书中记载了大量黠戛斯（柯尔克孜）人自称李陵苗裔的族源传说；日本突厥学家护雅夫认为，黠戛斯之一部即黑发黑须黑瞳的一部，乃是李陵及降卒后裔这一传说，已经成为正史史源，但尚不是信史。

苏联女考古学家也许多了一分女性的激动和情感。日本老人学者也许抑制了一分模糊的冲动。

敦煌文书中有大量唐五代流行的民间说唱剧本，其中有所谓李陵变文若干。史家费了大力，构拟了唐五代黑暗中国的民间是怎样怀念李陵的。

——我走火入魔，不求学问而好歪途，我总觉得我隐约看见了一条人类悼念的感情流脉。而且，这悼念似乎没有对像，不像悼念李陵却像悼念自己。

很奇怪，鲁迅好像没有写过这种感情。也可能他对中国的心太重了，他与中国之间千丝万缕，纠缠得太深了。他不写，一个巨大的空白就隔开了过去和现在。

现在有谁为两千年前葬身杭盖以北的亡人感到痛楚呢？有谁还会那样面临个人与国家、道德与亡命、和平与危险的大问题呢？李陵是军人，他赌了老母妻子性命思考了抉择了。司马迁是文人，他赌了自己的男身思考了写完了。我周围活得轻松如蝇的军人思考么？我周围写得纸腐墨臭的文人思考么？

木然看着杭盖北面草地尽头的山影，我总觉得那就是唐努乌梁海的大山，也许它就是障人眼目的最后一道山——萨彦岭。在那道山影的彼岸，是匈奴右翼故地，是李陵分地的坚昆，是黑发黑瞳的柯尔克孜牧场，是一定热情的苏联考古学家艾赫切哈娃发掘的匿名宫殿。疾潮般的黄枯秋草哗哗地打着双腿，我觉得我离那边是如此接近，近得可怕。

我就在这里，在阿拉杭盖秋 9 月的草潮中致意吧。“男儿生以不成名，死则葬蛮夷中”——也许唯此才是通途呢。我也曾插入游牧民族的队列，我知道他们远没有孔孟之徒的伪善和凶残。李陵将军，且不说他永远成为军人文人试金石般的限界，即使只是他一缕血脉染入大漠，使黑发黑瞳的一支骑手世代怀想——难道还不够一桩美丽的壮举吗？

我默然打消了将来寻机去苏联，到叶尼塞河上游的阿巴坎宫殿遗址的

奢望。我的祭心止此已够了。能够在杭盖北麓，能够在李陵自由自在射猎而没有刀笔之吏逼索的地点思想一番，已经够了。我毕竟只是一名乌珠穆沁出身的牧羊人，能够了解包括杭盖的广袤牧地，我已经平生愿足了。

真正的祭祀会有的。在日复一日的流年里，黑发黑瞳的骑手会用突厥语言默默诵祝；在沧海移断的大时代，会有人获得慷慨激烈的体验和感情，以惊天动地的举动来实行祭礼。

1988·7

放浪于幻路

1. 洗心辞

很难有一个理想的结构：画东乡那个悲愤至极的茫茫大雪的下午么，而北庄大松树要证实的不是我。雪漫天飘落，妆扮着现实，掩盖了往事。我的心里有那个肃穆悲怆的画面，但不是为了自己。

或者画我的两把汤瓶。一把黄铜的一把铁皮的，画成一对静物，背景是 Farizo Dayimu，如水的天命。不，也不是，承认天命和强大的存在，仅仅是懂得了自己是一个有信仰的人，而不是畜类之后的常识。

用画面，可能是晦涩的选择。何况，我更没有能力以色彩表达晦涩——那非常易于陷入不可信。

这是一种放任的精神流浪；如同辞官后的李贽。他放浪于哲学，我放浪于语言——用画刀思维，用钢笔遐想，我又一次对自己大吃一惊，怎么以前就没有想到这么干呢？

我只是这样：匆匆地，一面写一面思索了一下，就定终身般决定了自己的新形式。

而这以前，（我现在回忆很困难，似乎脑子的某处地方已经伤毁）——记不清那一天的思索了，那一天我愤怒、狂乱、混沌、纯真。

只有回民的形式才能勉强表达——我换了大水。泻下的水流冲刷着我欲哭无泪的两眶，冲尽了我直到脚趾的犹豫。然后封了3天斋，我不知它算是 Wajib（责任）还是算什么。

哗哗的水流，冲得我几乎陶醉。

在泻下来流过我肉躯的水流中，我努力想清晰地举意，但是脑海被洗冲净尽，思想中一片空白。

那天起，天落雨了。城市若有灵魂它也在换水，那雨下得一片淅沥，我对那雨印象很清楚，因为我家正在闭斋。雨脚也像空白的思绪，纷乱茫然。

自己形容不出自己的一切；我只是任那彻悟的水流冲刷着身心。

如果诗有上篇与下篇，如果歌有上阙与下阙，如果人生有前半与后半——那么，洗心之后，转折便默默开始了。

说不清，画不出，对于这洗心的语言，也许我要选择好久。那时我会画，选择确定的时候画会自动来到我的笔下”

它太复杂又太简单，抽象又饱含情感。我想，待到我画出它的那一天，使用的色彩一定是能代表我的语言。

2. 如今我教你快乐

我以前写了那么多忧郁文字。今天早晨我突然觉得自己不对。渲染和夸大是一种中国文人的恶习——比如大革命来临时，你看文人们都是精心算计、假充大胆、空吼冲锋，硝烟散尽时你可以放心他们谁也没死。然后再吹嘘自己的付出，渲染自己的压力，尽把自己打扮成一个英雄角色，眼巴巴等着上台领奖。

和他们相处久了，总觉得不快，笔下总流露一种伤感。这很难克服；但是今天我突然悟出自己的不合理，在纸人国中，难道我不也一天天变成一个稻草人么。

大火猛烈地烧起来，它扫荡了我寄生的纸人国，也终于烧尽了我一身的烂稻草。

我赤裸着，爬了起来。

浑身轻松极了。

我看见了无限辽阔的原野平川，地平线默默无声，但毫不伤感。她如同最宁静最温和的女人，等着我一步步走过去。

我放声大笑了。

如今我要教你快乐；既然你以前那么长久地陪伴我的沉重。我错了，我要为我的夸大和渲染赔偿。既然你那么准确地区别了我和纸人们，那么我要为你从一具稻草人变成有血有肉的活人。

忧郁的文字消失了——我先悄悄告诉你；我的新语言是一些纯美的色彩。它们将依然有分量，但，是它们会非常美。不管以前我教给了你多少错与对的东西，如今我要教你快乐。

在我的画中，将会有一束明媚的光，投射在一种悦目而深沉的色彩上，无论题材怎样，无论藏着什么。

像老老实实、见人过来就腼腆地闪在路边的哲合忍耶（无水山区的回民）战士一样，我将不会再有纸人的那种轻薄和炫耀。我被烈火烧得光着屁股，我得意洋洋地入了伙，跟着义军的大队东西南北，晃荡着自己那半肚子学问，和对于结局的好奇心。

结局一定是皆大欢喜。对于真的上了这条路的人来说，任何结局都不会比一把火烧了房子更坏。哲合忍耶的沙沟农民一共给自家泥屋放过6把大火——想想那些泥棒子教师，心里还有什么不踏实呢。

我之成为我的理由，就是要在他们中间，把他们活鲜鲜地描画出来。用文字，用色彩，你可以耐心等。你不仅可以学习，而且可以永远根除你内心的忧郁。

这件事太重要了，像一条冬雪中的红土大道。等你看见它，等我完成它，我们将会相视悄然微笑，——年轻的时代和年轻的情绪都过去了，人应该具有的，成熟而坚强的情感确立了。

3. 下山的一块滚石

也许这里暗含着最深刻的艺术论？

有一块石头从山上骨碌碌滚下来了，东磕西碰，进溅摔打，速度愈来愈快地跌下山去，转瞬之间，它滚下了山麓，不见了，空余一种不安宁的单调回声在谷间传动，

思想，我终于抓住了比喻——思想的运动大致就像这块石头。

你用笔——如此刻一格格和它并行疾驰；但是很快它变成了兔子，你的笔成了乌龟——后来你追逐的不是思想，不是那个思绪和灵感；你是在重新慢腾腾地思考。

你用色——先用松节油和排笔刷满画布，就需要一段时间。布干透要放两天以上——而思想早消失了。何况还有准确；色若是不听从，画上布的东西就仿佛是陌生的思想变调的感情，油画对于灵感的表现，也许是最困难的。

而人人都深信不疑：石头不会上山；灵感、灵气、心绪、一瞬被照亮的脑子，令人惊异而兴奋的超能力发挥——都是稍纵即逝的宝贝。

我在独自发呆时想过（不，是脑子里闪过）的东西，比我写出来发表了的要强不知多少。

艺术与速度——我死死地琢磨它。

用油画对付速度问题，这是一种极其艰难的摸索。凡·高因为他本人的天性和厄运，活得已经超过了时代，因此他的画在速度上是绝对领先的。此外，从技术上他的提高速度方法，在于他被逼出来的——笔触；他那火焰般不安的笔触合拍地追上了、并解说着他疯狂的痛苦心灵。

那么，笔触是一种重要的翅膀。

也许还有不协调，即所谓乱调，异端。

油画的单纯化和对比度——单一色调和绚丽缤纷，对于速度的提高也有益。但这一套显然早已流行。我毕竟是从乌珠穆沁大草原里走出来的人，阿尔泰语系关于黑与白两种原色的认识浸泡大的人，也许我应该更重视我的独有的色彩分析？——这种思路也许追得近些了，用色彩本身，曲折地显示速度，让它平行于思想的石头，然后在作画中仰仗手感即神来之笔，最后追上甚至超过那块蹦跳着滚下去的石头。

或者这些呓语全是失败的乱鼓；或者我就能突破每幅油画史上大名鼎鼎的作品的隔膜，这隔膜就是后来的种种权威诠释、尤其是名气人的诠释，——直接让面面具备的新奇神秘的本质，永远照耀于欣赏者思想的石头之前。

我已经有过多次类似的艺术经验。每当我以相当的体力精力消耗，甚至是不折不扣的生命消耗推下一块大石头，让它轰轰滚向人间后，我都证明了一次这种经验。

核心依然是本质，依然是销心吐血一般的付出生命化成一块推向艺术荒谷的石头。

我能够用色彩追上它吗？

1990-2

4. I'm on the road again

记得有一年（1987？）在京都，与冈林信康在“朝日杂志”主持的对谈中，曾经有过一瞬：

冈林问：……如今，住在北京，描写内蒙古，不觉得情绪枯竭吗？

当时我浑身一震。

由于口才不好，没能回答上来。再就是由于全员酒醉之后举行对谈，因此常常答非所问。我当时（包括事后杂志发表后，更懊悔不已）总挣着命

想说、但一直没说出来——在中国，一切都严峻得逼人就范，想迈进一步太难了！

因为冈林当时沉迷的理论是：用久了抽水马桶会失去抵菌力，要用自己的屎肥田，吃自己种出来的米，才是艺术正道。他当时借与我对谈的机会，透露了一个消息——他正认真准备，永远留在农村。

这种富贵已极重思贫贱的发想，对我刺激很大。我无权说一个民族不懂得穷苦。我无权说艺术家也得有一个棚子居住。但是，冈林信康迈步跨入的农村，也许是西海固回民不敢想象的极乐世界——有一个隐蔽其中的界限，生存和休息的质的界限，被我们的对谈忽视了。

所以，所谓 on the road——走上大道，对于不同的处境下的人来说，滋味是完全不同的。

你一步跨过的，也许只是艺术的台阶。

我一步若走错，也许就从此灭亡。

on the road，对中国人来说，不仅是浪漫，而且是一种忌讳。旅行固然吸引人，但是更重要的是家，是一座我奉为主题的“黄泥小屋”，——尽管我血管里流着古代丝绸之路上的旅人的血，而且是在纯粹的游牧世界长大成人。

西双版纳的知识青年为了返城，采取了大规模的请愿上告运动。我见过在新盟已经成了老人的、当年仅仅因为出身不好就被剥夺考大学机会并且“支援了边疆”的一些教师，他们说，我们只争一点：那就是让儿女进关。不，这种例子不用我写。当年陕北青年有一句歌辞说：“一步就落深渊。”外国人，包括冈林信康，他们今天已经不具备这种在悬崖边缘的感觉了。而我们，尤其我，却即使睡在床上也总觉得翻身就会摔下深渊去。

但是——

I'm on the road again，我又走上了道路！无论如何，我终究还是冲决了一切束缚，重新撑竿上马，走进了下午的草地。那种乌珠穆沁式的、使人怅惘又使人开阔的一字地平线，在整个视野里突然出现，靴跟摩擦牛皮大靴的触感，大陆的坚硬的弹性，又都突然传遍了我的肉身——使我颤抖，使我感动得心跳。什么都没有改变，我还是那个骑着黑骏马的我自己！

冈林信康最新的作品中，有这样几句：

雨淋湿了心，云封闭了天

但什么都没有改变

光辉仍在闪耀

夜包住了心，暗吞没了路

但什么都没有改变

光辉仍在闪耀

出发在雨打的泥泞

迷失在夜里的黑暗

但是那遥远的深深的光

系着这颗心引我上路

我感到从未有过的快乐。心事深重的快乐是奇妙的。20 多年前那种轻易得到又轻易放弃的自由，终于又被我强抢回来了。清洁感更是使人得意，好像换了一件浆洗熨硬的雪白衬衫，里面的肉体又刚刚做过宗教洗礼。如今

我是都市的牧人，无马的骑手，公开的教徒，自由的作家——我还闯入绘画的殿堂，放浪于美丽的色彩之间。

自信心竟然突然地在一瞬之中回到了我的手上，我的浑身突然饱饱地涨满力量。远方不断传来歌声，不知是“向着自由的长旅”，还是“我又走到了路上——I'm on the

road again。”每天从醒来至睡熟，我的思路混乱，眼前五彩缤纷，似乎在捕捉，似乎在游泳。我觉得那种只属于我的形式，那种只属于我的色彩，那种只属于我的语言，已经悄然靠近了我。

应该坚决地抓住它，纵情地画出来么？

应该甜蜜地沉进去，充分地享受它么？

我不知道，我只是想：一切网罗都冲决了，一切重负都卸尽了，一切犹豫都结束了，一切他人不能企及的我都达到了——艰难和辉煌，孤立和骄傲，危险和希望，如今都被我占有。我又走到了路上。那座黄泥小屋被我纵火焚烧。火焰和黑烟跳跃着歌唱自由，I'm on the road again，我又走到了路上！

成为一个无职无业无工资无老板的自由人，对于心灵是多么重要啊。我惊喜异常，凝视着这片新土地。确实只应该向着自己发掘，哪怕挖倒了墙，毁灭了泥屋。我只想用疯狂的笔触和色彩。现在我又变得强大，我甚至不相信危险和难关——主在凝视着我，它确实存在，当我做完了一切我能做的之后，它就要为我显示奇迹了——路，将宽广光明而且是通的，我有这样的直感。当年，神要考验亚拉伯罕（即回民的伊卜拉欣）是否有信仰，便要他牺牲自己的儿子。当亚拉伯罕真的把刀指向自己的骨肉时，神说——你可以宰一只羊羔。

这是一种残酷的考验。也许任何考验都仅仅对于心灵是残酷的。坚持了心灵原则的人，会获得他决心牺牲时不敢想象的援助——我坚信这种预感，不会是死胡同。

心灵要面对的这种残酷不会终结。

让它来吧，我想喊叫，我爱它！

连日里总用 Bob Dylan 的一支曲子哼着几句自编的词，用我会的各种语言，哼得沉迷半醉。

你那样长，漫长而且出现得晚

而我已经看见了你

你那样硬，好像一块铁

而我又走到了路上

I'm on the road again

1990.2

5. 月中兔

小白兔使劲跑呀跑呀，跳过了一道小溪，又穿过了一片绿油油的草地。忽然间，一只热乎乎的大手抓住了小白兔的后腿，小白兔跑不动啦。小白兔挣呀挣，可是那只大手抓得可紧啦。小白兔急坏了，哇地大哭起来。哭着一睁眼，我看见了妈妈。

妈妈正给我穿裤子呢。“好孩子，好宝贝，别哭别哭。”她一边给我系鞋带一边哄我。我还没睡醒呢，我使劲踢腾着，使足劲地哭。妈妈给我穿完了，就到厨房煮牛奶。

我跑到奶奶床前去朝奶奶告状：“奶奶，我还没睡醒呢，妈妈就把我给——弄起来啦。”这个“弄”字是昨天我刚学会的，奶奶没听完我告的状就被窝里伸出手来，搂着我使劲地亲我。

妈妈领着我走到外面时，天上满是亮晶晶的星星。我已经3岁半了，我没让妈妈抱着走。我的小红皮鞋啪啪地敲着马路，我已经不困了。黑天上有一个好看的大月亮。她瞧着我，我瞧着她，我在地上啪啪地走，她在天上悄悄地走。她怎么总跟着我呢？我说：“妈妈你看月亮在跟着我走哪。”妈妈亲亲我的脸蛋说：“贴着妈妈的脸吧，小脸蛋都冻凉啦。”过马路的时候我喊：“妈妈，走斑马道！”妈妈就抱着我走上斑马道。

“大斑马真好看。”我告诉妈妈说，“过马路要走斑马道，幼儿园小刘老师说的。”妈妈说：“搂紧妈妈，风来啦！”我就闭紧眼睛，风呼地刮过去啦。

车站也是黑天。月亮跟着我也到车站上面来了。我们挤上车以后，我坐在售票员阿姨的小铁桌子上。还有两个小朋友也跟他们的妈妈一块，坐在我旁边的椅子上。那个小男孩背唐诗，他老念“锄禾日当午。”那个小女孩是个小妹妹，妈妈说：“你看那个小妹妹多勇敢，她那么小就跟妈妈上幼儿园啦。”我知道妈妈的意思，所以我就“哼哼”，缠着她讲小白兔在月亮里捣药的故事。车外面全是骑自行车的大人，黑黑的像电视里跑着的马群。车上的人可真多呀，大人们都紧紧地挤着。小朋友也很多。一个，两个，我扳着手数了，一共有8个小朋友上幼儿园。我想告诉妈妈，可是我看见妈妈抱着我睡着了。

我们看见幼儿园大门时，已经不是黑天了。我抬起头来，又看见了那个大月亮。我牵着妈妈的手走着，仰着头瞧着那个月亮。妈妈说，“小白兔都开始捣药啦，咱们也快点走吧。”

在幼儿园门口妈妈蹲了下来，捧住我的脸。我使劲绷着脸，因为我想哭。妈妈说“数一数，到星期六是几天？”我没说话，我快哭了。妈妈又说，好孩子，你已经3岁半啦，对吗？我就又使劲忍住不哭，这时幼儿园的小段老师走过来了。

我拉着小段老师的手喊：“妈妈再见！”我又抬头看了看大月亮。今天晚上，我想，等我躺在我的床上的时候，我要给自己讲一个月亮里的小白兔的故事。

6. 殉美的画面

这张画也许我等不到明天再继续画了。在汗乌拉时，好像那天马群在乌松·讨布格，小山坡的形象栩栩如生。有一匹黄儿马疯一般疾奔而下，几个牧民在玩儿马。乌力记——是章加·乌力记怎样套的我根本没看见，只清晰地记得那黄儿马狠狠地摔了一个前滚翻，车轮般地把庞大躯体连同旗子般的长鬃，在乌松·讨布格的坡上重重地砸了一圈。

不想在日本总想起那一幕。那样翻滚的马实在是太美了。应该随它摔倒过去。我恨自己的懦弱。其实马这样的美同死是值得的。我不必嫉妒三岛由纪夫，我有屈原可以礼赞。用油画描写这样的思想很困难，我永远能力与心力不般配。

这张画表达不了万分之一。人既为人，何必理想。追求着又不敢行动，自己的判决词太残酷了。千字文，纵然名家也只拥有一二；真画面，我怎能用两尺之幅表现呢。坠下深渊的不是这匹马和骑手，而是我的自信。

此时静夜，悄悄再试一会儿。

我去画了。

1991.3-5

7. 黄弹子

人生的赌博一旦用电脑控制，赌博二字可能残存的那一层美也就丢光了——痴呆呆盯着客人们打弹子，我不断地联想陀斯妥耶夫斯基和轮盘赌。弹子房，Pachinco，这样对译不知妥当不。我总是抗拒音译日语。

10 个“霍鲁”——Hall 都是中国人。除我外差不多都是就学签证和陪读签证。日本人是黄皮肤，我们也是黄皮肤，我们资劳双方组成了这黄色弹子房，黄灿灿的灯和黄灿灿的弹子珠进溅照射，在可悲的电脑世界之中。

几天之内，我蜕变了。

洋插队——我又变成了我，走进风尘。

让我投身于被歧视，让我也染一身黄色。

在漆黑的深处，我突然憎恶自己——那么软弱——我切断这最愚蠢的渴望，不打电话。

朋友们，收留我，让人们说我们下贱。让我们扔掉一切歌颂我们的磁带，在他们的恶心音乐轰鸣中，坚持到下班，朝他们要钱。

然后咱们匆匆分手，在那条弯形的地铁站台上，只摇手示意。明天早晨以前，在各自的巢里煎熬。我们消失进地铁车厢，扒车不买票。让他们认为我们下贱吧，我只爱这贫民般的黄色，超过爱女人娇嫩的皮肤色——因为她们会变。歧视吧，歧视吧，歧视吧，我连心都是黄黄的。

向你学习了沉默，我的兄弟，我又变成了我自己。我打败了那么多敌手，如今我终于找到了一次学习。这一次洗礼般的学习，使我洗净了一切恶习，我又回到了——被歧视的人群之中。这才可能近主，在这样阴暗的夜里人才有权说：我只爱你，唯有你最尊贵，我的主。

让女人们在背叛的季节里，完成背叛吧，我永远属于穷人。异国的受苦人，打工的朋友们，我们明天 9 点店里再见。

纯洁的拉玛丹斋月啊，饶恕我，没有仪式的人。连净身的水也没有，我在心里默默礼拜。我向十面寻求出口，今天我知道那是寻求耻辱的同情。

几天之内，我的心蜕变完毕；如今我的心里，有一颗冷酷的铁核。它决不会轻易献出，决不会乞求温暖。它已经敢于湮灭至死——不论在怎样愉悦的时刻，不论在怎样痛苦的时刻，我可能向你投降，但我决不向你交出它。

黄灿灿的灯串忽灭忽亮，客人们愚蠢而有钱。一排排手臂慢慢地抬起来，一排排纸币被那巨大的电脑吸走，一排排瀑布般泻下的是那数不尽的黄弹子。

那黄弹子跳起来，在灯光中和音乐中，在巨大的电脑控制中，它们疯狂地进跳着，玩弄着人的小小命运。不，不包括我们 10 个人；我们个个冷漠地站着，背着手，嘲笑地看着那些万元券被电脑打败。不，我们只清清楚楚地挣自己每小时 1000 日元的那一笔钱，强求他们让我们生存。然后我们各自西东，或者打发自己余下的日子，或者抚育独生的女儿，或者在故乡开一爿小店，我们的人生不受电脑控制。

如果我真能活下来，如果我真能靠这样的劳苦生存下来，我要用这颗被心隐藏着的铁核，证明一个古老的真理，它确实需要无数遍地证明：穷人是美丽的人。

1990.12——1991.4

语言憧憬

还是应当感激西海固，那个沙雪迷蒙的冬末。不知为什么你甚至厌烦了记录，终日在一家家用树叶牛粪烧热的土炕上听着，那些悲惨刚硬的故事如粗砺的风摩擦着心。渐渐有麻木迟钝的感觉，不仅不再笔录也不再倾听。那个冬末你只是让心浸泡在那粗糙的抚摸之中，一日日地享受着某种历程。

改换的历程，今天懂了。

必须在今天回忆 5 年前那个开始。那一天你在一面陡陡土崖上，端详凝视着沙沟寺。

这是在深知其味以后的、尊敬而且近乎崇拜的凝视。于是——激动在冰一样的冷静中涌起来了，你并没有觉悟到自己的凝视正穿透黄土层，你只是用蜡笔和油画棒，胡乱画了下来。

在今天觉悟之后，我从这个完全新鲜的立场上又承认了神。确实有过神示。虽然不是左右你的巨大力量，只是一种模糊含混的提醒。头脑钝得甚至没有想想为什么要画；手指却使劲地把那些蜡一样的彩色涂上去，再涂上去，一直磨得光滑黏腻，再也挂不住新色。

使此刻的我惊奇的是，那以后好久我也没有尝试去感情一番。我一直对那个冬日的举动麻木不仁。有一段时间我把它嵌进镜框挂在墙上，但不过是没有找到更合意的装饰品；有一段时间我把它丢了；前些天我在哪一个夹子里看见了它一眼，此刻写着我才感觉到严重，我要找到它——我的初作。

必须在觉悟之后就抓牢：应当抓住的确获得的神示。那时你感受到的并不是一种决定你左右你的思想，不是理念，而只是一种压抑太久的天性。它使你潮汐中总企图不沉没；你主观地把 fashion 当做一个贬义词，对它——潮流——敌意十足。记得你曾有过对表达的缺乏信心，更不用说你对理解的否定。你缺乏一种伟大彻底的感受能力；知识毒害了你，使你永远迈不出那种教徒的步伐。而悲剧在于不彻底的感性又与你形影不离。

因此你曾经错误地讲究文字；企图依仗对汉语的源义、组合、暧昧、色彩和强弱的掌握来表达。于是你更使文体学家不解他们想看见一种新技巧而并非是新的激动。这样写下去使你觉得绝望，但你很久跳不过你人生的这道关坎。你还在写；更浓稠地用一行字或几个词提出一个认识，更强烈地把小说完全变成了诗——你无法下个决心，你总是宣布绝望又满怀希望。

而且左右无法借鉴。你过于苛刻地看待一些大手笔的中庸哲学和阿世幽默。你暗自知道灭顶而来的中国旧文化有多可怕，因此你便苛刻地看待甚至鲁迅字里行间的华夏味儿。草原的过深的烙印、中亚的过美的诱惑、回教的过烈的刺激使你只想向羌狄戎胡少数民族寻求导师，但是纯朴的生活方式并不能解决残酷的艺术矛盾。对这些北方族胞你一直苦苦寻找，对那些知识阶级你一直冷冷排斥——你把你自己逐渐地逼进了一个脊棱上，独自面对着人与艺术的原始质问。

而时光飞逝着。求索未尝敢有中断但一事无成。已经写出的字算一算大约是 100 万；它不仅数量微小，而且并没有实现目的。

继续写下去么？

今天是 20 世纪的最后 10 年之始，马年正月初一。楼房外中国的鞭炮声震耳欲聋喜庆遍地横溢，大西北哲合忍耶却在为 200 年前的今天殉教的一位女人悼念。能够提笔写这篇散文毕竟是因为踏出了一步：今天我已经不是军队文人，而且我也不是国家职人。阔别 22 年之久的、只有在第一次踏入汗乌拉山麓大草原时才涌现过的醉人的自由感，今天贵比千金地又出现了。职俸退尽，人如再生，新的人生大幕猛然迎着生命揭开了。更重要的是我在艺术上也斗胆迈出了一步——自去年夏天始，我醉心于油画，向着新的沉默而强烈的语言的旅途已经开始了。已经有 20 余幅初作。也许已经应当不失时机地总结，为着打破自己缺乏彻底性的模糊感觉，为着越过大夫，为着获得生命那么乞求过的语言。

因此说，应当在这种时刻认真地承认神示。我的下一部小说集将合题为《神示的诗篇》。那时的不安感有多重要；哪怕有过一两个友人看见过我那种不安——他们的诧异与隔膜，说明他们对启示的感应是多么迟钝呵。惊奇的当然依然是我自己；当时那么孤立却不可遏止地抓起了油画笔、曾有那么多选择的可能性却死死认定了语言——有什么对语言的追求能胜过舍弃文字呢？把可读的小说诗歌干脆变成沉默的色彩，难道不是一次彻底的背叛与皈依吗？

今天我对那一天充满感激。那一天的不安全、不信任、热狂与活力是不可思议的。

我再次感激生我这一躯血肉的回族之家；没有血的坚持，我是没有能力坚持的。只有极少数人才会有同感：这种坚持有多么艰难。

《沙沟寺》是用大小约 8 开的道林纸画的，强红重蓝，蜡笔及油画棒平涂。对它的感受，或者说相同的一个画面我曾在短篇小说《残月》中尝试描绘。这是所谓处女作或初作，它在我手中突然的出现，就宛如 1966 年在党支部领导下开始的、“文化大革命”初期批“三家村”时，我在学生作业式的小字报结尾突然写出了《红卫兵》3 个字一样。使用书名号的意思不言而喻：那 3 个字是我文学的处女作。

我已经说过，当时的坚持者或者说追求者并不是我，而是我体内的异族血液。盲目的、毫无思索相随的、躁乱而快乐的涂抹一连持续了很长一个时期。最初的 4 幅都是用五合板刷乳胶作底子，然后举起了因奢侈感而颤抖的手，挑起油画颜料画成的。4 幅均为 60×40cm：一幅是《沙沟寺》的复制；一幅为《Ak baytal》（哈萨克语：小白骡马）；一幅为《圣山》——关于它写过散文《圣山难色》，它是一幅至今未完成的习作，我不知该怎样把它画完；一幅是《青砖小墓》，是对新疆焉耆哲合忍耶拱北中刘四总爷墓的描绘，（基主被清政府凌迟于乌鲁木齐）。

《Ak baytal》又画了一幅，它们和《青砖小墓》均已赠友人。

如同以前我那么自认紧要、不顾别人的哈欠、再三向汉语中国解释阿尔泰语中的“黑”怎样在突厥系统中是 kara 在蒙古系统中却是 hara 一样，在油画中我下意识地解读“白”。当时意识并不清楚。我只是对这两个词入魔。似乎久久以来，我总顽固地企图向人们宣布我在草地天山发现的这两大宝藏。我曾对恩师翁独健先生滔滔不绝地讲过，老头似信非信。在写作《黑

骏马》时我只有古怪的对“黑”的冲动，而写《黑山羊谣》时我已经提出了关于“黑”的理论。或者不是理论，只是感受已经十万火急，已经觉得不弄清高贵而残忍、神秘而不祥、美丽而无限的黑色，人便不是人。后来，读到维吾尔诗人铁依甫江的小诗《阿克》，我马上如遇知音如逢定理。我认为铁依甫江因这一首诗便不愧为中国作家协会副主席。我认为不能在作品中掌握这一认识的草原作家一律不及格。ak，白，这是事物的另一极。不是脱胎于纯游牧民生涯的人，不可能理解“白”的绝对纯洁、绝对理想、不可实现、圣、绝美。baytal 一词如果译出来美感也就丢了：指未生育的母马，汉语可歪译为“处女马”。它在蒙古语中的形式是 geu，但蒙语中的 geu 的含义不及突厥，只是“骡马”。至于 ak，及其蒙语形式 chagan 却手挽着手，斩钉截铁地指示着牧人关于“白”的深刻认识。习作《Ak baytal》对于我的意义，仅仅在于唤醒了对于“白”的记忆。我对于它的表现则要等待再一次——下文将会述及。

五六十年代，陆定一出任宣传部长、李维汉出任统战部长时，亡师翁先生曾戏作对联称：“百家争鸣陆定一，民族团结李维汉。”巧夺天工。我在这几年之后，喘息追忆，也有几个字能作总结：“要求七彩，先识黑白。”

文绉绉地来一句是不必要的；但是黑白两色由北方游牧民族教我认识——这件事实在是深有蕴味。就像以前一样，当人们还在搜索枯肠寻章摘句的时候，我已经向色彩——这全新的、充满诱惑的语言进军。这是奇迹，哲合忍耶回民认为：奇迹是真主的意欲。

我原作证，因为我切肤地觉察到了一种伟力，它正成全着我最初的虔诚，让我成为一名真正的艺术家。美术界以红蓝黄为三原色，这是他们的道路；而我以黑白为一对原色，这种道路的诡异使我战栗。

第二批习作用的是油画纸。同样 4 张都裁成 60×40cm 那种习惯尺寸。一张为《雪树》，一张为《雨的路》，一张为《风景》，一张为《夜草原》。4 帧均已赠友人。其中第四幅《夜草原》画的是黑白调子为主的一幅雪夜毡房，灯火流出红黄色的温暖，3 道地平线 3 种暗色，草蓬刺出雪块，画得痛快极了。

这 4 幅画——今天若还在我手里大概就舍不得送人了——的境界，后来我失去了。当时总有一种“这些先不算”的短篇小说式的放松感，画得非常随意。当时我仅仅在一点留心：别陷入凡·高的笔触。由于我对凡·高倾心已久，我担心自己只是一个他的爱好者，爱好得临摹——后来发现这种担心是不必要的。

临摹，无论对于他或对于我，都是不可能的事情。

那 4 幅画的优点是干净、果断。目的实现得很彻底。用彩极重。今天我非常怀念它们，我知道它们的拥有者未必像我一样重视它们。以后我不会轻易送人油画了。也许是因为后来总不能完全地实现目的甚至只能达到三四成，我非常惋惜自己当时没有冷静总结一下。那 4 帧画，尤其是画一片桔色的山热烈奔放地迎接暴雨的《风景》，简直有过随心所欲的作画感觉。有蒙古包灯光的《夜草原》，是一种一次画过便不应重复的题材，它不可缺少，但极易流行。我的这一幅完成于黑白原色的基础上，今天写着关于黑白的认识，然而最能使人从各种色彩中感到黑与白的，至今仅此一幅，将来也未必再有。

那是非常不自觉的阶段。那也是天性流露最多的一个阶段，我完全没有料到。那时我依然缺乏感性，我依然没有看透自己是要寻求语言。那些画是在完全不懂色彩情况下进行的色彩诉说。改换语言——这意味着怎样的困难，那时我毫无估计。

古代以色列人认为：不能为书写文字者立碑。由此理由，古犹太金石文物几乎没有传世。也就是说，那些古时的作家真地腐为泥土永远消逝了。他们的切肤感受，他们可能写到极致的华章美文，是和流水与风一样的东西。

这样的思路，可能会把人导向艺术手段。像米开朗琪罗选择石雕，他相信石头永恒。

然而这不是我的命题。我喜爱的是古犹太人那种能信仰一神教的宿命心情。在请求允许我仗作家之势妄谈美术之前，我想，首先应当传播一点宗教气氛。我不以成败论英雄，也不以成败论自己。我的画可能永远也得不到职业画家那样的承认，但是我对表现的坚持，我对语言的憧憬是虔诚的，如同流水对下游、如同风对方向的投奔。

哲合忍耶回民中的大手笔选择的方式，确实是我见过的最富启发性的方式。从阿卜杜·尔底尔·关里爷开始，哲合忍耶便以阿拉伯文写作一种亦史亦文的作品。他们排斥了中国的文字，这勾我魂迷我性的语言，所以他们获得的东西我永远不能企及——如同信仰般的理解和欣赏。我作证：西海固阅读《热什哈尔》时的认真和倾心，完全如同仔细研究油画。

语言的改换——谜底果真如此么？

表现的孪生概念，果真是沉默么？

如果艺术也是一种宗教，也许它首先应该拒绝那些肮脏而不信神的异教徒。应当忍受一种扭曲，应当坚定地转弯，应当以拒绝为外壳，应当经过形式。必须强调中介、解读和翻译，必须变形带上一层硬壳。要相信神秘的感受会奇异地升起，如果对方腔子里长着湿润的人心。要信仰艺术的本质。

文学是最容易丢了艺术本质的一种艺术。

文学是最粗糙的艺术。

我毕竟急剧地成熟着。我也许没有相应的作品来当这种认识的后盾，但我确实独自找到了这金子般的认识。

以前每当经历了一次什么事情，或者懂得一点什么道理，而且都为时过晚——我总感慨：没有人曾经告诉过我。上过那么多学，但是我受的教育中并没有过什么认识（除了小学课程）。

后来从事文学，10年里从大小作家学者讨论会上也从未获得过什么认识。很少有人曾经与文学的本质碰撞。有时哪里碰撞了——如这些年不止一次出现过的文学政治化现象——讨论会也从未看破它。鲁迅先生一生被这个矛盾折磨孤独负重，但他的“小说作法”不单是信口戏作，他毕生没有找到自己的语言。

渺小者、卑贱者、失败者却可能多少揭破真理。也许真理从来是由失败者提出、再由胜利者证明的。像一个蒙古草原的白发额吉最初把我引上一条神秘道路一样；一个黄土高原的哲合忍耶如同严父，把我猛地推到了这条道路的终点。

第一次使用高贵的画布时，我满心的喜悦在漾动。像终于把马倌白音

塔拉的竿子马切普德勒弄到手、备上我的鞍子把左脚踏入马镫一样；像终于完美地送走斋月、簇拥着一大群白帽满拉走进尔德节的花园一样——我的激情是那样膨胀，心里是那样快活。用这样绷平的旧画布，在厚实的底子上，当然只用调色刀。当然要用我最喜爱的蓝白色和焦急笔触，画《黄泥小屋》。

也许是一种病，也许是一种神示，我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自己那样渴望描写黑夜里一方桔红色的灯火。我不知为什么总有无家可归的那种不祥预感，不知自己为什么在小说中把一间泥屋定为种种人生方式的解救。同题小说显然没有在中国获得同感，但这并不影响我更着迷地用色彩描写它。也许21世纪或23世纪中国人每人抱块泡沫塑料在太平洋里乱漂时，他们会想起来借本我的《黄泥小屋》来读吧。也许我不单不是什么预言家，而且只是一个在盔甲厂和三里屯的贫民窟里住出病来的讨厌鬼；但是所谓黄泥小屋是我在80年代后半期最执著的主题和意象，我不画了它心不甘。

这幅画有白漆外框，46×38cm，主题外露，整幅用调色刀一抹而成。画得非常快；后来画干透以后，那些我自己无法遏止的笔触使我不忍修改。如果有真主襄助，它将是我的下一部集子——《神示的诗篇》的封面。

我这个肉躯中旧有的色彩感——对蓝色的喜欢，在这幅画中表现无遗。我这个思想中迷恋的古典感——我认为人类遭遇的一切大问题在古典时代（前20世纪）都曾彻底展开并获得解答——在这幅画中显示为一种写实画法。

在这个时期的我，模糊地觉得应当在自己的油画中坚持一种“信”和一种“情”。

我希望蜕变成色彩的我的语言仍然有说服力；我也希望这些沉默的色彩更丰富地传达我的感受。当这一幅疾驰地在一天内画完的过程中，我的脑海中不断地闪掠着“信”与“情”两个字。对于个人来说，我认为自己成功了——我把《黄泥小屋》看作自己的第一幅作品。

只要这种古怪别扭的感受继续强烈地袭来，那么我大概还会继续画这个主题。我估计我的笔触、色调、构图将会迅速变化，但每个时期都会有一幅这个主题。立功有一天，那一天我觉得黄泥小屋的梦——这是真正的被压抑到极限的中国梦（Chinese dream）——已经被无情粉碎，那时也许我会掘出我当考古队员的旧家底，再画它一道废墟。

从这时起，我对于新语言的妄想正式形成了。完全不同于古之士子琴棋书画的中国式传统，完全不同于流行的书法热、国画热、硬笔、木笔、屁股画荷叶；我妄图梅开二度再捞一场青春，新语言如同新鲜的爱情一样，令我痴醉发狂。油画不同于小说，打哈欠评头品足的读者根本就看不见它，这使我有某种报复的快感。

我用不着再幻想他们读懂中国方块字了，他们是绝对不通色彩语言的。投入艺术的险流以来，我破天荒地有了安全和自立的感觉。

——这一切大约是1988年秋天的事情。那时我从民族研究所转职到海军已经一年，艺术之外的思想斗争也同步地激烈接近顶点。我顽固地、精神病患者般地、总想和人讨论大是大非、讨论大问题。而所谓朋友圈无一人有半丝感性与我呼应。我觉得如此思想下去是可怖的，曾在一篇散文中透露过我要走后门混一张精神病患者证明。我只有一次次深入西海固穷乡僻壤的黄土山地；但每一次归来都觉病入膏肓又深一分。于是，在《收获》第4期我发表了诗小说《海骚》，把我的心事和逼近我的预感尽数倾泻。

《海骚》是我郑重地献给中国海军的礼物，它的意义会有一天被揭示。我写出了自由与人民两大主角，字字饱蘸着我的心血和我们回民的鲜血。它的强大的宗教预感已被验证——听说有什么人在哪里文长字短地和它练花活；我要说，那些先天不足的小文痞子是不配和我谈论《海骚》的。《海骚》是 Keramati [1]，是神藉我的诗降喻的警告和启示！

到了冬天，我的这种思想更加狂烈，由于出现了举办庆贺海军诞生 40 周年画展的机会，我决心用油画再次表现。

大幅油画《海骚 插图》画成于 1989 年 3 月，120×72cm，1989 年 4 月 19 - 30 日在中国美术馆参加了题为《海的诗》的海军画展。画展由张爱萍上将题字，海军的专业和业余画家几乎全部拿出了作品。我不厌其烦列举上述资料，是由于这些资料对于我的这幅作品都将是一种证明——包括日期，一切都将证明我的预言，我退一步说是预感。

我使用了我的两原色之一：白。

白色，前文已述在蒙古语中是 chagan，在哈萨克语中是 ak；但游牧世界中并没有用这两个词形容的马。也就是说，“白马”只有在理论上才存在。在蒙古牧民中，现实中的所谓白马都被称为“亚干”（粉）、“落日勒”（灰）、“乌兰”（微红）、“撒乐勒”（有黑鬃线的白马）、“阿勒克”（有某处花斑的白马）……等等。我没有见过一匹在草地上被称为“chagan（查干）”的白马。现实中的一切白马都不是纯白；能用蒙语——哈语称呼一匹马为“白”——那是美丽的理想。它太纯洁，它太漂亮，它那血统太不可思议的高贵，它是大陆的、比维纳斯高级多少倍的活美神。[2]

我用了至少 5 管锌白和钛白。我的构图是一匹 ak-chagan 马绷紧肌肉，面对着暴风雨笼罩的大海。在一切细部——不是画家的细部而是内陆亚洲牧民的细部；如脚踝、蹄、鬃心、尾巴、唇，都用白油彩避免它变成亚干、撒乐勒或阿勒克。这是画家可能不以为然但牧民将看出门道的白色骏马。

我和我的哈萨克朋友们一说这个画面，他们便激动得嘴唇颤抖。他们是中国最懂得黑与白的人。白马耸着耳绷着腿，站在礁岸上，面对着黑云和黑海洋，那海上一片暴雨。

海军必须经过这样的抉择才能冲向大洋。海军必须具备这样如同 ak-chagan 的纯洁，才能战胜那黑云如铁砧、撕裂开的天暗红如血、黑风暴严峻地挡住前方的海洋。

在我杜撰的绘画学术上，我认为这幅《海骚 插图》是我的黑白双原色的一次淋漓尽致的表现。为了“信”在其中，我坚决写实——哪怕露“怯”出丑，让人家看破我这半路出家者的底牌。我命题的目的当然不待说：我要使那个中篇诗体小说和这幅画在一个标题下，共同倾诉我对错爱于我的中国海军的全部感情、思索、建议和告别。

这幅画我不复制。将来，会有一天它被再次展出，而我早已离别了海军。但是，我希望那一天海军能因它而自豪；能为有过我这样一名为海军献出过赤诚的战士自豪。

我决心离开这次驻牧的海军，重新开始我天性喜爱的游牧生活。这个决心是以我的第三幅作品表达的。

这是一幅写实油画。尺寸是 60×40cm。画布质薄，好像有些化纤成分，阴天下雨时画布发潮变松。画面是一个牧人骑一匹褐色瘦马，拖着一根乌珠

穆沁式长马竿，背影佝偻，走向一片前途未卜的黄昏。题为《太阳下山了》，作画时间是1989年6月下旬。

画时我忘了自我。原来还想在鞍上挂根“阿拉木伽”（出远门的绊马绳），鞍后捆条毯子，后来怕琐碎舍弃了。总画不好近景的枯草，恼得我恨不得拔些草用胶粘上去——摇曳牧草，从来是草海送别的语言呵。画时我听着冈林信康的两首歌，《两手空空》还有《和幻想的翅膀同逝》。调着油彩，怅然无依。听着“和昨天已经切断，如同一个孤儿。把脚迈在哪一步呢，长夜才刚刚来临”，画几笔；再听“不，我已经厌烦了，再不愿看这个世界一眼”，又画几笔。这是我度日的唯一方式：沉默，作画，而且只想用最写实的笔触，好像只有这样才能忍住。

油画《太阳下山了》伴我度过了可怕的精神折磨，也使我比较认真地练习了一遍油画基本功。为了达到“信”，我暗暗希望在我放开闸门让自己的风格冲出来以前，一定要练练基本功。我这样完全没有经过油画训练的人，能够画得“像”，无论如何是件要紧事。但是更重要的不在此，《太阳下山了》里那个背着人的牧人身影勾我快走；20年前在内蒙古大草原的艰辛自由部随笔——浮荡着，等着我。

在这个6月以前的一个月，我住在西北民族学院招待所。有一天深夜有人敲门，进来一个不认识的瘸腿青年。我刚要发问，他突然用蒙语开口了。蒙语于我是法律，我马上沏茶敬客。

他是一个西部蒙旗的青年，对我的作品精熟无遗。聊了一会儿高兴了。他突然问：“您为什么进军队了呢！”我呆了：我戴着回民的白帽子，刚从宁夏农村度了斋月出来。

他那口吻里有一种不满，好像我背叛了一种他刚刚好不容易批准了的、在他看来太贵重的骑手形象。

我画着，心里强烈地想念着他。我的亲爱的蒙古小弟弟，谢谢你为我寄存我的形象。

我承认你比我深刻，请把你珍藏的还给我吧。哪怕穷愁潦倒，哪怕走投无路，我永远也不会再放弃一个走马浪人的形象了。读到这篇散文后请通过《收获》来一封信，我要寄一张《太阳下山了》的照片给你，愿你的病腿康复。

那么，对于我的残生来说，回民的哲合忍耶，便是唯一辉煌灿烂的存在了。

徘徊的沉默，微甜的孤独，也许是油画导致写实的原因。我画那幅远离而去的骑手时，久久沉浸在一种茫然的漫想之中。没有结论，没有边际。画是为了想，而想时便在画。那种画需要时间，那种色彩大概可以说是细致而柔和的。色彩也茫然无依，听天由命——骑手头上的天空只潦草涂了一遍底子，便觉得恰到好处，不敢再改一笔。就色彩——我用油画笔追求的新语言来说，那幅画没有对我有过任何建树。我只是透过它思索；或者说用完成它的过程来完成自己的抉择。

无疑，对我本人来说——无论抉择、结论、解救都只可能是哲合忍耶。

哲合忍耶，生我如此一腔血的中国回教最英勇最受难的教派！暴政的挑战者，奴隶传统的破坏者，正统中庸的异端，底层民众的义旗，伊斯兰及一切真正信仰者的光荣——想到它，我便沉入狂醉痴疯之中。

像我这样的人必须崇拜。我不是那种永远有理而且好与人争的人，我也不是自信无度靠自我感觉度日的人。我有我透视自己的能力。我要有支撑——如果没有人愿意，那我就在精神世界寻找。哲合忍耶迎我而来，使我如一条将要干涸的河突然跌入了大海。

时机降临了。用回民的话来说，口唤到了。再也没有留恋疑虑，再也没有幻想，再也没有一点掺假和轻浮——我决心以全部残生投入为哲合忍耶、为宗教、为人心最起码和最高尚的自由，为拯救我自身心终旅决战。

这个决心应当有一张油画来记录。

油画《光复洪乐府礼拜寺》作于 1989 年秋，58×52cm，是在板上打乳胶漆底子，再用油画笔和调色刀画成的。画时我怒不可遏，心中轰鸣着如雷的战鼓声，和密集鼓点中激烈穿荡的嘹亮圣乐，大块抹上的橙红晚霞上是湖蓝涂成的天。天蓝色的礼拜寺（我曾在这里度过半个斋月）如同圣殿。两棵黑杨矗立成门旗（这是礼拜寺恢复时留下来的护路树；原来卑鄙地碾平了寺、碾平了人心的青铜峡——吴忠公路已经在作孽 10 余年后改道，10 余年里长大的杨树被回民买下了）——如复活的灵魂。

前景，画到前景时我不能自己，只顾把一切激烈的浓色往上砌抹。这块土地从清同治年至今，浸过了多少遍哲合忍耶教徒的血啊——我把它画成了汹涌的红浪。

这幅面装好镶框，正挂在我的西墙上，与一位我崇敬的老阿訇写下的阿拉伯文“束海达依”（殉教之道）并列。让世人因无信仰而生，我宁愿有信仰而死。《光复洪乐府礼拜寺》造成了我的礼拜场所，它使我阴暗过分的思想里射进了五彩辉煌的光芒。

这幅油画也许将成为我重要的宗教画。面对世纪末的我自己，我总觉得唯它能解决我的矛盾。也许这幅油画已经帮我跨过了人生的大关。从画成它以后，我真正获得了坚定的意志。从此我不怕失去廉价的友谊，不怕再忍受读者的背叛。有人在我的《金牧场》发表后说，张承志走到了反面；我想说，从这幅油画开始，我才刚刚走上了人的正道。

在洋鬼子那里，宗教可能是一种传统习惯；而在中国，敢于宣布并守卫自己的宗教信仰是人性与人道的标志，是心灵敢于自由的宣言。

一个人只有敢作这样的宣言才能打通艺术之路。我痛恨中庸之道，我否认孔孟中庸的人生形式和艺术。

会有一天，我的油画《光复洪乐府礼拜寺》将挂上兰州东川拱北或是银川东寺的墙壁；和遍及 10 省的哲合忍耶献上的锦旗并列，和衣衫褴褛但为中国提供了脊骨的西海固回民献上的贺帐为伴。无论是我或是我的这幅画，在那一天在那面墙上，都将只有温暖永不孤单。

那才是够味的一步，那才是我对轻浮的崇拜者和恶毒的批评者的回击。几十万誓死的哲合忍耶回民将是我的最棒的欣赏者。他们在舍命守卫那些清真寺的同时，也将守卫我的艺术。对于我 10 年前童言无忌喊出的“为人民”3 个字来说，那将是一个多么响亮的回音啊，是我使艺术真正和底层人民的心贴在了一起——这一点任何人都望尘莫及。

画《光复洪乐府礼拜寺》的时间，使我若触若失地感觉过一种快感——我猜它就是一个画家或艺术家捕捉到、遭遇到自己的语言时的感觉。我刚要品味一下，它又悄然消失了。

色彩？笔法？新语言？或者是终止符？

我明白必须下决心了。这是我的极限。从油画《黄泥小屋》开始，我听凭生命去进行的追求已全部结束。如果还要画，那末，新语言的问题尖锐地、如同再强求活一次一般地等着我。

我问自己：你真的想当一名画家吗？

不应该轻率回答。

我是那样地深爱着大自然。我有十足的资格说我是蒙古草原的义子、黄土高原的儿子。我是美丽新疆至死不渝的恋人。我心中盛满它们的景象——我不用写生就是属于它们的风景画家。那么——我要画吗？

我是一名从未向潮流投降的作家。我是一名至多两年就超越一次自己的作家。我是一名无法克制自己渴求创造的血性的作家。我用 10 年功夫磨炼了自己的文字语言。我已经弃职无业。我今后必须把养活自己的女儿当成首要目标。在这种时刻——改用油画色彩如同一个巨大的零，它不仅神秘莫测而且暗藏危险。真的要画吗？

我没有决定。

我面临的不是一种任性之举；如同苏非主义的宗教，它是一种唯有主知道的机密。

在决定之前，我要尽量地画。也正因此我写这篇长散文。我的胸中冲腾挤撞着无数景象，我不知道自己是否有能力把它们抽象成构图。我要为我最喜爱的黄巢咏菊诗画，我要为我的最高学府——沙沟庄子画。我要画《东乡，三十年后》，我要画《红石头山和如线的新月》。我要画《外蒙古的白湖：牧人对海的思考》，我要画《弥漫苹果花香的伊犁 5 月》——我盼着这些绘画行为变成一种宗教礼仪，为我求未来属于我自己的绘画语言。但我并没有说：我的祈求能够应验。

我是一个平凡的、出身贫寒的穷人儿子，但我走过了深具意味的道路。我丝毫不想归功于自己，我只感激前定。伊斯兰和一切一种教都强调前定。我已经否定了一部分孔孟之道尤其是它的中庸之道，尽管我溅起的浪花渺小。将来会有人继续溅起浪花，直至埋葬这种人类已经不需要它的东西。未来的人只需要纯洁的心灵追求，以及相应的真正艺术。

年轻时间闯入的乌珠穆沁纵深的汗乌拉，成年后闯入的西海固纵深的沙沟，都是一些艺术世界。20 岁时成为我亲人的蒙族牧民阿洛华一家，36 岁时成为我亲人的回族农民马志文一家，都是一些美好的人。我只是他们培育的一个精灵，有时显现为诗，有时显现为画。

觉悟这一切实在太难，觉悟的刹那便想感叹为时太晚。我真想来世原样不改地再活一遍，那时我将获得——胜利。

狗的雕像的联想

在大时代里可以怀念人。司马迁生逢其时，所以总结那雄奇时代时，他的一部部列传写得笔下生花。愈节省笔墨愈韵味无穷；《刺客列传》只是用残墨写了几位不能不写的“恐怖主义者”——20 个世纪后不知为什么连

中国的电视台也操着一股盎格鲁·撒克逊式的正统秩序维护者的腔调，念出恐怖主义者几个字时带着一种判死刑的味儿，——但那《刺客列传》却是伟著《史记》的压卷之笔，永远地发射着难言的、异端的美。

活不在那种时代则容易怀念狗。比如前苏联就制作过一部狗电影《白鼻姆黑耳朵》，让人感动不已。近年来狗电影、狗电视、狗文学不用说养狗之风都常盛不衰，不能不认为其中深藏著人类的时代感和潜意识。

在日本，连狗都知道在东京涩谷车站前面有一只狗的雕像。不用说，带着一个动人的狗故事；不外是战乱离散，主人一去不返，那狗便“死心眼”，死死地在那儿等，一直等得死在它和主人约定的地方。日后，日本人为了抒发忠诚和宣扬这种死而不渝的品质（日本人非常重视这种“不渝”；侵略战争过去半个世纪了，而他们有几分“渝意”呢），——在涩谷为此狗铸了铜像。至今凡约会在涩谷的人都流行把地点定在狗像前边，以表示自己也那么忠诚；至少能做到不见不散。

在东京挣扎着的百万外国人对那条铜狗大体上态度淡漠。大约是在那儿约得多了，发觉只是给那条日本狗做了宣传，而事实上日本人远非那么守信用，尤其是无利可图的时候。于是，怀念故乡狗的现象就产生了。

狗的回忆，有复杂的动机也有复杂的联想。世上狗文学的主流大致上是吹嘘；比着吹自己的狗的奇、猛、忠、灵。不节制的例子，有描写狗不仅跟狼咬而且跟豹子咬的。

而我见过的狗却都很平常，平常得像一堆土。

那是在乌珠穆沁，我在那儿插队的第三年。不用说，牧人家都有几条狗；我家的几条狗中，有一条名叫吉里格。这种狗名字其实不算名字，草原上吉里格这个音类似于狗的通称也类乎一种唤狗的声音。

吉里格可没有那种斗虎斗豹的奇遇记，有没有直接与狼厮咬过，也弄不清楚了。它只是一只忠实的北方牧羊犬，壮健多毛，脑壳硕大，浑身是黑色，喜欢卧在包的正南方——监视着一切走近的异己者。那一年它大约是十七八岁，已经老得不能再老了，眼睛呆滞、瞳孔混浊，嗅觉也已经失敏。牙齿软了，额吉每天留心给它弄些稀食喂。它搂着一块骨头左啃右啃咬不下肉来的时候，额吉默默地蹲在地上陪着它。

那一年不仅仅是狗虚弱的一年。我插队住进的这一家牧民，因为说不清的复杂家族关系，在政治上正处于一个或者光荣地留在革命阵营、或者危险地陷进牧主阶级的边缘。

草原不动声色、但是阴沉地把一种薄薄的恐怖气氛送过来，让它弥漫在我们家那顶灰旧毡包的四周。

——不是那时身在其境，不是那时身困其间，今天我是绝对无法体会也无法总结的；那时我们被身份和地位而鞭挞，我们这个家族包括我这名插住其中的知识青年，都在忍受人类最卑鄙的本性之一——歧视。

谁都知道、但谁也不说的东西最真实。

那个冬天来我家毡包串营子的人依然很多。我们包里的成员，包括刚刚4岁的男孩巴特尔，神色中都有一丝小心翼翼，有那么一点逢迎和胆怯。有两个例外：一个是我，刚满20岁的我那时虽然感到压力很大但是心中不服，受不了那些趾高气昂地来串营子的牧民。对他们我冷淡而怀着敌视，但那座毡包不由我作主，说透了我是这个包的缘份更远的客人。一家之主是额

吉的独子阿洛华哥；他那陪笑脸说奉承话的一天天的日子，真叫我讨厌透了。还有一个例外是吉里格；它老糊涂了，忘了世态和处境，有时会突然闷头闷脑窜出来，咬住人的毡靴不放。它的牙齿已经没有劲头，齿尖也没有了锐利，所以一般是能吓人一跳、咬人一疼，而不会咬出血来。

真是那样：人弱得没有说一句硬话的勇气，狗弱得一嘴下去咬不出血来。然而这一切并没有突发事变，并没有戏剧性和什么特殊性，日出日暮，四野茫茫，积雪平静地随着寒风变厚着，一切都循着秩序。当一天天都是有苦说不出来时，那苦也就无所谓苦了。

1992年冬，当我从日本回来的时候，我猛地悟出了我与那一家蒙古牧民之间情份的缘由。

在东京每当路过涩谷，我都绕过去看看那条铜狗。看着它时心里想起了吉里格，我变得怀疑一切编造的狗故事，我觉得我这种心情与涩谷聚集的各国流浪汉们非常相似——因为在他们的神情中也有一丝对那钢狗的隔阂和蔑视。

在那里能看见各种外国流浪者。最谦恭的表情属于孟加拉人，最自尊而因为无法施展而显得拘束的是伊朗人，无畏地唱着歌，跳着舞以求掩饰自己的孤单和慌乱的是拉丁美洲人，为着一个共同的目标，挣小日本儿的钱，大家五湖四海地走到一起来了。人群中最隐蔽而一眼便可以发现的是中国人，当浸泡在歧视的空气中的时候，中国人是不唱歌、脸上也不会出现好斗的自尊颜色的。

我想着狗的事，趁无事好做和这些流浪汉们寻机攀谈。孟加拉人要攫住每一口食物，但不祸泯的善良天性使人微微心动。拉丁美洲人跳成一个盾形，故意不理睬世界，愈没有人扔钱他们唱得愈凶，艺术原来是穷人护心的盾。我和一个伊朗小伙子偶尔闲谈起来。

凭着伊斯兰教，我们能互相信任地谈。他被一个日本警察奚落了一顿，原因是他向警察问路，那警察先把他问了个底儿掉。进入日本的伊朗小伙子大多用旅游签证入境，然后四处寻觅重体力劳动——日本人借他们一臂之力解决劳动力不足的困难，再随心所欲地收拾他们。我和他聊得很痛快，聊海湾战争，臭骂美国佬。

这时，有几个醉醺醺的穿西服的日本人围住那群拉美歌手。一个醉鬼不知为什么亢奋了，搂住那弹吉他的小伙子又蹦又跳，其相丑恶难以形容。吉他手不知所措，因为那丑恶醉鬼付了钱——我想起一个打工朋友说的话：日本人真是连男人也要调戏一番的动物。我和那伊朗小伙子停住了闲谈，看着狗像前那歌摊。我们都有点紧张，都不知那几个拉美歌手会怎样。在这个无耻的世道，人心很像火药库，爆炸只需非常小的一个火星。

但是，歧视如果有强大的贫富为依据，歧视会被社会接受。爆炸是一件非常困难的事，因为背叛了的社会太冷了，不给你一个炸的温度。

那拉美吉它手腼腆地、好不容易甩开了穿西服的鬼子他也一样，在这样的世道里人没法子炸，哪怕让鬼子“调笑”一通。

我看着这一幕，猜测着换了我会怎么样。伊朗小伙子盯着这一幕的眼光阴沉，我一时无从判断这12伊玛目派的青年在想什么。

那一年我家最怕客。准确地说，是我和额吉两人厌恶客人。那个冬天的客人中，有不少人有那么一点像涩谷狗前面的西服醉鬼：说他坏似乎又没

有坏到该揍他，说他不坏他一丁点儿一丁点儿地欺负你的心。额吉是一切的原因，因为她的出身问题（她已经是老太婆了还是逃不开出身！）弥漫而来的不祥空气，压得我们喘不过气来。

整个冬天我心情烦躁。冻硬的牛粪绊着脚，羊群渴盐硝已经急得啃围毡和车辕了。

天空一连两个月阴霾不开，不下雪，只是白毛风刮得积雪一天比一天硬。下午4点钟羊群回盘，我们忍着冻忙着圈里圈外的活。最后忙碌完了钻进包门时，冬日的草原已经漆黑了。这种时候人全心全意想着的只是热腾腾的羊肉面条；而往往在这种时候不速之客报门进来了。

如果是能称之为朋友的客，人谁都不乏好客之心，更不用说牧人。但是若来一种心理上怀有一分欺主之意的客，那一天唯有的喘息和暖和就算完了。

70年代初，草地上很盛行这一套。成群结队到了一家门口，进门后热热闹闹地扯皮，气氛快活融洽。而主人多是四类分子、牧主富牧——贵客临门赶紧张罗还唯恐不及，谁还会去计较微乎其微的心理！我曾在一篇小说中写到过这种天天迎接欺主之客的人，他每个月打发这些来客要用一二百斤粮食（《北望长城外》）。不用说，这一套是轮不到我家的，因此那时和以后很久我都没有认真思考过人性的这一面。

我住的阿洛华哥家轮上的，是近似歧视的一种交往。我当时只是极端地反感，但是狗咬刺猬无处下嘴，像那个在涩谷卖唱的拉美小伙子一样。然而，老狗吉里格可是不管有刺无刺，该下嘴就下嘴。它老透了，老得失去一切判断和分析的能力，老得鼻头眼睛粘糊糊分辨不清，它只凭一个大致的好恶，并且本能地行动。

那一天是个晴天，羊群疲惫地走不远便大嚼起来。中午我哥来换我回家喝茶，我就离开了羊群。

拴马时看见牧民A的马，配着他漂亮的银鞍。我进了包，看见额吉正在招待A喝茶。

我端起茶碗顺便坐在门坎上，和A问答了几句。

这一天的A和往常没有什么不一样的地方。喝着茶，扯扯天气膘情，草场营盘，半个时辰后他告辞了。

吉里格突然一口咬住了他的腿。

A惨叫（该说是惊叫）时，我们都没有弄明白发生了什么事。一向蹲踞在毡包南线面对辽阔原野的吉里格，不知什么时候守候在门口，而且似乎等候一般把大黑脑袋紧凑着门槛。很久以来，它不吠叫了，有时无缘无故地低吼几声，嗓音浓浊，分辨不清它的心情。它闷声闷气就是一口，咬住了A刚刚迈出门槛的靴子。

我反应过来以后马上想到的是：A不会受伤。吉里格的牙齿已经全坏了，以前我也曾被它咬过一次，毡靴筒上只被它的牙床嵌出几个小坑。但是，A似乎受了不可思议、无与伦比的巨大惊吓和摧残，他好像被咬漏了脑壳，那藏着已经很久的邪恶一下子泄了出来。

他抡起马棒打狗时，我的嘴角还残留着一点笑；额吉甚至还带着歉意地替他呵斥吉里格。“滚开！……你这疯狗！……打，狠狠地打！”额吉喊着。

但是，打狗的客一旦动了手，就不仅仅只想出一下气或挽回一点面子了。A打了几棒以后，发生了一个倏忽间的变化；他动怒了，决心要打个痛

快，打出威风来。

我特别记牢了这个瞬间闪过的变化。这就是那种谁都知道、但谁也不说出来的真实。

A 与我家住得太近了，他和我哥的往来太频繁了，草原上今冬阶级复查的风刮得太紧了，四下里议论我们这个包的时候那敌意太明显了。A 并不是自动与我们住得这么近，草场是官们划分的；他和我哥并不是朋友，接触多只是因为住得近；他是无可争辩的贫牧成分，他犯不着让那股蔓延的敌意也沾上自己的身。我牢牢看清了他要抓住这个碴口与我家来一场矛盾纠纷；尤其今天是晴天，家里只有老太婆一个人。

一两分钟之后，A 怒吼的词汇已经变成“杀”，他咆哮着：一定要杀了老狗吉里格。

他抡圆了马棒（乌珠穆沁的鞭子都有一截圆木棒，有些人则用长马棒当鞭子），疯狂地打狗了。吉里格看不清楚，所以躲闪很慢。棒子重重打在老狗的肉体上，发出噗噗的钝声，狗看不见，便不躲闪，我听见它喉咙里咕噜噜地低声吼着，声音又粗又重。

第二次我遇见那位伊朗小伙子时，他是单独一个人。涩谷狗像前人很多，日本学生们正等着黄昏降临，然后去寻欢作乐。我和他谈到 12 伊玛目，谈到中国境内的塔吉克。

他的父亲和哥哥都是完成了朝觐的哈智，他对此很自豪。我问他是在城里还是乡下，他说现在住在德黑兰，小时候在乡下放羊。

说着放羊的时候，我们都瞟了一眼那条铜狗，谁也没有说什么。

还扯到女人，伊朗人在日本都是单身打工，不带家属。不管合法的工或是黑工，他们的目标是挣上一笔钱就走，谁也不与这个国家过多纠缠。这一点与中国人非常不同。

伊朗人只要日本人的钱，他们要做伊朗人；而中国人没有这么简单的原则。他反问我，为什么有那么多中国女人在日本，“她们都坐上出租车了吧？”他问。

我们都笑了。这是个挺惟妙惟肖的描写，虽然有点尖刻。但是笑了一下就作罢了，我和他都心神不定。半晌，他说，他要回伊朗去。

我问：工作没有了？

他凝视着我，点点头，接着又说道：“没有房子住。”

我无法回答一个字。劳动力缺乏的东京，自由租赁房子的东京，我们实在是太熟悉了。谁也不说、谁都清楚的是人对人的歧视。一个岛国居然歧视诸如波斯、中华那样大的古国，我们也曾奇怪和不解，但世界就是这样。

——那是我最后一次见到那位伊朗青年。我俩没有去说不愉快的事，我不愿追问他怎样被不动产商人拒绝租房，也没有追问他怎么找不到工。我俩能找着快乐的话题，更重要的是，在彼时彼刻，在那群男女包括那条铜狗中间，我们俩之间的平等和尊重是真摯的，没有染上一星肮脏的歧视病。

那天分手时，我觉得钢狗是虚伪的，狗的雕像不应该如此，因为忠实的狗遵循的是一种人类学不会的原则。但是关于怎样塑立一个狗的塑像，那天我没有想清楚。

身躯高大魁伟的伊朗——波斯小伙子消失了。我和他的邂逅已经结束。在灯光闪烁的涩谷，他的背影非常俊美。这美消失了，但是没有被歧视人的

世道玷污。回到他动荡而贫穷的故乡以后，他要负起沉重的生活。但那生活毕竟不会这么压迫心灵，我想着不禁为他松了一口气。

伊朗人的思想是正确的。忍受妻儿分离的苦楚，挣它一笔钱便一去不回。不留下一丝一毫的情感和企望给他们，一切都寄托给自己的、像人一样的生活。高原的牧羊犬和美丽纯洁的波斯女人在等待着，在离开之前确实无需回顾。

他根本没有再看那铜狗一眼。他住在都市但生于牧羊人之家，我猜他一定也曾养过几条出色的好狗。在我和他之间这种似有似无的交往中，他从来没有提起铜狗一个字。

或许，他只是视那条狗为一块铜，一个装饰，一个符号，一个形状，他内心深处根本没有认为那也算一条狗。

勃然大怒、复苏了体内对我家的蔑视的 A，可能不再认为吉里格是一条狗。衰弱的吉里格已经不会躲了，一动不动地立直身子，低垂着黑毛茸茸的大脑袋。马棒打在它的背上，打得它一晃一晃，但是它不会躲，不逃开。它浊哑地呼呼吼着，那声音——后来我久久回味过，但至今我不能讲明那声音里充斥着的，究竟是愤怒、是绝望、是抗议、还是轻蔑。而 A 愈打愈轻狂、愈打愈滋长了欺负人侮辱人的快意。“杀了它！杀！杀！”他单调地骂着，充血的眼里闪着罕见的凶光。

不知这一切都是怎样发生和转变的。A 从吃惊（也可能还有疼痛）到发怒打狗，再到决心杀狗欺主——其实是杀狗斗主，他要制造与我家决裂的斗争——，仅在一两分钟之间就完成了。同时，在同样的瞬间里，额吉也从吃惊、道歉、呵斥吉里格，而突然地转变为要救吉里格的命。

白发苍苍的额吉死死扑在吉里格身上，把狗压倒，用身体护住了狗。我万万没有想到，我简直不能想象，她居然会有这样的举动。

A 无法下手了。他举着马棒，围着额吉转着，寻找能下手打到狗的缝隙。但额吉拼死地伏在地上，掩护着吉里格，A 被瓦解了，虽然他还在骂骂咧咧——这是他这一类蒙古人的伎俩。他显然被震惊了，但他还要掩饰，他不知如何收场才好，所以只好尽着一张臭嘴唇不停地动。

我看见，侧面山岗上，笔直地冲下来一骑马。阿洛华哥发现了家门口的动静，他赶回来了。那匹马笔直地冲下陡坡，溅着一条垂直的雪雾。

这就是我，刚满 20 岁时的我目击的一次打狗欺主。这也是我第一次面对面地看到对人的欺侮。那时我没有懂得这种罪恶源于歧视，我更不可能想象当时我认为已经被压迫得气闷的牧民，在未来也可能去歧视别人。

这件事刀刻一般留在了我的心上。不论岁月怎样淘涮，直至今天我无法忘记它。也许，连我自己也感到古怪的、关于我和那位蒙古老人之间的感情，全是因为这个基础。

有朝一日，倘若她的后代远离了那种立场和地位，或者说倘若他们也朝着更低浅、更穷的人举起马棒的时候——我和他们之间的一切就将断绝干净。

阿洛华哥马到门前，为 A 造成了下台阶的机会。他不用尴尬地对着一个褴褛的老太婆举着马棒了，但是他可以同儿子继续斗。

我没有介入。我哥的囊脾性早叫我烦透了。他是绝不敢一斧子、哪怕是一鞭子抡向 A 的。隐隐伴随了他多年的低下地位造成的软弱，使他也练就

了一副嘴皮子。他只敢说，决不敢动——两个汉子吵了个天翻地覆，吵到太阳下山，A 累得回了家，但是不仅没有惩罚也没有决裂，一个月后 A 又恬不知耻地常来常往了。

A 来串营子时，不敢用头往包门里钻，而是用屁股拱开门，倒着进包。我看见他就恶心，不过，这种人太多了，我后来也就司空见惯。

其实吉里格睬也不睬他。吉里格对 A 如鲁迅所说，采取的是最彻底的蔑视。A 以后每次来串包，都换不来一声狗叫。吉里格远远蹲在包正南方的草地上，正襟危坐，凝视着茫茫的草原。

吉里格终于衰老得到了那一天。

那是后来，有一次，它摇摇晃晃地觅食。那天太阳照得很暖。后来它晃荡回南面那片草地上，卧了下来。吉里格晚年的日子大致天天如此，在阳光昏睡，因此谁也没有留心。

次日，它还卧在那儿。

再过了一天，它仍然卧着不动。我询问地望望额吉，额吉没有说什么。它那身漆黑的毛被风吹拂得掀动，我无法猜测它在做什么。

吉里格就这样，渐渐地溶化在我们家南方的草地上。黑毛皮溶蚀了，变得浅谈模糊。

我们仍然不去惊动它。最后，应该说它消失了，那正南方草地上只剩下一个架影，像一丛芨芨草，像一个黑黝黝的土包。

翌年那儿真地出现了一个土堆，上面密集地长着意草。那一丛草比平地高出一具狗身，永远地留在了我驻过青春的营盘上。

以后几年，甚至十几年后我骑马走过那里，眺望旧营盘时，总是能清清楚楚地望见那一丛草。

写这么一个平淡的狗故事当然不合时宜。不过我早就决心写写这件事。时宜是否引人堕落我不关心；但是一个新秩序正在这个世界上形成，流行的时宜也许使人忘记这秩序可能压迫自己，因为它公开打着歧视的旗帜。

这一切方兴未艾。再写下去人会说这是故作危言。共鸣的消失，再次证明着人的变与不变。离开那条铜狗的伊朗小伙子，离开那条铜狗的我，都迎着生存、孤立、正义几个壁立的巨大质问。但是我们失去了人的参照却仍拥有狗的参照；我们能够找到答案，制造出有美的生存方式。

无论处在怎样的时代，人类中的美从没有中绝。狗通人性，正因此狗才那样动人地追随，那样始终不渝。

1992.12

听人读书

有两件杯水未梢的小事，总想把它们记下备忘。其实备忘是不必的，因为已经顽固不弃地把它们忆了这么久，记之纸笔毕竟还是因为感动——哪怕周围写大潮大势的多么热闹，我还是更重视自己这种真实的小小感情。

都是听孩子念书。

地隔千里：一处是北国边界乌珠穆沁草地，一处是贫瘠之冠的宁夏山区小村。

在内蒙古插队到了那个年头，知识青年们的心已经散了。走后门当兵的第一般浪头打散了知识青年的决心，人的本质 20 年一次地、突兀地出现在我们中间。

那时候，我们汗乌拉队的知识青年心气尚未磨褪，我们激烈地争论了几天，一个口号出现了：“在根本利益上为牧民服务”。在这个口号之下，具有永久性利益的一些公益事业，比如小学的创办，中草药房及诊所的创办，还有原先也一直干着的盖定居点房屋、打深水井，就都落到了我们知识青年手里。

我因为这么一个不通顺的口号，懵懵懂懂地被安上民办汗乌拉小学教师的名字，给塞进了一群孩子当中。

不再重复那些艰难的故事了。

总之，不是讲给别人和历史，只是应该告诉自己的唯一一句话是：我和一群衣衫褴褛的蒙古娃娃一起，给自己生涯筑起了最重大的基础。

亘古以来，这片草原上第一次出现了朗朗书声。

那天的我 21 岁。经过一冬的折磨后，我的皮袍子烂得满是翻出羊毛的洞。被一些老太婆啧啧叹息时，那时的我懂过穷人的害羞是怎么回事。这和日后我见过的一位要人公子（当然他们是应该当第 x 梯队再当部长省长的）下乡前忙着借一件旧衣服以求不脱离群众——完全不像一个人世的事。那天我费了半天劲总算把蒙文字母的第一行“查干讨勒盖”讲完，然后我下令齐读。在我用拆下套马竿梢尖充当的教鞭指点下，感人肺腑的奇迹出现了。那天一直到散学好久我都觉得胸膛震响，此刻——20 年后的此刻我写到这里，又觉得那清脆的雷在心里升起了。

那就叫“朗朗书声”。20 来个蒙古儿童大睁着清澈惊异的眼睛，竭尽全力地齐齐喊着音节表。

“啊！哦！咿！噢！喔！……”

这是我第一次听见有人对我读书，那些齐齐喊出的音节金钟般撞着我的心。后来听说过当今练气功的有一手灌丹田气，用体育手榴弹八方击小腹并且憋出怪声。我想我的丹田气是由一群童男童女相围，以春季雪水浸泡大地百草生出清香之气，再由万里扫荡的长风挟幼童初声和草原初绿，徐徐汇集，猛然击入，进入我的身心丹田的。确实常常有非份的、对于自己生命的奇怪体会——我总是觉得万事只遗憾于时间太少和时机不适；至于原力，至于我这条生命的可能性，在此我能找到合适的比喻了：至今为止我全部劳作消耗的生命原力，顶多只相当那天孩子们 3 次喊声击入的能量。

然而那一天我如醉如痴，我木然端坐，襟前是蜿蜒不尽的乃林戈壁，背枕是雄视草海的汗乌拉峰。齐齐发出的一声声喊，清脆炸响的一声声雷，在那一天久久持续着，直至水草苍茫，大漠日沉。

那样的事我以为此生不会再有了，谁想到今年在西海固又发生了一次。

晚饭后，下了土炕无所事事。尔撒儿正在掏炉炖耀罐，我随口问：

尔撒儿，今天书带回来没有？

带回来了，他紧张又稍显惊惶地眨着一对话脱一个漂亮小姑娘的大眼。

来啦！我一屁股坐下，心里懒懒地把二郎腿一支：今夜晚就给巴巴念！

尔撒儿迟疑着。

今天走笔随心写着，我忽然猜想当时尔撒儿也许是要随他们回民小学的哪条规矩吧，不然迟疑着等什么。汗乌拉小学的往事太远了，我实在猜不出一位考学生的老师该怎样摆个架式。

念吵，我命令道，心里像门外的裸秃野山一样茫茫然地，说不出有什么一定的意思。

1984年冬天我第一次结识这家回民。由于对清政府等官家的仇恨（鬼话？），我们的感情急剧深了起来。贫瘠的不毛荒山默默地永恒地挑拨着反抗的欲望，他们的穷苦生活使我每天都觉得刷新着对世界的认识。

我偏激起来。这在高中一年级入团时支部鉴定（也许那是我接受的最后一次鉴定了）上缺点栏中写道：思想方法偏激。我不明白当时团支部的哈红星（他后来也是饱经沧桑）如何有这样的透视力——其实我以全身心偏激地爱憎的时刻，只是在1984年的这个岁末才到来。从那以后，我猜我这个人永远是永远不会和显贵达官、永远不会和侮辱底层民众的势力妥协了。

我怒冲冲地吼着骂着，在这间穷乡僻壤的黄泥庄户里发号施令，满足着自己关于一名义军将领的幻想：

娘的给老子念书！不许等碎的长大再念，老子要这个大的立时就念！我母亲当年穷都穷死了也供老子念到硕士！叫尔撒儿念！叫海称儿念！你一辈子就后悔着没读个书？那你还挡着娃们不叫念！……

乱吼一通，今天静静回味也许并没有真地动真格的。城里人，笔杆人，说上几句当然很便宜。

第二年我来时，碎娃娃们仍然在门口混耍。大儿子尔撒儿和大女儿海称儿，却都不见了真念了书。那时听腻了的是两个娃怎么怎么笨，怎么“怕是念不成哩。”

我没有太关心。

我那时仍然为一些重大的秘密事激动着，沉身那些深潭里，每天不厌其烦地朝农民们打听细节琐碎。

说到孩子，尽管尔撒儿美得赛过漂亮姑娘，尽管海称儿白嫩得气死一切化妆品的卖主买主，我那时比较喜欢的是小女儿桃花。桃花使我联想自己的孩子。她可爱的画中娃一般的苹果脸蛋，总使我沉耽于一些小天使、令人激动的图画之类。我曾精心拍过小桃花的肖像；也曾多少带着表演的严肃，拍过一张把桃花紧抱在肩头的自己的像——拍那张时，我心里想的是苏联纪念卫国战争的一座雕塑：一个披斗篷握长剑的红军战士屹立着，把一个小女孩紧搂在肩头。

至于上学，两三年里我接受了农民的观点——宁无文化，也不能无伊玛尼。中国回族知识分子和干部们有一种口头禅，就像前述的我自己一样，喜欢廉价地议论回民教育。

而广大回民区的老人们却多是笑而不答。

后来我听到了这种绝对非20世纪的落后观点：书嘛念上些好是好哩，怕的是念得不认得主哩。念书走给的不是没见过哩：念得狠的坐了个帆布棚，念得日囊的骑着个钉铃铃——可有哪一个里里外外是个穆民呢？哪一位你敢指望他维护住祖祖辈辈的教门哩？咱家没下场吵，不求那些个虚光的事情。咱家养下的娃，哪怕他大字不识一个，但若他守住个念想不坏了伊玛尼，到了末日，拉上那些帆布棚坐下的、钉铃铃骑下的比给一比——谁在那时辰是

个凄惶呢？

这是中国穆斯林反抗汉文明孔孟之道异化的一步绝路。我在游荡遍了大西北的州府山川后，在这样的观点面前不由得默然了。真的，宁愿落伍时代千年百年，也要坚守心中的伊玛尼（信仰）——难道这不是一条永恒的真理吗？

今年春天去时，家里正忙着种豆子。女孩子毕竟薄命——海称儿已经辍学许久，每天灶房内外地操劳，俨然待嫁了。我稍稍留心一下，才知道桃花虽然倚着门朝我调皮地歪头不语，却已经上了学了。我听说这几日她在家是因为我来了不肯上学：家里大人们也依了她，——就随口说，明天打发娃上学走，别耽搁下。我记得自己信口授声，心不在焉。第二天，一直在院里晃晃的桃花不见了。

庄户外面，荒山野谷依旧那样四合着，一如去年的疮痍满目。

尔撒儿怯生生递过书：巴，这不是课本。我翻翻，是编得愈来愈他妈的深奥的四年级阅读教材。

“念这个，尔撒儿。”我翻了一篇《皂荚树》，然后坐得舒服些。

就这样我重逢了久别忘尽的朗朗读书声。像久旱的芜草突然浇上一场淋漓的雨水，我怔怔听着，觉得心给浸泡得精湿。

尔撒儿没有上一年级，据说基础不好不会汉语拼音。他读书时大有边地乡塾的气派味道，抑扬顿挫，西海固腔里攀咬着普通话的发音。皂荚树如何大公无私，如何遮荫挡雨又给孩子们以洗濯之便，引申乡村娃娃们对皂荚牺牲的礼赞——我听着觉得如听天书。

哪怕悲怆的景色怎样否定着，但某种城市式的苗芽还是生长起来了。回味般咀嚼着4年里我听过的、这个村庄刚烈的苦难史，我觉得尔撒儿严肃而拗口的朗读声简直不可思议。

又念了一篇《伽里略的故事》。

已是夜中。尔撒儿的爹在角落里蹲着一声不吭，用枯叶牛粪填了的炕开始热烫起来。

窗外那艰忍的景色终于黑暗了，只有少年清脆的童音，只有一些莫名其妙的外国怪事在被西海固的土语村腔诵读着。而千真万确这一切又都是因为有了我；不是因为劣种贵族的权势而是因为他们之中成长起来的我。春水击冰股的朗朗书声带着一丝血传的硬气，带着一丝令人心动的淳朴，久久地在这深山小屋里响着。

书念完了。

我感动得不知说什么好。

尔撒儿怯怯地望着我，小心合上了书。我从孩子眼神里看到他的话语，他一直担心地等着这一夜呢。我沉默了一阵，说了些一般的话，披衣到院外又看了看那大山大谷。

人世睡了，山野醒着，一直连着陇东陇西的滔滔山头，此刻潜伏在深沉的夜色里。

高星灿烂，静静挂在山丛上空，好像也在等着一个什么。

这里真的已经和我结缘啦，我默默望着黑暗中的山想，但我已经该离开了。

这真是两件微乎其微的小事，只能供自己独坐无事时消磨思想。可是一旦想起又捉摸不尽它们的意味，总觉得在自己庸碌的人生中它们非同小可。北京夏夜，黑暗中燥气不退，抬头搁笔，向北向西的两条路都是关山重重。趁心情恬静平和，信手写下，也许便做完了自己该做的一桩事情。

1988-5

彼岸的故事

我居然也有——扳指算是 14 年作小说史。真是莫知悲喜，解说不清。若是写上 14 年文学史我会自豪或者高兴，而小说，无论怎样“作”，我自知并未入门，也不喜欢。

写上不喜欢不是任意恣情的词，但也不是准确的词。有相当深刻地变成印象镂嵌在我的心里的小小说，而且是相当标准的小说，下文我会举些比方；因为它们链一般串起了一些关键年头，好像自己的自传中的背景注。也许该说还是喜欢而且彻底地接受了作者的心意。之所以我讲不喜欢，是因为绝大多数小说并非如此，没有意味的故事很难感动我，贯彻着我不能赞同的观点或立场的小说为我反对，仅仅凭靠技巧的小说则总是使我厌恶——有时只读一页，见到作者的招法就讨厌得扔开了。

文学这个天地太大，我想可以有千百种对文学不同的解释。当然我不会也加上一解，在这篇小文里仅仅是想说说我至今印象深刻的小小说。而且不想涉及我所谓喜爱的文学及其中的小小说类，——他界的、与自己终归还是无缘但却深深影响了自己、成为自己内心蕴藏之一部的作品，不是也可以适当地归纳一下么。

如被驱赶，又如自投罗网，我刚刚转完一圈逆旅，洋插队日本两年。两年前因为未曾身濒窘境而放纵性情，曾决心弃文从画；而世界教训我必须无家而归。在再度上路之前，总结一圈有区别的小小说，不是也相当有益么。

一个初遇的作家是前苏联的艾依特玛托夫，不知今天他的民族情结是是否使他打算取消姓氏中的 OV 恢复突厥式的艾特玛特。抑或正相反。在日本听说了苏联土崩瓦解的时候，我天天留心电视里有没有他和其他中亚作家的报道，我猜那会是复杂的、沉重的报道；但是没有。终一场大事变，西方没有报道前苏联作家一个字。这对于我们这些需要参考的人来说是很大的遗憾和损失。真是令人感慨：前苏联——独联体国家的作家们与我们之间的关系真算是达到了一种极致。即唯有在作品上的交流，从未有以心交心的极致。

不能说和只能这样写的严峻前提，至少使我们极细致地研读了他们的作品。我读得少，但认真读了他从一个天山山民的代表到藉民族为标签的官僚的很多作品。停止于他的长篇《断头台》，一部庸俗的败笔，开始于他的《群山和草原的故事》。人类应该引以自豪的美的一部分。

那些对天山腹地高山牧场及其住民的抒情，换了谁都可能写坏，而艾依特玛托夫写得淋漓尽致而不失分寸。我因为有多年在东部天山调查的体会，因此对他的西部天山描写目瞪口呆。在中国他的理解者是有双语的哈萨克和克尔克孜小伙子们（我国智识人译 Kerk-Kez 为两种汉词即“柯尔克孜”

和“吉尔吉斯”)。1982年或1984年,我在新疆和一个这样的小伙子一直谈到深夜,逐字把音译或意译的汉译还原为突厥形式,对无法译出的一些词的美感叹息不已。比如他的一篇小说译《骆驼眼》,我们猜那应该是固有语词 bota koz,一岁驼羔的眼睛;此词意为美丽的眼睛——蒙古牧人一听便啧啧声羨,因为他们熟悉驼羔的美目。哈萨克人则自豪,因为他们已经在母语中完成了从驼羔眼瞳到观念中的美目的抽象。总之体会这个词需要地道的而不是流行的“文化”,需要牧人体验,而艾依特玛托夫不仅锐利而且写到极致。这一切,对不弄文的哈萨克朋友讲半句就彼此意会了,而对文学界怎么讲也彼此不通。

当然以上是一种马经;是牧民对游牧小说的过细议论。艾依特玛托夫主要依仗的是真正的抒情艺术。那些大段大段的描写、满掺着这马经草经的描画。歌唱、联想,真是太美了。那享受无法忘怀,细读一遍像是一场美的沐浴。出了天山的作家凭仗的是神奇天山的灵气,那是无敌的艺术。回忆起来,若是没有读过他,可能人生并不会因之残缺甚至对天山东西也并不会因之失去理解,但是那将太可惜了,没有那样读过简直不算读书、没有那种读着便被美好浸泡经历的人简直太不幸了!

在70年代初用白皮书内部出版的《白轮船》里,他已经写到顶点。但是,如我一样,他也只有写这一条唯一的路了。他写到了死,那个敏感的克尔克孜男孩无法接受世相,在激流和憧憬中淹没了,我猜艾依特玛托夫当时有过重大的预感。

以后他的分量在减轻。《花狗岩》这个词组不再具备那种突厥式的深情和深意。

《别了,古丽萨雷》这个马名(花儿黄马),大概不一定会使牧民喜欢——当然不是题目,小说很像在凑篇幅。终于,以时空倒错、环境保护、命运轮回等来了西方富人的、时髦庸俗的思想结构的《断头台》;以及苏联作家领导人、还有国际名人的高位,使他彻底离开了天山并结束。

用不着什么感叹或求证,我写的只是他给予我的印象而已。我已经写过我们并不曾有任何机会接触他的心。他已经足够伟大和幸福,他的母族柯尔克孜(我同意中央民族学院师生的观点,吉尔吉斯这一译名应改正)已经足够自豪。他已经是天山之王,很难想象更好的天山作品。

我本人特别向他学习了句子和段落的一些知识。有过大约中学的受教育经历再读了几本他的小说,就是我的基础。

海明威影响了80年代整整一批中国作家。当我发现美国人对他没有像我们那样推崇时,我确实觉得有些奇怪。有一次包泊漪安排我们几个北京作家和一个美国作家见面,说到海明威时,他踌躇地说了句我记得很清楚的话:“有些作家是影响读者的作家,有些作家是影响作家的作家。”这句话至今还常常使我回味。

当企求表达、机智地晓得了要经过形式,想“变”一家伙的时候,海明威和他的句号排列的电报语言,特别是那股透着硬的劲头特别对人胃口。虽然也有眼光更深、洞知阴柔克阳刚真理的作家(如贾平凹),但海明威的确是我们的小说转折向现代派的一大桥梁。

他确实是个影响作家的作家——不过比硬汉主义更多的是他的亦我亦你、亦自语亦叙述的形式。对于一部分人来说,由于作品中的情和事也渴望

那种快速的、主观的、亦我亦你的表现，于是海明威对 80 年代那批热情而年轻的作家的“影响”成功了。更多的是摹仿者，就不多说了。不过，海明威对中国这些人的影响并没有持续很久，老辣的中国文化显然不是区区海明威所能驾驭的，曾几何时，连海明威作品中的正义和真情连同那硬汉子派头，都已经暴露在中国人阴损的嘲笑之下了。

比起艾依特玛托夫，也许海明威更没有获得“永恒性”。艾依特玛托夫还会保持着长远的被欣赏、被怀念的价值，而海明威则旧了，没有成为中国小说的新古典，只是旧了。

的确，今天再翻开《丧钟为谁而鸣》，感动不那么容易涌现了。那语言还是新鲜、简洁，一泻而下，但我清清楚楚地看着其中的做作，看着作者在凭能力而不是凭另外一种打动人的东西长篇大论，心里开始不以为然了。包括《老人与海》，世界名篇，也避不开“究竟是先出了名作品才好还是先因为作品好人才出了名”这种怀疑了。这篇文章也许非常像凡·高的一些画，当戏剧性地被捧到天上以后，最原始的质疑就成立了。

《老人与海》同样有着以形式取胜——而且取的是世间之胜的本质。这样的小说怎样影响和感动人们，其过程应当很有趣。不能说它内容苍白。但至少并非多么有力。我猜（这是任意瞎猜），在拉丁美洲寻找自己的别墅区，是美国佬的一个风尚。住在古巴的美国文豪海明威与古巴渔民之间有没有一种微妙的隔阂呢？应当说，带有殖民主义味道的作品会不知不觉地引人反感，海明威患的或许就是这个病。后来，当看到他那部庸俗电影《乞力马扎罗的雪》，画面上架着帐篷的一对白种男女，使唤着黑仆、眺望着雪山的镜头，真是让人恶心不已。

关于国内的小说，应该另纸。以上，信手拈来一“苏”一“美”两个小说家，写上一些 1993 年前夕的随感，我注意到自己多少变了。的确，今天为他们写哪怕一个字我都惜墨如金。列入不喜欢之类是由于我今天的认识，而在昨天却非常喜爱过他们的小说。

艾依特玛托夫的天山小说，在我看来不能与梅里美的《卡尔曼》《高龙巴》媲美。

那是一种改变人性、指导人至死的伟大文学。海明威的形式文体也不能与杰克·伦敦并列。那是一种真正的力量，深沉如它所处的社会下层一样。

然而不管谁的什么小说，于我都是一种彼岸的故事，现在我已经不愿意读了。

静夜功课

子夜清时，匀如池水的夜静谧地等待着，悄悄拍了拍，知道小女儿这回真地睡熟了。

蹑脚摸索，漆黑不见门壁。摸索着突然踢了椅子一下，轰隆砰然的炸响惊得自己晕眩了刹那。屏息听听，暗幕中流响着母亲女儿的细微鼾息——心中松了一下。

摸至椅子坐下，先静静停了一停。

读书么？没有一个读的方向。

写么？不。

清冷四合。肌肤上滑着一丝触觉，清晰而神秘。我突然觉察到今夜的心境，浮凸微明的窗棂上星光如霜粉。

我悄悄坐下了，点燃一支莫合烟。

黑暗中晃闪着的一星红点，仿佛是一个异外的谁。或者那才是我。窗外阴云，室内沉夜；黑暗充斥般流溢着，不知是乌云正在浸入，还是浓夜正在漾出。其中那一点红灼是我的魂么，我觉得双目之下的自己的肉躯，已经半溶在这暗寂中了。

我觉得那红亮静止了，仿佛不愿扰乱此界的消溶。于是我坐得牢些，不再去想书籍或纸笔。

这样，有生以来第一次看见了真正的夜。我惊奇一半感叹一半地看着，黑色在不透明的视野中撕絮般无声裂开，浪头泛潮般淹没。黑的粒子像溶了但未溶匀的染料，趁夜深下着暗力染晕着。溶散有致，潮伏规矩，我看见这死寂中的一种沉默的躁力，如一场无声无影的角斗。

手痉挛了一下，触着的硬硬边缘是昨夜读着的书，高渐离的故事。

远处窗外，遥遥有汽笛凄厉地撕裂黑布般的夜，绝叫着又隐入窗外沉夜。高渐离的盲眼里，不知那永恒黑暗比这一个怎样；而那杀人呼救似的汽笛嘶叫，为什么竟像是高渐离的筑声呢。

我视界中的黑暗慢慢涌来，在我注视中闭合着这一抹余空——若是王侯根本不懂音乐呢——黑潮涨满了，思路断了。

我在暗影里再辨不出来，满眼丰富变幻的黑色里，没有一支古雅的筑。

那筑是凶器……

我决心这样任意遐想一回。应该有这样的夜：独自一人闭锁黑暗中思索的夜。如墨终于染透了、晕匀了六合的纸，我觉得神清目明，四体休憩了。我静静地顺从地等着，任墨般的黑夜一寸寸浸透我这一具肉躯。

墨书者，我其其中信任的只有鲁迅。

但这夜阵中不见他，不见他的笔。渐离毁筑，先生失笔，黑夜把一切利器都吞掉了。

是的，我睁大双眼辨了许久，黑色的形形色色中并不见那支笔。只有墨，读不破的混沌溶墨。春秋王公显然是会欣赏音乐的，而到了民国官僚们便读不懂鲁迅的墨书。古之士子奏雅乐而行刺，选的是一种美丽的武道；近之士子咯热血而著书，上的是一种壮烈的文途——但毕竟是丈夫气弱了。

因为乌云般的黑暗在漫漫淹没，路被黑夜掩蔽得毕竟窄了。

我心中残存着一丝惊异，仍然默默坐在黑暗的闭室之中。黑暗温暖，柔曼轻抚，如墨的清黑涤过心肺，渐渐海上来，悄然地没了我的顶。

近日爱读两部书，一是《史记·刺客列传》，一是《野草》。可能是因为已经轻薄为文，又盼添一分正气弥补吧，读得很细。今夜暗里冥坐，好像在复习功课。黑暗正中，只感到黑分十色，暗有三重，心中十分丰富。秦王毁人眼目，尚要夺人音乐，这不知怎么使我想着觉得战栗。高渐离举起灌铅的筑扑向秦王时，他两眼中的黑暗是怎样的呢？鲁迅一部《野草》，仿佛全

是在黑影下写成，他沉吟抒发时直面的黑暗，又是怎样的呢？

这静夜中的功课，总是有始无终。

慢恹地我习惯了这样黑夜悄坐。

我觉得，我深深地喜爱这样。

我爱这启示的黑暗。

我宁静地坐着不动，心里不知为什么在久久地感动。

黑暗依然温柔，涨满后的深夜里再也没有远处闯来的汽笛声。我身心溶尽，神随浪摇，这黑暗和我已经出现了一种深深的默许和友谊。

它不再是以前那种封闭道路的围困了。此刻，这凌晨的黑暗正像一个忠实的朋友，把我和我的明日默默地联系在一起。

1988-7

为《神示的诗篇》而作

在一种前定的驱使下，当道路开始阻挡，当人心濒于绝境，当人和条件发生了剧烈的冲突的瞬间，有时行为是奇异的。文章也随着激动而变化，导致一种奇异的表现。

比如乾隆四十六年苦夏，当造反举义的撒拉尔回民苏四十三被围困在兰州郊外一座旱裸孤山上时，他就有过奇异的行为。仅仅为着内心深处的一角信仰，仅仅为着营救自己的宗教导师，他浑身褴褛，锄竿为旗，追逐着怒吼着的黄河孟达峡水，率领回民冲出了铁色的大力架山。奔袭兰州，血战三月，如一声炸雷突兀响起，——而当清政府军刚刚调兵遣将摆开阵势时，他却出人意料地走进绝地：登上了无水的孤山，任官军合围，等殉命大限。

我曾经久久地、琢磨再三地品味这段史料。我总是不能完全理解苏四十三的行为。

战争中双方都只为求胜而存在，而苏四十三却不求胜。上山入围的行为中，有着一一种追求牺牲的苍凉情绪。

再读下去，如果允许这样揣测古人的读法的话，我便逐渐懂得了崇拜。18世纪的前辈并不像史书那样沉默，《钦定兰州纪略》中清楚地记载着：当义军断水之后，马骡渴得疯狂，奔突着坠崖摔死，起义军四出冒死抢水——而苏四十三又有怎样的行动呢？

这部钦定官书载：苏四十三念经祈祷，他对将要渴死的百姓们说，“到至急时，天必降雨救济。”

读过几次这段记事，心中并未察觉。后来文牒中出现“初一日寅时起巳时止密雨四时。”“初四日又复雨。”“初六日大雨竟夜，势甚滂沛，初七、初八，连绵不止”——我才被震惊。

苏四十三，这位除我之外无人热爱的烈士，他与神之间实现了真正的对话。千真万确，这是神秘感应的对话，人用华章美文不能比及的祈祷，天用养育自然救死扶生的雨水。

久久以来，每当夜深人静，我总喜欢抽下架上的这册书，细细地重读吟味。把一篇散文写成一部否定那是气候节季的考证是不必要的；我只是反复地用自己的心证明着，肯定着200多年前的那次旱季降雨的奇迹。

完全是和平的攻战，完全是独自一人的举义，完全是不同的境遇和条件；自从我拿起这支如枪的笔以来，视野中恍惚也是严峻的风景。是难渡的关山，是铁打的城池和焦裂的荒山。

我总是留意一分，提醒着自己。

我不愿夸张和渲染。我警惕着自己，不使抒情变成吹嘘。我总是强调自己的负罪。

但是，我确实真切地感受过一种瞬间；那时不是文体的时尚而是我的血液在强求，我遏止不住自己肉躯之内的一种渴望——它要求我前行半步便舍弃一次自己，它要求我在崎岖的上山路上奔跑，它要求我不重复而且字字可信，它要求我浓缩段落为句子，挥发小说为诗。

在那种瞬间降临时，一夜之间生命便减去一岁，能够清晰地感觉到心血如烛泪般消耗。在那种瞬间降临时，笔不是在写作而是在画着鲜艳的画，在指挥着痴狂的歌。

以前并不曾有过的认识；关于命，关于国家民族的预言，关于生存的极致，关于艺术的原初，都突然从笔尖涌出——我作证：一切都并非我的所藏。包括它们的形式，这些陌生的诗行。

我暗自吃惊，我默默地想：这是神赐给我的。我以为我一定会被黑暗吞没，但是神对我格外地宽容了。也许是因为我已经决心为苏四十三和他的同道人作传？自从我认真地在苏四十三的继承者、一个神秘主义的回民集体中承领了自己的事业，我就经常觉察到一种力量的推动。它强大而不可抗拒，它温柔而意味深远，我只能顺从着它，像孤儿同时找到了双亲。

我想，一个作家能走到这一步是幸福的；一个作家走到了这一步，也就接近了他艺术的极限。如果活着我想我还会再写下去，但我预感这部诗体小说集将是我文学的顶点，没有任何迹象使我觉得自己还能超越它。

基于这些想法，我把三部诗体中篇小说合编一处；加上另外几篇较新的作品，命题为《神示的诗篇》。

谨把它献给你，我的朋友。当你感到自己的内心深处发生了剧烈冲突的时候，也许你可以读一读它。无论我们自己，我们的亲人和我们的灵魂怎样苦难，应该相信——神离我们并不太远。

1990·春于北京

致先生书

1

当身为后辈，却真切地感到某种把握在沉静中逼近时，那感受是新鲜的。也许确实应当放纵这种瞬间的感受。他身边纠缠着那么多无聊至极的异类，如成群苍蝇在纠缠一具死骸。1991年的我突然觉得应当站出来了，应当有人将心比心，以血试血。

这原因是由于参照的必要，十余年来我一直寻求参照，但大都以失望告终。我习惯了以血统区别和判断，因为我曾这样认识了自己。托命一支之笔以来，我曾非常注意向文人寻找，但结论是否定的。否定之中，又见识过

《活动变人形》(王蒙)、《慈航》(诗,昌耀)、《边城》(沈从文);艾依特玛托夫(苏联)、斯坦贝克(美国)和冈林信康(日本)的各式艺术,以及有一篇仅一页的兼论毛泽东和鲁迅的李志华(李新华?)的小文——因此,我同样不能否认他人的潜力。’

这样,对自己的“类”的孤立的自信和无力感,便在每一夜中折磨灵魂。

我坚信,我读着《野草》《故事新编》《药》《伤逝》《故乡》《狂人日记》这几篇时,我相信有了一种把握。我不愿重读。中学生教室里念一遍而如今却日觉鲜烈的印象;也许错,也许对,也许是关于先生上述作品的印象,也许不过是自我感觉——都无关紧要。如果我有能力出版先生一本选集,我只选上述几篇。其中《野草》和《故事新编》只选半部左右——我此刻寄人篱下,身无分文,资料全远在彼岸中国,但是我有如上把握。

就像王蒙依据他作家的内心体验戏作《红楼梦》研究一样,我也只凭自己的内心体验写这篇关于先生的随笔。

曹雪芹固然伟大,但是太中国人味了。或许曹雪芹是满洲人,但满人比汉人更北京化、更市井化、更充溢着孔孟之道的霉味。中国从来只能由曹雪芹型的人物代表;但中国需要的却是另一种人。腐朽的古文明不该再增添什么“遥远的东方有一条龙”之类陈言滥调。中国需要公元前后那大时代的、刚刚混血所以新鲜的“土”;需要侠气、热血、极致。

先生弱也,丈夫气短。但是现代中国仅先生一人属于这个类型,因此,我遵循中国人称“主席”则不言而喻即专指毛泽东主席、称“总理”则不言而喻意在周恩来之用语习惯,以上以下,文中以“先生”二字尊称特指鲁迅先生一人。

2

有过一个非常善意的外国人问我:“鲁迅真可以被称做文学家吗?”——他的意思我懂,他是指先生文章犀利有余;政治论战、投枪口首有余,而纯粹艺术意味的文学性不足。

就这个意义而言,我也觉得,先生确实一直没有能够写成一部代表作。他缺一部或几部长篇小说——就纯粹艺术意味而言,我似乎早在他那些阴暗文字中品味过某种有苦难言的滋味。是责任感和区别意图——真的对祖国大前途的沉重责任逼他的文章不得不理论化与学术化;同时,区别——他不愿与活得轻松甚至妙趣横生的同时文豪们(比如郭沫若、林语堂)共伍,就如;当代中国在牧区和田野忍受辛苦沉入底层的民族语言学家和考古学家不愿与那种媚世无节的“民俗学者”共伍一样——他没有宁静下来或疯狂起来,著作一部大书的余裕和心境。

而我盯住了他的能力。不错,就是能力二字。从《狂人日记》中可以判断他的现代主义能力,从《故事新编》中可以判断他的变形力。《伤逝》显示了他的“基本小说”的创作能力,没有对此种能力的确认一个作家会丧失自信。(若容忍举一劣例,我想说,我本人若没有写过《西省暗杀考》和《北望长城外》两个篇什,我将长久自卑而不能自拔,尽管我有过不少铅字)。更重要的是《故乡》,闰土这个形象关键无比——前面失礼罗列的名人们是不会牢牢记住闰土的。让闰土成为自己心底充盈的深情,这种能力对一个大作家来说价值连城(我在同样意义上尊重王蒙的《在伊犁》)。此外还有学者式的能力;做学者态的文人古而有之,身具真知灼见者不见几人。沈从文后

日潜心服饰史，但并不见他有控制古代之力。钱钟书一部《管锥篇》，未必经得住后人推敲。——具备全部能力者，言则过严——但确实仅有先生一人。以我人微，作此大说必招大嫌。但是我在破题时决心已定。

由于种种原因，无力无暇写自己的人生之作，却眼见对手（文学战场上，总有高低较量）新书大著层出不穷——先生的苦涩，包括无法表白自己能力的苦涩，是他文章阴郁沉重的原因之一。

——这里引出一个深具意味的问题：究竟什么是文学呢？艺术性是否绝对是第一前提呢？

我也长久地为这个问题痛苦着。

暂时，我觉得：先生在这个问题上吃亏了。比如他花费精力援助过不少年轻人，让他们成为作家。但是年轻人未必有青春，年轻人易于背叛。萧红萧军都未必是先生同类。

先生放弃了一部分纯粹艺术性，也浪费了已有的条件。先生不知道：当年阜成门内的大四合院，以及上海的上层物质条件，对于他的后来同类来说，已是不可企及。除此以外，政府对先生的特殊容忍，在中国史上也是罕见的。他缺乏一种残酷或者说坚决，也缺乏一种判断，他吃了亏，苦在心里。卒年出版的《故事新编》，正以其一副末世相的怪诞狰狞，向后来人诉说着先生再无大作品的痛苦。

3

尚不仅仅是无法再写下去，而且，既然小作品已经道破深机、便无心再写大作品；尚有更大的危机。

人最难与之对峙的，是自己内心中一个简单的矛盾。《故事新编》据我刚刚打电话向专家询问：恰出版于他的卒年，这不可思议——先生很久以前就已经向“古代”求索，尤其向春秋战国那中国的大时代强求，于是只要把痛苦的同感加上些许艺术力气，便篇篇令人不寒而栗。读《故事新编》会有一种生理的感觉，它决不是愉快的。这种东西会使作家自知已经写绝，它们的问世本身就意味着作家已经无心再写下去。

但是，先生向古史钩沉是不能自救的。一生看破了学术也看破了文章，更看破了孔孟之道这一天敌的先生，并没有出口。绍兴一带，正是孔孟之道的深潭。出身绍兴，几乎断定了先生无法打破障壁。

——我在结识了、投身于回民哲合忍耶教派以后，常常胡思乱想。我总觉得毛泽东和鲁迅这两位南方人应该知道中国存在这样一个教派。但不可能，人生有限，知也无限，他们两人显然都缺乏这种特殊知识和认识。他们应当遗憾，尤其鲁迅先生应当遗憾——他很可能对这种顽强地在中国活下来的人群一无所知。

痛知中国文化之毒，苦无中国自救之理，又憎恶形形色色的媚外媚洋，而自己最终又不得不向中国这无限的存在去求活——宛如魔圈，宛如鬼墙，先生孤身一人，自责自苦，没有答案。他没有找到一个巨大的参照系。

在没有解决这巨大的矛盾之前，优秀的作家很难写作长篇小说。1936年先生辞世，留下了费解的《故事新编》勉作答案，但更留下了《狂人日记》为自己不死的灵魂呐喊。

何止没有写成鸿篇巨著，先生只差一步没有疯狂。

读者既然读了，也应该做一个理解者。干扰的阅读是讨厌的。我想，我可以反问那位不乏善心的外国人了：你真的可以被称为读者吗？你有什么

资格议论别人的文学呢？

4

臆想和胡说一发便不必收拾。我追忆着一些曾有过的对我的美好臆想，我觉得先生不会讨厌我的思路——据我的胡说，先生或是“胡人”后裔。当然，这是绝对无法实证的。

先生血性激烈，不合东南风水。当然，这仅仅是少数民族对当代汉族的一种偏见。

我只是觉得，他的激烈之中有一种类病的忧郁和执倔，好像在我的经历中似曾相识。中华血脉复杂，历史上几次大规模混血；似乎血的继承是奇异的——并非是混血后形成了新的人，而是人们各自继承着遥远的某种秘密。就这个观点，我请教过遗传学专业人士，他们对我的胡说不予同意。因此，以上仅是妄言而已。

但我的心灵却坚持这个感觉。先生特殊的文章和为人，实在是太特殊了。对于江南以及中国，他的一切都太显得格格不入。我怀疑他的血缘，因为我极端地尊重这血缘。

也许胡说更逼近一种把握。胡说应该节制，就此止笔。

回忆中，印象中，他的文章是多么不可思议呵，眉间尺行刺不成，人变怨鬼，两颗头颅在沸腾的鼎镬中进跳追咬，最后大王和贱民两颗头颅都安静下来，安静成一对不能区别的白骨——追忆着，心里阵阵激动。两年前，当最终我也安静下来时，我满心杀意又手无寸铁，突然想起了这个画面。这才是短篇小说，有哪一位小说家创造过这样的文章画呢？写出来以后，怎能再写长篇呢？

——“当我沉默着的时候，我觉得充实；我将开口，同时感到空虚。”是的，并不需要长篇。

我手头只有一簿册《野草》。它在 1973 年的中国印成的精美的单行本，定价只有两毛钱。3 万字，两毛钱，这些数字都有寓意——今天这样短的散文集没有一家出版社愿意出版。那时如此便宜的定价，使任何穷人都买得起。

而先生本人，序这本《野草》时，他想到过那序文几乎是一篇近主的宗教誓辞了吗？“地火在地下运行”——把它解释成革命和阶级斗争，是多么天真；“友与仇，人与兽，爱者与不爱者”的环境，难道不是现世么？回民称之为“顿亚”(Duniya)时，对这种现世与精神世界之间界限的强调，难道不可能成为先生的参考么？对于“智识阶级”的讽刺和蔑视，如果有一个温暖的出口，是不会导致“我希望这野草的死亡与朽腐，火速到来”的伤感的。哪怕他们有长篇。

但毕竟是先生向中国大声喊出了孔孟之道的本质。中国的小学和中学强求当年还是孩子的我们背诵这呐喊，实在是太残酷了。好在那时教与学双方都不理解。但那时童声的背诵又太奇妙了：它使我心中留下的印象一直鲜活，心没有受伤然而心也没有麻木。

是的，“吃人”的孔孟之道将反复成为我们心灵的敌手。中国人，尤其是有宗教信仰的中国人，应该牢记先生那沾血的呐喊声。

怀念你，我的先生，

1991-4

天道立秋

1990年立秋日，是个神秘的日子。

年复一年地，北京人渐渐开始从春末就恐怖地等着入伏。一天天地熬，直到今年是一刻刻地熬。长长无尽的北京苦夏，在这一回简直到了极致。

一点一点地挨着时间；无法读书，无法伏案。不仅是在白昼，夜也是潮闷难言，漆黑中的灼烤实在是太可怕了。

我有时独自坐在这种黑热里，像一块熄了不多时的炉膛里的烧烬。心尖有一块红红的煤火，永无停止地折磨着自己。似乎又全靠着它，人才能与这巨大的黑热抗衡。久久坐着，像是对峙，汗流浹背之中，自觉颊上冷笑。

天亮以后几个时辰，大地便又堕入凶狠的爆烤。雨没有用；在路上奔走着，眼见雨点也像热水溅落着。雨衣里面的汗浸透了衣衫，不知为甚么人偏还要穿着雨衣。

有谁能尽知我们的苦夏呢？

街上老外，满脸愚蠢和汗水。

度夏的滋味、中国人是说不出来的。

后来愈热愈烈，我几乎绝望。再这样热下去，连我也怀疑没有天理了。

可是，那一天是立秋。上午我麻木地走进太阳的爆烤，心里全是关于日晒和夏天的回忆。内蒙大草原上夏季的紫外线像颜料一样，大半个下午就能把脸颊染红。有一年我们在草地上搭圈，一个从北京回来的知识青年来了，大家都笑：一群红脸蛋中只他一个小白脸。第二天，他也红了。自那时我懂了紫外线决不像北京的夏日。北京的暑热是丑恶的、折磨的、阴险的，让人恨但是说不尽缘由。这么想着，我走在白晃晃的阳光里，心中麻木了一些，热烦便减弱了一分。所以，那个时刻来临时，我没有太留心。我已经不信任节气，不相信北京今年夏天还能立秋，我已经决心和这个毒日头熬到底了。古诗云：时日曷丧，予及汝偕亡；我如今品出了那诗味来了。那个时刻应当记下来，但又毫无记一笔的必要：家家户户的月份牌和挂历上都印着——1990年8月8日，立秋。可是我没有半点预感。我没有任何对于它的期待，没有想象那种享受。在久久的煎熬中，预感与灵性，以及想象，都真的萎焉了。

火一样的上午，过去了。

中午时我还是没有预感。只是挤命做着自己最爱做的一件事。这是一种唯一的度命方式；沉沉地抓紧，竭力地证明。在恐怖的酷热中，一切都呈着残酷感，但又呈着难言的美。这件事是我的宗教仪礼，身心都纯净透明，尽管觉得生命骤然消耗了。

走进下午的阳光时，我看见人的影子在蠕动。我觉得胜利的感觉浮在自己颊上。生命又战胜了，我默想，这样活着如同战士。

下午的阳光开始显得五彩缤纷，美丽得让人忘却了残酷，异想天开地看见一丝温柔。

如同一个在四面戈壁沙漠中的扳道工，突然听见身后传来一声低低的、女性的唤声一样。

即使如此——在那个瞬间里我也并没有意识到它。

突然觉出“凉爽”的一刹那，我怔了一怔。那低低的唤声正阴柔地浸

漫而来，一瞬之间，不可思议，永远汗流浹背的身体干了。我吃惊地回顾，发现行人们——北京人们都在彼此顾盼。接着，满树叶子在高空抖动了，并没有风，只是树杈间传来一个讯号。

我差一点喊出声来，一切是这样猝不及防，只在那分秒之间，凉爽的空气便充斥了天地人间。

我几乎想落泪。久久的苦熬居然真能结束，立秋是真实的。只这样怔了一刹那，天空中那凉爽开始疾运行。如同有一只无形的巨手，按动了一个无形的天道的开关，把怜悯和公正一同随着凉爽送进了这个苦难世界。蓝天顿失了那种炫目的光亮，此刻蓝色纯正。风升得更高，连梢尖上的叶片也在凝思——但是涌涌的凉爽漫天盖地而来，在这一个时刻之中消除了全部往昔的苦热。

我感动地站在大街正中。

我在沉默着呐喊。我是证人，我证明天理的真实。凉爽溶化着抚摸着。它是证人，它证明我坚持到了今天。

立秋……中国简练的总结呵。那个时刻里我突然懂得了古典的意味。古人的遭遇，古人的忍耐，古人的感受与判断，以及古人的划分与总结。立秋二字，区别凉热，指示规律，它年复一年地告诉我们这些愚钝的后人——天道有序，一切都在更大的掌握之中。

从那天立秋以后，应该说，是从那一刻立秋之后，我和北京人便享受着凉爽的快感。

人人都心平气和了，等着下一个更痛快的节气。同南方北方的人们交流，大都感受略同。

立秋律，执法全部中国。听说，有个老外在立秋那天激动地说：你们中国人的节气真棒！！

我想，这也许是最最后一点能教训老外的事了。

回想以前许多年都没有留心。年年立秋，我都没有感性。也许是从未经历过这样一个残酷的苦夏吧，也许是因为从小缺少关于天道的教育。

沐浴着广袤无际、阴柔轻漫的凉爽，我久久感动着。从那立秋的时刻至今，我每一天每一瞬都意识着这秋之伟力。我不再迟钝，不错分毫，我用肉躯和心，一点一点地品味着、记录着。我想证明——天道的存在；但我已经预感到证明的艰难。

因为，中国早就证明完毕，而且语言简练至极，仅仅用了两个字。

1990-8

暮春时节

花期早已过了，四野里茫茫辨不清颜色。熬过一夜可怕又狂热的梦呓，我想象着自己顺一道苦水河进山。回忆总是被烧熔成一腔铜汁，抬眼只觉得山坡上阳光灼目。节令早过立冬，天气却仿佛热暑将至，心火蔓延向荒山裸岭，我确实实地觉得：我命中的酷夏到了眉睫之前，离我仅差一步之遥了。

然而在山东济南，我同族同乡的延辉——却不合节气地、如一枝不认命的鲜烈的花开放出世了。

天命中我就该是他的兄长，为他创犄角之势。可是，古怪的是，当我从遥远的黄土高原想起他时，心中却禁不住一丝怜惜。

昨天宁夏四旗梁子四外蜚气弥漫，热砂堵塞了我的鼻耳。今天河川远处太子山姿态冷峻，我不知走近它能看见什么。明天陇东路上，变我为人的那座义军首领的青砖小墓一定依旧，我又能在那里刺激自己把一颗心熔成铜汁。延辉他难道也非要走这一条险路么，他原本可以当个出众的芭蕾舞演员漂亮一世啊。

依我看这几年延辉的步数，他也难逃冥冥中他的那个前定。放弃芭蕾舞舞台可以有工农兵商三教九流，他却选了文学。作小说耍笔杆可以有3600种招数，而他的为数不多的作品中却已经出现了一种东西——这种捉摸不定的东西使我对他产生了真的友谊和关心，也使我对他开始有了一丝隐隐的忧虑。

一个生得漂亮潇洒的小伙子，当他的笔不听头脑指挥泄露出如同机密的孤单、沉重和悲观主义的时候，他就走进了——美。

但他也开始面对一种冷酷的逼迫，面对强大的挑战和四面楚歌十面埋伏。我因自己的视力看见了这一切而且感到恐惧，所以我总是对朋友热心煽动，以求获得援助，尽管一次次失望。

而延辉不同于别人。延辉的问题不是使谁失望与否；而是难逃血液中的、自他生在回族之家就已经判定了的命运规律。

这样，如他还不愿投降，他就会在别人开始躺在一叠著作本本上发霉变腐的时候，点燃如炉的胸腔熬炼自己的心。这颗心其实还如苞如蕾，稚嫩而易伤，但它已经必须滚烫沸腾起来，供男子英武孤傲的长途以热力了。

那时，是一种生命的盛夏，也是酷夏和苦夏。天上大雪纷扬，肌肤却像触着梨花飘落。此间寒风凛冽几省土冻；手足却不知不觉微微沁出汗粒。一切都无所谓有无，只有心中的激动价值千金。

我已无可救药。这几同杀身取义的炎热已经四壁合围，如同我那年误入的火焰山。

我不愿再劝人坚持不弃了。延辉该对他的天性慎重做一次取舍。数数看我们回民曾出过多少英雄俊秀，都是因为依了一时心性，毁了一世生计。他的故乡，他的运河沿岸的回族村庄尚未与他遭逢，应当在那一切出现之前思想一次。

转下一架高也不甚高的黄土岭，远远照见川谷收小，一道关门正默无声立着。路过关门时两侧黄土已然变了青色石头，石崖阴处挂着冰，堆着没化的残雪。渐渐地看见了陌生的绿色，眼睛中不可思议地出现了青翠的嫩竹，甚至还有些不知名的小花。它们也弄错了节令，不知仗着怎样的汁液。峡谷渐渐深了，色彩逐步错乱，峡里的春色和山外的寒冬那么和谐，使人品出了旅途的快意。

看来万象自然中并非仅有我们走着这样的路。也许连茫茫的黄土都等着自己入夏。

独自走在大西北这亲切的山路上，心里想着延辉就要有自己的第一本作品集，不觉间两腿变得轻快。无论如何，我就要拥有一名战友了，这遐想甚至冲击着几年来形成的一个决绝的信念。

渡夜海记

静夜深时，是一种奇异的时间。

也许它不只是一种时间，而更像空间。这样的错觉感受才使人觉得奇异。

周围一幢幢楼影终于都熄了亮眼。可以把它们想象成夜树，或者更亲切些把它们想象成沙沟庄子四下的红石山峁。可以拉开密封的帘，让窗外的清冷流入，有时还能看见泻进的清淡星光。

可以不顽固地执著于那些念头。

回族刚烈的秘史引起的刺激，蒙古的一匹马死后留下的心伤内疚，理解了但一直没能尽意尽致地流浪的新疆山地，——在此刻，在这种悄然伴着你的、无形无踪的静时，终于淡淡地褪色了，像一些模糊难辨的失效的底片。

冈林在一首歌里有这样的词：独自变着的长夜，仿佛一卷白色的地图。

也就是说，那是不能读的、迷路的图，像我在干考古时用过的白图。人也许需要徘徊，人要有犹豫的自由。并不是荷着的戟太重了，难道鲁迅就没有诸如《野草》那样的、感伤而外露的篇什么。

讨厌的是，那些黑黝黝的警卫般缄默的楼群里，缺一个能开给我单子的医生。我一直耸着神经在留心，好像是万事俱备，好像是一所新房子只缺钥匙一样，我总是顽固地盼着能找到一位医生。

在这样的静静黑夜里，细细地揣摩这个心思，心情是恬静的，这非常好。

沉沉地、似睡似醒地，独自想象着一场机智的表演，我不禁微笑了。转眼看一看，女儿甜甜地睡着，带着她小熊小猫般可爱的微笑，好像她也迷入了另一片森林。我们俩各自割据了一块空间，在这终于平静以后的黑幢幢树影中。

要让那医生立即判断是那病，但又不能教给他（或她）。最好是滔滔不绝地吓唬；滔滔不绝地毫不控制地说个昏天黑地。只要机会适当，只要被人允许开口而且保证时间，一切都会顺利，我坚信。

那必须加上夸张和表演——窗外的黑森林宽容地缄默着，继续无声无息地送来清冷的空气，是相当纯的氧气。小女儿美美地睡着，她已经在森林小屋中遇上魔法的老爷爷了。

然而夸张和表演，也许是最真实的东西。也许那时才千载难逢地显示出真实。平常呢，难道平素哪怕在知己面前，哪怕在最忘形的时候，你都不自觉地隐藏着，你都下意识地坚持着么。西北黄土世界和那些回民们的艰忍，难道就是以这样的形式传给了你么？

翻开鲁迅的《野草》，两年前初读时我警觉地合上了它。那时的感性简直是可怖的。

我不仅禁了《野草》，也禁了陀思妥耶夫斯基和尼采，至今不读。这个秘密若能在此生揭破我就满意至极——究竟由于什么，竟然就这样痴痴地激

动呢。而鲁迅，他也暴露了弱点；在3万字的《野草》中，他显然过多地流露总结过的理性，过多地宣泄感伤狂烈的意欲，这部作品我猜并不会为先生争来多少理解而只是使先生更孤单和后悔。毫无疑问如此，今日中国能理解他的当然只有我们这一类。

资料中不容易查找了，但我猜他也悄悄设想过去找一位医生友人。他有那么多朋友干着三教九流，我猜其中不乏高手。

也许，正是由于对方是高手，正因为只要他去叩门就会被看破，也许还会引起自己防线的崩溃，鲁迅先生才忍住了。

在初中甚至小学课本中编进先生的作品是恶劣的；正如在成人教育的幌子下廉价拍卖文凭一样可恶。学生不可能搞清楚那字里行间的沉重，我小时就总是觉得先生的文章莫名其妙。那么美文的传达就完全不可能了，逝去的先生会更痛苦。至于成人，我想成人是不可教育的；只需要在一类成人中安排时间阅读鲁迅，他们也许会获得一份感应，沉重地叹了一口气。

而这一切并没有什么意义。

紧迫的事情是获得医药。

您为什么没有去找一个试试？

读张辛欣的一篇散文时，觉得很震惊。题目叫《睡到天明不睁眼》，通篇写她寻找、套购、偷运安眠药，而吃的剂量吓死精神病人而她自己依然圆睁两眼睡不着的琐事。我读得心惊肉跳，我不明白她为什么要放这股子血。面对文坛的一片腐臭冲天，写这样的散文难道不是自戕么。

女人真是独有她们的弥天大勇。

辛欣大概不会暗想去找一位医生。

而我们，我们的悲剧在于永远不承认面前的已是那一个地场，不承认已经看见敌人，不承认已经进入决战——不承认自己就活该接受至今为止的人生形式。

我总是顽劣地坚信：我应该有另一个形象。我总是触摸到自己体内那一直接兵不动的、另一个更本质的可能性。

夜色变深时如同一笔溶开的蓝彩，人无法发觉它变换的动作。黑暗还是一样抽象又一样贴切的黑暗，但颊上肩上罩着的夜，分量悄然重了。

无论是辛欣的锐利的嘶喊，向猪狗蛆虫坦白她不能安眠；或是苏菲式的冷眼遁世，坚信此时此地不是战斗，在这冷暖相加的重夜里都没有意义。黑漆暗夜渐渐透明了，在休息的眸子里。我喜欢在这种时候面窗坐着，让夜的流动黑风洗涤自己，让自己心中的宁静溶淡它。渐渐地自然又与我和解了，我用最小的音量听着冈林的《遥远黎明》，觉得自己浪迹在一幅广袤的白色迷图之中。

犹豫的是，究竟去不去找那个医生呢，这是一件难办的事。

用冷静的、老谋深算后的想法去找那个医生，连一片药也讨不回来，更不用说获得一张丹书铁券了。撒疯去吗，煽动自己吗，倾诉一切喊出深藏的机密和凶险，然后让那陌生人判断吗？我不是贱卖的巴扎，也不是演员。

还是自我治疗吧，我会思想，用我人生的三大陆思想。由于潜入得太深了，我闭上眼那儿块土地便霎时栩栩如生。西北回民在殉教时从来不挑拣战役大小。莽莽墓地里掩埋的尸首，怎么死的都有。蒙古牧民在冬季的雪坡上疾驰套马，若是摔下鞍子，谁也不会嫌瘸子又多了些。新疆从远方的和阗

朝拜阿撒·吾克甫的乞丐倒毙在沙漠边缘，风干以后和汉唐墓葬主人有什么两样呢。喀什和吐鲁番的姑娘照样用蓝草染绿眉毛，终日唱她们散漫的歌。关键在于我的体内有一种机能，它在消化和转化这些他乡异事时，能让血管骤然热烫起来。最后汹涌的血恢复平息，感觉如大病初愈。

这种疾病和健康的循环，我猜医学界还远远没来得及涉足。如果加油补上几本打基础的小册子，我自信可以拿一个医学学位。

治我的药只有我自己知道，确实如此。

而且不止自救过关，我深知还应该感谢生活的另一面——那就是由于这里存在一个中介，存在清夜静时的黑暗自然，我的采补还获得了贵重无比的一份灵气。

难怪近来总感到神清目明。

暗自测度时，我不敢相信地发现自己更强壮了。

这种强的感觉，别人是不会想象的。在近一两年，尤其在笔下流出的文章中，我喜悦地读到一种新鲜的坚决和从容。从揖别民族研究所，我随笔一划已经写了近 20 篇散文。

重读时我惊异得自问，你们是谁送来的客人呢？

暗寂中无人回答，只是纸面上升起的一丝气息和窗中涌入的夜簇交融溶汇着。我深深呼吸了一次，顿觉得丹田印堂都一派清明。

窗外室内黑已泛白，夜已熹明，那迷茫无限的迷途亲切而可信赖。冈林一曲终了，尘世悄无一声。像一场始病终愈，像一次起承转合，像一篇小文首尾终于呼应，像一枝竹子拔节完毕，像一叶小舟泛过海洋——我又一次目击了自己生命的过程。

像一种特异功能者的内视。

散文，诗，绘画，捕捉音乐，也许艺术的创造诞生也是这样吧，当那个人（再说一遍，他只能属于某类而不能属于酱缸蛆坑般的中国文坛）已经被逼到了岸边，当冰冻的潮腥已经溅湿他的两腿，当他微微有了一种殉死的决意，然后大步迈下滩头，漂上夜海的迷路以后，真正的艺术之星就在彼岸为他冉冉上升了。

当然，这夜海黑暗无边，这迷路曲隐无限，渡得过去与否，沉死或再生与否，都是不能预料的事情。无论如何，还是有一点冒险的滋味。

我毕竟喜欢冒险，所以我常做这种独自的渡夜海的功课。

1988-5

路上更觉故乡遥远

黑黝黝的都市楼影夺尽星空，窗里无月，夜正深沉。沐浴之后，身心有一种透明的感觉。提起笔来，马上想起 1984 年冬天在沙沟庄子度过的那个夜晚。

对于我，对于一颗苦苦追寻但看不见方向的心来说，沙沟之夜是真正的启示之夜，是真正的人生中很难遭逢的转折瞬间——然而那一夜我震惊地、忍着剧烈心跳读过的，是杨怀中的《论 18 世纪哲赫林耶穆斯林的起义》。

我出身于考古学和蒙古史；我读过的论文和见过的学者很多——但是我终于不愿再弄这种学问，并且从职业上告别了它。后来我干着许多形形色色的事情，而心中的疑问一直没有获得解答——

什么才是值得献身的学术呢？

自从那个在星光下呈着一派艰忍暗红的沙沟庄子度过的夜晚开始，我觉得眼前有一条路被照亮了——这条路通向一种比考据更真实、比诗篇更动情、比黄土更朴实、比权威更深刻的人生。

这样的路常常隐遁不显。可是应当说自唐宋以来，这条路上一直有人踟躅前行。这路埋在穷山恶水和被遗弃的领域。它很像海上行船；前进之中失却着后路，一往直前更举目无亲甚至全无方向。

你时时记着、细细品味着你与贫瘠的故乡、与那些永远地感动着你的回族农民之间的一切，在精神世界里你如一个娇儿依偎着他们。然而物质的、严峻的现实中不见他们的影子——你在最艰险的崖坎上仍然必须独自爬过去，哪怕过去后身心交瘁遍体鳞伤。

你要经历许久之后才能知道——回族和伊斯兰在中国都是一种底层的概念；冲出母胎的每一个人物，几乎都终将成为一种少年丧母的孤儿。因为他们必须跻身中国。

这是回回民族特殊的分娩形式。这是回族优秀儿女成人的形式。这是回族与伊斯兰向中华民族及其文明补给贡献的形式。

也许他们会愈来愈深地热爱上自己的母族；但势如离弦之箭，他们在介入中国大文明的疾行中离自己穷苦的母族愈来愈远。

也许他们会一天天淡漠自己的记忆；介入是竞争也是求同，当他们真地在世俗世界功成路尽之际，他们精神上的虚空和怅惘是难以形容的——早在明代，这种现象已经引人注目。

海瑞——据其姓氏、故里、性格便可以看到一种非中原的异族味道。考证他族属的最佳资料也许正是他的回回式的烈性。“骂皇帝”的怪癖和罢官后深刻的悲观，也许正是回族知识士子否认自己血脉的结局和前定。

李贽——祖姓林，六世祖林駉是泉州巨商，航行往来波斯湾，娶“碧眼女”为室。

他与中性伊斯兰胡商番客的血缘相当清晰——因此他才敢离经叛道，著书立说再题以“焚、藏”。由于这种血中的魅力，当年士子人人各挟李氏《藏书》《焚书》以为奇货。

放浪于哲学，相知于女子，又求佛又学道——李贽对于伊斯兰的一丝回忆和血统，也许是割舍得最为彻底的。但是绝望更加深刻。最后他在用剃刀自杀前，才留下了一篇似乎要教给后人回民葬仪的遗嘱。只是晚了——狱卒问鲜血淋漓的李贽：和尚痛否？答曰：不痛。又问：和尚何以自割？李贽——这位孔孟儒学体系中的异端者大师答道：七十老翁，更有何求！

郑和——哈只云南马家的儿子，中国海军史上最伟大的统帅和世界诸大航海家之一。

第三次远航归国后，郑和虽不声张，却回到云南家乡度过斋月，很可能还曾礼过尔德节拜——伊斯兰中心之一的云南家乡会使他在那一个斋月里完全做一个教徒。但是在郑和的政治军事外交生涯中，族与教的影子显然很薄，他与回族回教之问的关系，严格地说是在分离告别，而并非回归依附。所以，海军不信郑和是回回，也就并非是一种无知可笑的现象了。

一面是中国历史伟人的桂冠，一面是难逃的悲剧故事和祖先的否认；这难道真的可以谐调么？这里面难道就不存在湮灭了的、更重要更真实的历史么？这些故事是孤立的么？如果你把它们渐渐看为普遍的，那么你获得的认识究竟是什么呢？

致使中国史上的回族人物孤独的原因，还不仅是血统的、前定的因素。除开步入中国文明的上层——中国文化界之后必然遭遇的融化、自卑，以及与中国文化界并立争雄之后的远离家乡之外，回族优秀人物处境艰难的原因，正来自于回族内部。这个命题非常暧昧难以深究；但是在呼唤一个振兴和升华之前，宣布一场自我批判的时机也就近了，哪怕批判者的认识朦胧。回族不是一个低文化水平的民族。回族拥有的一神教世界观，是人类最基本的认识论真理之一。回族只有敢于批判清除自身的病毒，才有可能生存下去。

杨怀中论文中提到了回回民族中的“乡约”传统；其准确不见于以往的回族史研究。

乡约就是回奸，就是木纳非格（伪信者），就是强权与暴政用高官厚禄豢养的治理、监视、限制、侵犯回族及其心灵信仰的那种人。元明之季不易细考；乡约制度确立于清乾隆年后，代代流毒，祸害不已。乡约传统是回民的耻辱。

每一个回族青年，当他终于走出了荒裸赤贫的家乡，当他终于在城镇里寻上了一块立足地场，当他终于能学而优之后——我想，他必须作一次抉择。他必须直面父兄日晒雨淋黧黑渴裂的面庞和祖先的坟茔，他必须望着家乡那灼目伤神的风景作出决定：坚守或者背弃。

明清无考古；读者会用自己的体验来感觉和判断。乡约——求官的族病产生于回族的分散性、商业传统和受压迫史。而除开出卖母族的乡约回官之外，回族特有的小商贩业也不是一种高水平的文化。小商的求生手段一旦成了传统，一旦在一个民族中占了太大的比例，就会潜移默化地销蚀这个民族担负的意义重大的使命。干大事而惜身，见小利而忘命，这种劣性尤其常见于中国回族知识分子。小商传统在学术以及思想方面的浮现，不仅使从郑和到刘介廉种种类型的大家大师难以产生，而且直接营造着陷自己的代表人物于孤独的环境。

但是，无论有着怎样的内部环境和外部处境，回族——像我那穷得失明的曾祖母夜夜纺线供养儿子读书一样，像我们几乎每人、都拥有的那位含辛茹苦的母亲一样——仍然不绝如缕地为中国献出着最优秀的儿子。

杨怀中的最大贡献，是他用纯粹传统文学的方法，企图表达多少年来压抑在回族人民心头的那种情感。但是，这是一种关于历史的情感。它很难胆怯地、打折扣地表达。

本文开头我写到几年前我在沙沟庄子初读时的感受；我觉得一种自孩提时代就朦胧有过的、不能证明也解释不清的情感，在那暗红山峦的环境里突然被引发出来并猛然在胸中燃成一片大火。一种没有被害事实的被迫害体验，一种非理性的坚信不疑，一种突然降临的历史观点，都被他那篇论文突兀地引发出来了——我相信，有着类似血统和心理基础的人，哪怕他是一个信仰其他宗教的人，哪怕他是一个有理想追求渴望的无神论者，都会被这种感受所启发，甚至改变自己的人生。

问题终于被提出来了，正因此问题更加严峻。你一面批判着自身和自己的传统，一面揭露着迫害和对人心的侵犯，那么你从事的事业是历史学么？难道这就是年轻时曾经想过、而涉世一深便逐渐淡忘的初衷么？

这就是那种值得为之献身的学术么？

杨怀中因他接近着学术的原初质问，也接近了前述的前定；或者停滞以求喝彩，或者前进放弃理解。

如果杨怀中在这条路上走下去，那么他接近的是心灵的模糊体验而不是史学的广引博证。他最终要直面对峙的将是立场及方法论，而不是别的。

巨大的考验正等着他。连锁而来的原初质问尚刚刚开始。郑和李贽疏远了母体，那么投入母体会怎样的情景呢？用孔孟之道诠释伊斯兰教的命题当真成立么？中国回民中的宗教观点和实践，确实能够经受住一神论思想体系的检验么？人道的正确方向，在未来的新世纪里究竟在哪里呢？

作为一名晚辈，我不能再渲染道路的崎岖了。作为追求真理的同道和一个回民儿子，我愿在承受着作序的沉重的同时，与我敬重的同道们共同思索。

几年前在沙沟庄子度过的那个夜晚已经远了，印象中只有一派费解而神秘的暗红。

走出村庄，踏上大路，无论甘肃宁夏都是沉默的冬日风景。

但是你如今不能再回家。如今你只能在这条路上坚定地走下去，既然你举意要统一人心和历史。

如今我也走到了这条路上。也许先行者们就是这样设想的：总会有人上路，哪怕彼此听不见足音，哪怕每一个都以为自己孤单一身。

也许，回族的路在前定中就要这样走。也许这就是回族的一种形式，一种渡世的形式。

1990-3

午夜的鞍子

北京苦夏，想想都心惊肉悸。默默盯着已经大敞的夜窗，心里好像在叨叨着：快来啦，慢慢熬吧。

这样的方兴未艾的夏夜里，人容易忆起凉爽的草地。往事早不该再说了：包括山恋、营地、一张张熟悉的脸、几匹几头有名有姓的马和牛，都因为思念太过——而不是像别人那样忘得太净——而蒙混如水，闪烁不定了。往事，连同自己那非常值得怀疑是否存在过的 19 岁，如今是真地遥遥地远了。

活在莫名其妙的一片黑森林般的楼群里，在这种初夏季节，像一丛肮脏的错开的花。

架上的书抽下又插上，看来去还是只要看自己爱看的那几本。脑中的事想起又忘掉，想来想去也没有个条理。

近几个月，总是不嫌乏味地回忆马。

清醒时我知道，对马的回忆，于我已经是一种印刷般的符号。开始能

栩栩如生地忆起一匹匹的骨架长相，忠诚而消瘦的那黑特·海骝，美如希腊雕塑而又小又无能的“豪乌”，一匹样子凶恶似紫似灰的杂色马崩薄勒，大名鼎鼎的马倍白音塔拉的竿子马切普德勒，然后是名声更大但年衰岁老的白马亚干；最后，还有一直没有到手没能真正属我的哥哥的哈拉。但是很快它们就混乱了，旋转着，互相粘合隐现，我不能完成关于任何一匹的一个完整回忆。我猛地惊醒过来，窗外还是黑沉沉凝视着我的幢幢楼影。

我觉得有一种说不出的难受。

那些黑森森的影子矗立得很结实，它们好像永远不会裂开或粉碎。

而我听见清晰的一个声音。

像伤口一样，裂开着劈开着，像木柴被一柄无形的斧砍进。

这是什么呢？

我抽下一本书又放下。我摊开一沓纸写了几行又撕掉。我倒了一杯更浓的茶，卷起一支莫合烟。我看看表已是午夜了，我眼前又有走马灯——6匹和我情深似海的马儿旋转起来，最终使我晕眩了。那匹远星一般的马，那匹如同一个原则一条规矩般的马不再清楚。我盯它盯得眼酸，可是它渐渐退着毛色，一年年地淡漠朦胧，我追寻般拼竭尽全力睁大眼睛，我觉得心里的感情已经爆发成怒气了。

外面的黑夜目不转睛地和我对峙，对此我需要一个活鲜鲜的生命，而且是姣美的生命支撑自己。夜，已经深了。

我也许是错把这种需要认成了一匹马。它先是漆黑绝美的黑色哈拉，后来变成雪白柔顺的白色亚干，先后充斥着我这一隅最偏僻的神经。

唯在今夜，影象变了。

我突然想到了鞍子。这个字按汉语规律究竟是该衍化成“鞍”子呢还是“马安”子？

其实它是木头制成的。

我强忍着听那声清脆而细微的裂劈声响。它响得太逼真，撕扯着一种被自己一直压制的回忆。我仇恨地看看窗外的黑森林，它们不是树木的儿子。

劈裂声持续着响了很久，深夜中只有它，像我们那些鞍子破碎时的声音一样。

是这样，该写一写那些鞍子了。

插队4年，我们有整整一本鞍经。就像我们忍着不去批评那些关于马的轻薄谈论一样，我们从不多说其实更珍惜的鞍子。而4年里听惯了摔人碎鞍的故事，好像知识青年的鞍子特别脆，有的人可能插了3年队碎过四五盘鞍子，奢侈得可憎；也有的人，一直到离开草原时那盘木鞍还完好无恙。

全公社，也许全旗知识青年中最有福气的是蔡。他分得一盘银饰累累的旧鞍。银子的成色很高，马拴在哪里都被阳光照射得白灿烂漫。他早早摔碎了鞍子，后来知识青年独立出包（离开牧民家）时，给他买了一盘木架子，请两个有名的喇嘛鞍匠给他重新箍起。一直到我离开草原，那盘满是银霞的鞍子还在草地上银光灼灼，撩人心目。——蔡碎过一次鞍。

唐趁蔡修鞍时，抢了他几枚银钉，安在笼头上3颗，然后称自己的马具为“三星。”他那半辈子一直渴盼当马倌，然而一直到离开草原也没能实现理想，只是置了一盘白铜镶边的、苏尼特式的元宝鞍，整天幻想着套住马

后坐在鞍桥后头的滋味。他除开碎过自己一盘鞍外，还骑坏过别人一个鞍子。他那盘配着“三星”笼头的鞍子很舒服，收拾得干净利索。

和一些老牧比起来，我们几个的鞍子齐整得多，可能是因为无家无宿的地位吧，生涯在马背的感觉比老牧还要强烈。我哥阿洛华在这么多年里只给我一个破鞍烂鞞的印象。

他在我插队的几年里，不知被马踢碎了多少盘鞍子，我总是见他直到上马出门之前，才慌慌张张地翻出黄羊角、小刀和皮条，左绑一下，右补一块，勉强把吱扭响的鞍子扣在马背上。毡垫更是恶心，黑烂的毡絮片露出来，蹭得马腹脏脏的。

——大多是摔下马来，又没能抓住马。空鞍的马疯跑一阵以后，背上的肚带就滑松了。只要鞍子翻转到马肚子下面，马就会惊。疯马一边窜跑，一边死命要踢掉肚子下面坠着的那个又是皮子又是铁的怪物，而落马骑手只能呆呆地看着。

最后的善后事情是：没精打采地在草原上遛，在空旷的牧场上，东拣回一块破鞞皮，西寻回一只脚镫子，再试试能不能我回肚带、鞍钉。至于鞍子本身——那坚硬木头打成的木骨，已经像一具炸碎的死尸了。

我的鞍子一直没碎。虽然也饱经踢摔，但它直到最后还是那老样子：不深亮也不难看，白铜鞍条，白铜鞍钉。特殊的是两块鞞皮硬过生铁，怕是用牝牛皮做的。它大致能算多伦式，但后桥微翘一些，骑惯了觉得屁股被紧卡着，心里踏实而放松。

像年轻人不能体味生命的蓄量一样，也像蒙古谚语“新马不懂长途”里描写的那种新4岁或新5岁骏马一样；我做为我那盘翘角多伦鞍子的助人，却并不知道这鞍的硬度。

在接近40岁的时辰回忆19岁那少年轻骑的具体往事，即使我有奇特的记忆力，也毕竟很困难了。我恍恍惚惚记不清那些摔下鞍桥、重重砸进厚厚草地或雪地的影子。顶多只有一丝感觉；觉得浑身骨头摔得现在还疼，但又觉得硬土硬石的草原又深又软，在那儿是不可能折臂断腿的。纵使每年都有数不清的牧民残废，正骨郎中在草地上醉醺醺串荡着，令人憎恶又受人崇拜——但那时的我认来不相信我的骨头会折断，就像我从未留心的、我那盘忠实鞍子从来没有裂碎一样。

好像还讪讪带着一点忿嫉。知识青年骑手们都破旧而立新，拴起了银光夺目的新马鞍；漂亮而高雅的苏尼特式元宝鞍一个个在我眼前晃动，使我永远无法和他们比试。鞍不行，连马带人都似乎失了一份锐气。其实，我并不是没有过一个关于新鞍的盼望。如果我在蒙古草原那几年能有一次机会，如果这鞍子在一次剧烈喧响中裂开，如果我再趁酒醉把阿洛华哥的黑骏马要过来而不是顾虑它的耐力太差，——那么我自信乌珠穆沁会出现一个唯美主义的年轻骑手。

当然，那也许是美丽的梦，但那个骑手不是我。广阔苛烈的大草原改造得我越过了那种小生之梦，认真地朝着一个坚毅深沉的男人走去了，并且宿命地使一盘铁打般坚硬的柏木鞍子陪伴着我。

今夜闷热而阴冷。穿衣淋漓落汗，脱衣肌肤伤寒。风呼啸着满天布云，

但肯定不会落雨。推开窗子，热风如潮卷着一幢幢黑水泥的死林木，对峙般不直接扑向我的胸怀。

那一定也是在一个 5 月初夏天气诡异的日子里，我第一次卸下鞍皮打量了我那架鞍骨。那木头纹理狰狞而坚密，看得见一株老柏树的苍劲姿影。那种老柏树不像窗外冷漠的水泥沙漠上的怪物，那种老柏树躯干已经炼成钢铁，脉管却输动着活力的绿色。柏丝纹缠绕纠绞，我恍然大悟了：马蹄可以踢得它丝丝开扣，但绝不可能踢散它的热烈内里。

其实，它已经裂缝累了。

我震动地看着一道道黑裂的缝隙，吃惊它为什么不在那一次碎掉了事。有一道黑缝上还粘着新鲜的木屑，我知道这是前几天那次落马：我懒得系肚带撑竿上马，轰羊回来时我顺手甩了一竿套羊。羊逃了，驯熟的白马自己猛转身去追，我无所谓不可地随着举起竿子。拐一个急弯时，鞍子嗖地滑下马脊，我和没系肚带的鞍子一块摔到马肚子下头，左手无名指还勾着缰绳。

后来留下的纪念只是一根指头的小残疾——它使我学不成吉他弹唱了，但我不知道，我的柏木鞍应该在那个可悲瞬间里绝望地、清晰地响着裂开。

还有几道醒目些的裂纹，我都能大致判断它的忌日。一名牧人骑马史的经历，原来只是刻在不见天日的内里，隔着炫目的美丽银饰，或者白铜饰。

记得那一天我初次心情沉重。在位包里昏黄的油灯下，我默默地把揭开的鞍皮又裹紧，把一颗颗银扣子和白铜花钉牢。我一言不发地收拾着，包外漆黑的；月之夜里，微闷的气浪带来羊群不安的反刍声。我用羊油勒亮了每一根皮梢条，用破布把银铜饰件打磨得雪亮。在磨旧了掀开一角的小鞍边上，我小心地缝了 3 针。我又修理了马绊和鞭子，一一把它们系在鞍上。我把鞍子举起，穿上一根圆木，把它悬挂在毡包的哈纳墙上，然后久久地凝视着刚刚开始的热夜。

不知为了什么，今夜我猛地想起了这盘鞍子。我后悔得胸口堵疼，为什么我毫不犹豫地把它丢在乌珠穆沁独自回来了呢，为什么我 20 年如一日地回忆那些虚幻得多、与我相随短暂很多的马儿，却从来没有回忆一次 4 个 360 天无一不陪伴我的、那盘柏木骨架的翘后桥多伦鞍子呢？

说到草原，说到骑手，那鞍子拥有的意味要深远得多。

如今我突然懂了，在新疆哈萨克人是借马不借鞍的。我尊敬地漫想着，哈萨克是古老的突厥人的后裔，由许他们对牧人生涯有更本质的把握。

当骏马在飞跑的时候，它是认为骑手压着它呢，还是鞍子压着它？

我骑过上百匹马。我拥有过上十匹马。我害死过两匹马。然而马儿于我像走马灯，马和牧人的关系是变幻的。

也许会出现懂憬的马，也许会出现热恋的马，然而鞍子却恰似骑手本人。

在我的墙上，在这面一直没有装饰的墙上，应该挂着我那盘伤痕累累的鞍子。

我转眼望着这词不达意般空涂着一派纯白的墙，心里感到深深的怅惘。

20 年过去了。这些日子里我发现的秘密是：悟彻一桩事物的周期是 20 年。无论是对插队，对历史课题，对“文化大革命”，对名篇佳作，对母亲妻女，或者是对马、对羊，对一盘鞍子。

当时光巡转了 20 年，我终于猛锤击头般从自己身上看见了那盘柏木鞍子时，我面对着的是北京沙漠中的水泥钢筋黑森林。它们如黑浪汹涌，压迫得我喘不过气来。而 5 月将末，夏行伊始，这种黑暗和苦热，这种逼人索命的季节和长夜，还刚刚开始。

空墙和随黑暗涌进的热浪在碰击。

原来，这几年里恍惚若失，只是因为在我心里的密密纹理间，缺了那柏木鞍的挤死缠咬、宁百裂而不碎的结合。

静静坐着，迎着扑胸的热风，我觉得自己这面空墙上出现了我的乘鞍。怪不得墙上总空着这么一块，原来我一直等着挂它。由于年轻时的错误，我无法挂上它臃腥风尘的原物了。但此刻我还是把它挂好了，我首先挂上了我自己觉悟了的暗悔，再挂上成年后刚刚出现的怀念，最后，我挂上了唯我才能看清的、那伤痕纵横的它的影子。

1988-5

起辇谷祭

大名鼎鼎的成吉思汗歿后，埋在哪里呢？

内蒙伊克昭的所谓成吉思汗陵，只不过是一座后人修砌的建筑。

在《元史·太祖本纪》中，关于他的葬地有一个地名：起辇谷。重要的是，历代元朝皇帝死后，基本上也都是葬于起辇谷——可见，这词义扰人、扑朔迷离的“起辇谷”，乃是蒙古皇族的传统墓地。

起辇谷，一般蒙古历史语言学者拟音读为 keluren 谷，即怯绿涟河、克鲁伦河，——地在蒙古人民共和国东部的草原丘陵之间。

也有人根据这位大英雄的死地——他是在围着西夏人大逞军威时猝死的——判断葬地应在六盘山一带。恰巧六盘山——今宁夏回族自治区象征物的山麓，又有地名“斡耳朵”，ordo，蒙语宫帐，元安西王阿难答在此命令蒙古小孩行割礼信回教，更显得巧合层层。

晚期蒙文《黄金史纲》讲，葬地叫“柴麻”(chima)，有的学者说此音即“起辇”，只能算大胆的假设之一种。chima 倒是音近昌马；玉门关外甘肃新疆之间有一片神秘山地名叫昌马山，与成吉思汗死地隆里川（如果允许把隆里川干脆猜成“黄头回鹘”即隆里畏兀儿人的谷地的话），倒是顺路。

总而言之，成吉思汗安葬之地，或在蒙古人民共和国东部，或在旧甘肃境内。亡人已逝，只求安息。本来，后人那么起劲地关心人家坟墓的秘密，当说是一种恶癖。

话题在不久前偶尔读报，得知日本人正趁蒙古人民共和国“改革开放”，要以亿万威力强大的外汇炸弹，轰击这一科研领域。似乎已与蒙古科学院协议，动用一切土洋手段，踏查辽阔草原，发掘起辇谷。

同时，也风传糖衣（应称钱衣）炸弹也正投向宁夏甘肃，双管齐下，可见学术态度的严谨。

泱泱中华大国，当然不在乎一两处古迹。我 5000 年悠久文明，你是买不尽掘不完的。

借此千字文一角，我还敢再指一条昌马山的路，只怕你受不了那蛮荒

绝境的戈壁风沙。

可是，蒙古草原的文化千年不变，也许挖了成吉思汗陵寝，后世的蒙古人就用不着学习考古学了。学术无国界，研究不签证，上述一切无非是关于“起辇谷”的常识随笔；但是人文科学以尊重人心为本，听说着一些新近的科研信息，总觉得像喝一杯龙井掺咖啡，其味不正。

无论起辇谷在草原或是在黄土高原，两处天地于我都有特殊的联系。插队中蒙边界草原时，我能找到万顷草海中丢失的一柄鞭子。近年在六盘山周边的回族山区，我熟知每一座山壑间的土坯拱北（圣徒墓）。那两处天地都地旷人稀，以酷烈的环境和气候保护着自己。那两个世界的人民都几百年如一日地忍受和沉默，以求一丝洁净和安宁。

在草原插队时，我的蒙古哥哥教我绕开那条安葬亡人的山沟——以至我从未进入过我们公社那条沟，多少次让羊群在沟内徘徊。

在西海固黄土山地，一些回族老人只要经过一座坟，就合起两掌为那坟主人做“都哇尔”（祈求）。他们说：“要为众亡人举念！”

但是那炸弹的威力，使我沉默了。

喧嚣就在眼前，我毫无能力。

起辇谷，我独自念着这个拗口的名字。若干年后，也许它会像流行曲一样挂在人们嘴上。它正面临的究竟是荣耀呢还是凌辱？我不知道。只是当我感到它正大睁着眼睛等待时，我应该对她说几句话。

1990·10

夏台小忆

夏台只是一个乡的名字，地在新疆昭苏县。当时它这个称谓使用不多，一般被人俗称为五公社。它和三公社（阿克牙孜）、四公社（查干乌苏）一字并肩，组成了天山北麓最美丽的一条风景线，终点叫波马。

后来我出访过几个国家，见过阿尔卑斯山、落矶山等一些大山大岭——我才明白了；夏台、阿克牙孜一直到波马连成的100多公里天山北麓的蓝松白雪，乃是这个地球上最美的地带。

当然人们会不以为然。但是若能列举几十项标准为众山选美，我想不出其他山脉有什么击败天山这一段山体的可能。

唉，夏台，我在你怀里度过的5个月！

夏台又不仅仅是一个乡一个公社，而是西域史上一个著名地点。唐玄奘西游取经，越过一道冰岭——即是此地。另外，比如准噶尔的英雄，也是经夏台翻过冰大坂逃往南疆的。夏台，意即梯子，指攀登冰峰的坂道形势。夏台其地，不仅是南北疆的交通咽喉，而且是中国与印欧之间所谓丝绸之路的要冲。

于是，小镇如巢，众鸟来栖，夏台的两条土路百十座散落泥屋，便成了许多民族的浪人居留的家乡。

夏台如同梅里美写过的直布罗陀：每走10步就能听到一种不同的语言。

诺伽斜着她不信任的眼睛，不情愿地用蒙语应了一声。我知道她认为我应当说汉语。

她的个子比其他 15 岁的小姑娘高一些，淡黄头发，眼珠微绿，非常漂亮——她兼有俄罗斯人的身架和傲气、以及蒙古人的颧骨和朴实。

她父亲，收割机手乌力记巴特尔已经喝得醉了。那些年我总是喝酒，正像这些年我总不喝酒——草原世界的媒介是酒，宗教世界的禁忌是酒。我心里有一种激动：为我发现的这种人激动。什么语言学院的教授专家，什么外交部的首席翻译，一切陈腐的崇敬都在夏台这间圆木和泥的小屋里崩垮了。诺伽，这 15 岁的混血小姑娘，是我有生以来见过的唯一的语言天才。

她和父亲讲蒙语的厄鲁特方言，和母亲讲俄语；她妈妈是一位流入新疆的苏联人。

在社会上，从两三岁牙牙学语时就和维族哈族的娃娃玩在一起，所以她的维语哈语都如母语一般纯正。

加上她在学校上汉语班（夏台的小学比北京大学还棒，它使用维、哈、蒙、汉 4 种语言授课，不同民族的儿童可以自由挑选）——所以，小诺伽就是一个兼通 5 种语言的天才。

或者不应该用天才来解释。也许秘密的根源只在夏台；只要有夏台这个美丽而奇妙的小村庄，就会有像诺伽一样美妙的人。

我绝望地回忆着脑子里残剩的几粒俄语渣渣，在一张纸上企图和那俄罗斯女人笔谈。

但是毫无希望——北京的一流高中、科学院的研究生院，在这里都被宣判了它们教育的失败。当然，也宣判了我以上学为人生这种存在方式的失败。我只能用蒙语和那女人谈一点点。

我求乌力记巴特尔；他不仅喝醉了而且不会俄语。诺伽的母亲用俄语对女儿讲了几句，但小姑娘调皮地一歪头，就是不给我翻译。

唉，那夏台的沮丧也是意味深长的！

后来，就一直没有再能去一次夏台。我有时做梦都觉得那蓝松白雪在向我涌来。汗腾格里 7000 米高的银峰像一个矛尖。山麓的斜坡上舒展开一派牧草，种类比内蒙古草原复杂十倍。夏台入口的地方有一处有鹿的山洼；梅花鹿，真的在那里散步。风景中有呛味有潮腥，有不同的种族和秘事。那种风景对于许多人是排斥的，对于有些人却又让他取之不竭。那种景色不但美而且大有学问，但是文人墨客又无法掌握。当你被成全了能够入门理解它时——这美会唤醒一种深刻的感情。

我会写很多关于夏台的回忆。我还会争取画出夏台的美色。最终目标是——在将来，在可能性赐予我身的时候，我一定要在夏台盖一栋自己的小房子。

1990-10

汗乌拉

汗乌拉一共有几处？这在锡盟不容易弄清楚。在乌珠穆沁，著名的汗乌拉（蒙语：王之山或山之王）有 3 座。据我看来，当然我们的汗乌拉又是这 3 王之中的大王。

首先，我们的汗乌拉座北朝南，两襟分别是那两个小王：沙麦汗和西

乌汗。其次，不仅位置在地理风水之正中央，而且上面一字甩手并排 9 堆大敖包——汗敖包之祭，按牧民讲，只要白色食物（奶酒奶酪）一供，天灵地感，立即落雨。

第三，我们的汗乌拉山北，是一片密密丛山，大小地名数十个，丘陵沟壑重重。山南一马平川，开阔草原——而这西南的开阔地两翼各右一条竖山流脉而下，沿这两道小山脉，凿地 9 尺便是一口好井。第四，我们的汗乌拉形状庄严，两襟舒缓，山顶高耸，像一座低平的金字塔。山顶与山腰相连处，独眼般生着一簇杏树。

我当知识青年时，经常和其他汗乌拉籍的知牧（按“于群、警民”等汉语新词读解）恶战，争论山头的大王小王问题。他们说：爬上那个汗乌拉能看见内蒙古 49 旗。我就说：我们这汗乌拉上头能看见外蒙古 51 旗！抬杠顶牛到了极端时，问他一句：“你们那山有山眼睛吗？”非常灵，他们马上没词儿了。

风水学——勘舆之学认为：人杰地灵，物华天宝。这不仅仅在中原有超验之明，而且在草地也不敢小视。

大名鼎鼎的摔不倒（用马竿在马疾驰时套得它一跤摔倒）的儿马——安巴·乌兰，乃是在汗乌拉山麓长大。同时，传说般的黑马 5 兄弟，也是汗乌拉马群的明星。在全旗知识青年中最出色的好狗（能辨别全东乌旗知识青年气味）奥登·阿尔斯楞（无尾狮），又是汗乌拉的出身。60 年代某年大旱饮遍 6 群马 10 群牛几十群羊仍不枯干的无底井泰莱姆·忽都格，亦在汗乌拉区划之中。

人更是如此。

笔者本人敢以一文笔求生存，当然全是因为汗乌拉风水的缘故；而我终生认为导师，哪怕时事逝去 20 年仍然认定她是导师的我家额吉，也是在汗乌拉草原创造了她不朽的人生。此刻，她已经 71 岁了。

走遍北亚半个世界，才深刻地悟出了汗乌拉的存在方式。见识了各种各样的牧区，才知道汗乌拉草原的富饶。

东北角有险山，足以抗御寒风危难；西南角有大湖，似开放似阻拦。西北连向古歌《阿洛淖尔》，使儿童从小知道憧憬，东南条条大路，把内里和外界相连。——加上北方一线连山，南方一道碱滩“戈壁”，汗乌拉圣山居中，享有 30 里方圆。如此的地理，简直是绝了！

——我的文章，读着知之者会深得三昧，不知者会觉得我故作大言。我并不想辩解。

我只为知之者写，也只为抵抗将来的文化侵略者写。19 世纪的汉学大师 de Groot，在其巨著《中国宗教体系》中入木三分研究了中国民间思想，最后还是以一顿训骂收尾。值此世纪末，会有人向如同汗乌拉那样的腹地深处插手的。在他们的洋洋万言之前，我的小文会成为一块小小的“石敢当”，等着杀杀他们的锐气。

无论如何，外人永远也看不见汗乌拉草原除了斑斑营盘座座毡帐外没有一间土房的风貌了。也看不见树关节砍成的轮瓣、半圆的毡圈、白布缝的袍子、自己舂的黑炒米了。

也看不见 2000 匹马一齐狂奔时的伟大景象了。真知灼见仍在生活的、真实的人们心里藏着，尽管汗乌拉山永恒不变地矗立不动。

美女与厉鬼的风景

在阿拉杭盖（地理教科书上，这个蒙古人民共和国的省份被译写成后杭爱省）——有一个神秘的地方。

那时是深秋，千里枯草，金风逼人。在阿拉杭盖的草海里催车攒行，我觉得空寂在四面合围。不知是走场还是秋营地偏离车道；总是无人、总是无限发展的空旷一片，令人不安。

那是一种神清心静的不安——默默注视着，任风景离合，任前途变化，不思不想。

渐渐地，走近了那一对地点。

一处是火山——有诸如哈拉讨高（黑锅）、黄狗地狱等等景致。火山于是在大草原中央喷发的——它的位置应该在中国长城与俄国西伯利亚大道之间正中处——所以遥遥望去并不雄伟。但是宽阔的草原怀抱容得下一座火山喷发的点点滴滴；有些岩浆在潮涌中原封不动地凝围了，边棱锋利；有些迸溅四射的岩渣在草丛里半扎半歪，狰狞得仍像一滴巨大的液体。走近泛滥的岩浆潮时，开始觉得恐怖。我看看天空，还是蔚蓝清澄，于是再走。倒立竖起的黄褐色石渣如棚如檐，每一秒钟都要坍塌。牧人们不知迁到了哪里，问一问知道这里并非弃地。在这种活地狱般的风景中钻着走着，我觉得在和一群厉鬼交流——它们是某种蒙古草原的门户，苛刻地审查着来者。

我心中不断回忆起我的乌珠穆沁，回忆我在那里当牧人的好成绩。天空依旧蔚蓝安详，我走近了火山的襟麓。

当我第一眼看见那满山坡密密堆起的敖包时，觉得怦然心动。不见牧人，但是满山都是牧人心情。蒙古人对大草原万里舒缓中的这个黑鬼是怎样想的呢？他们密密堆起的敖包，摆上奶酒，但没有留下一句话一个字。登上火山口，俯视着一个巨大漆黑的无底洞，我意识到那些恭敬的敖包堆是正确的。漆黑的入口，庞大的入口，倾斜泻下的入口黑壁，目力难及的洞之深底——都静悄悄地，逼你承认造物者的真实和伟大。

笔直下滑的黑黑斜坡上，生着一棵棵垂直的树。叶子枯黄，沐着阳光，美丽得如黄金薄片。如厉鬼肩上的花一般，那金箔般的叶子给了我如镂如刻的印象。在漆黑而且沿向无底深渊的斜壁上，这种美丽的金黄真不可思议；我不断地联想到生命的危险。

——那时，我觉得自己的心情离那些堆敖包表示崇敬的牧人很近。

几乎可以断定由于那黑锅火山的男性行为，附近有一个美女般的白湖。

湖名查干淖尔，颜色却蓝得离奇——仅仅比新疆赛里木湖稍逊一丁点儿。大自然真是阴阳有致。在这里我开始觉得它们才是男女；我们这些庸庸碌碌的人才是木石。

蓝蓝的波粼，闪烁着缄默的光。那样蓝，人一见便像见到一位真正的美女一样，看一眼便再也无言了。

车沿着黑锅火山下来的草路，一会儿便驶上了白湖的湖畔。轮子无声，蓝得摄魂的风景洗着视野，在静寂中变移。天空依旧稳重地笼罩我们，牧人们的影子还是一个也望不见。美同样是一种禁忌——我总觉得牧人们远远迁

离白湖周边，大约也同样是为了挽救自己。

果然：在湖的尽头，在一个港汊上，我看见湖水中密密地堆著一座座敖包。那时已近傍晚；敖包如塔如林，静静浸在蓝得深沉的湖水里，像一片桅墙升出海面。那样的浓重蓝波中，浸泡温柔的永恒。

记得我惊呆地停了很久，我是最后一个离开湖畔的。古风不存了，人们都在慨叹。

但是古来的牧人确实活着，只是他们不轻易出现。在无言之中能和他们交流的只有我，因为我曾是乌珠穆沁的牧人。我们都怀着危险的生命，都对美爱得畏惧。

驶远后，在一次停车时我又急忙再望了一眼：白湖在远方如一笔纯净的蓝彩，偎倚着狰狞的黑火山。

——那以后几年过去了。只要季节轮回到深秋，只要见到黄叶，我总是想到蒙古人民共和国的那一对地点。就像插队多年的草原知识青年那样，只要阴天就想起牧区的风雪，只要看见马车就想起牧人生涯一样。

危险的生命

命，究竟能忍受怎样的限度，是个古怪的，但也是个原初的问题。在中国文化人中很难讨论它，因为他们遇不上危险，早在风吹草动之际，他们就又变又叛了，不能与其讨论。人太油，不如草木。

在蒙古的阿拉杭盖，我看见了大自然对这问题的应答。那里是一处火山，我在散文《美女和厉鬼的风景》中把它称为鬼。它有“黄狗地狱”、“黑锅山口”等等一套恐怖得令人厌恶的地名系统。我猜那次火山爆发——那次恶的大喷发中，绝灭的太多了。草原和大陆都土崩瓦解，甚至连土壤都消失了。取代那一隅世界的是铁牙般的硬化熔岩，封闭千百里的炼渣壳，还有一个黑森林的地狱入口。

但是又不该跨入黑锅火山。它毕竟仅仅是茫茫草海中的一处火山而已。可以走近或离开它，可以看到它精疲力尽的边缘。不是它烧光和吞噬掉了北亚草原，而是亘古以来的大草原包容了它——看着这样的景观，很像琢磨着一个哲理。人的心张弛着，既紧张又平静。

值得反复地描写的是火山口漆黑的斜壁上那一株株黄叶。真是美得令人心惊。风吹过时，那如金箔似的黄叶抖着，反射着耀眼的光。在黑洞洞的烧得铁硬的砾石斜面上，它们的根扎在哪里，它们若跌落折断会堕落到多深，不降雨时它们靠什么生存长大，这些细节是无法从哲人般的北杭盖获得解答的。

难怪牧人们如此恐惧。祭敖包是一种不易解释的行为，而火山敖包对住在乌珠穆沁那样的肥美草原的牧人来说，更是无法想象。怀着祈求春雨祈求一羊双羔的善良愿望的老实牧民们，当他们看见马儿惊怕得后退，当他们看见步步逼近八面合围的狰狞黑牙时，他们不知怎样祈求了。

我看见一个骑黄膘马的喀尔喀老人。他朝一坯黑焦渣上摆奶酒瓶子，那瓶子放不稳。

他的胡须和双手剧烈地颤抖着，当瓶子好不容易竖立在那砾石渣上时，他不顾一切地跪下去，匍伏在地。

瓶子倒了。跌下石渣块，在下面一块奇形怪状的石头上碎了。砰地一声，瓶子碎得像夭折了一条命。奶酒刹时间渗进了黑色的焦土，像无谓的流血。老人哭了起来，我不知后来他怎样离开，因为我不能再看下去。

就在那天，就在我急忙离开那个喀尔喀老牧人转过山脚以后，我突然看见了那些金叶子树。

真愧得很，我连那是什么树也没有弄清楚。树干笔直，有些像杉，叶盖呈一点伞形，也许是什么松。我只是记住了它们满身披着的、簌簌抖动的薄薄金叶。

我尝试走到了火山口的边缘上，但是我没有敢顺斜坡下去，朝下面的深处探险。一步踏动了那笔直下滑的黑渣，我猜会一直摔进无底的地狱。那时我暗自嘲笑过自己的软弱，我大声地吼过一声。可是，就像冒险和正义经常有着限度一样，我最终没有能迈出那自杀般的一步。

如果换了美国佬，大概他们会周密地计划买好直升飞机，安排好救护队、摄制组，甚至征集一对志愿在黑洞火山口结婚的男女，最后安全而无耻地“下去”。他们会在获得数据、新闻、刺激和出名的机会后，再得意洋洋地离开黑锅火山，扔下遍地的口香糖纸和可乐罐和牧人们献上的祭品作伴。

我不那样干。

我也不愿像喀尔喀老人那样落泪。我只是苦苦地思想着那长满薄薄金叶的树，猜测它们怎样在极限的危险中获得生命。我找不到结论，那斜斜倾泻直下地心的黑烧烬实在黑得深不可测，那黑烧烬中挺拔直立的金叶树又实在太明亮了。

以前我只是对它的美赞叹过。如今我要寻找它存活的原因。活着，而且美，又是在那样的险境之中，三者之上应该有一个什么。

关于阿拉杭盖，我不会再写了。那儿于我是彻底的异乡。我只打算记住那些树，保留这一个印象。

或许，这个印象应该用画或摄影作品记录下来再传达给朋友和故乡人，或许这种印象只是少数人才需要的。但是，关于生命存在的处境问题，特别是关于生命、处境与美的问题，对今天的中国是急需的——至少我是这样考虑的。

在黑锅火山，除开那种金叶树外没有其它生物存活下来。这偏激地证明着一个观点：美则生，失美则死。

1992.11

走向船厂

回忆起来那时的思维方式不好，那时因为刚从德国旅行一圈，就总想用“巴伐利亚”描述它。如今毫无用那种比喻去形容吉林大地的兴趣了；人的认识确实是要经过时间考验才能渐渐端正的。吉林的起伏丘陵，用不着什么巴伐利亚来形容。吉林就是吉林，它是东北中国的一部，起伏绿郁，地貌如气候一样鲜烈。而且，它不仅不能用今天正兴起着对人的歧视的德国巴伐

利亚来形容；对于一切欺辱和征服，对于人类本身，这片土地正是引人反省和深思的地方。

长途公共汽车离开长春市后，不久就驶进了我所说的吉林丘陵。沿途听见的口音中微微能感到一丝山东味儿，开始没有看见那种全绿的辽阔丘陵。我要去的地方是船厂，那个地名今天已经湮灭了。最初可能是睡了一会儿，最初我没有见到那排山倒海般的、人涌人浪一样的浓郁丘陵，和那绵延丘陵上的大豆高粱。

时光倒溯 200 年的话，这里人烟稀少。那时原生林和蒿草覆盖的丘陵上，庄稼虽少也应该是一样的浓重绿色。松花江，这成年之后才初次见到因而被它震动的北方大河，宽阔浩淼地在这绿色大地上巡视。

那时人烟稀少，因此逃荒和流放成了移民的两大来源。从我的家乡，山东人借渤海狭窄之便，在“闯关东”的概括中，开拓了它。从我的归属，甘肃回民被流放于此，美化了它。松花江上曾造舟楫求运输，而今天吉林市人却不知船厂这个古地名了。原因应该是陆上交通的发达，特别是包括俄日帝国主义都染指其间的铁道业，最后造成了取船厂而代之的格局。

铁道上轰鸣的火车，在沿线制造和传播着殖民地的气息。东北地大物博，但其中也生殖了亡国奴传统和汉奸传统。只有偏离铁道，顺着如松花江这样的通道，才能结识壮观的东北，侠义的东北，深沉的东北。

在日本打工弹指两年。感触极深却解释不清的，是日本弥漫的那种扩张气氛。哪怕在左翼阵营中，也总是碰上“满洲”这个词。在受自由法则保护的文艺作品中，对他们的满洲时代的赞叹、欣赏、怀念，大约与挨原子弹之前区别不大。满铁研究部基于帝国主义和殖民主义前提的汉学研究，已经被左翼的年轻一代接受——他们在 60 年代的“造反”是虚弱的。尽管过了 50 年，尽管挨了原子弹，在东京接触过赤裸裸的日本的中国人都清楚：他们并没有真正认错。他们只是用惊人的耐心在等。他们的心底还藏着那个满洲梦。他们只是等：或者等中国腐败得到了那一天，或者等东北留学生奴化到了那一天，或者等他们的经济强大到了那一天——他们一定要再次攫取东北大陆的利益。当然不仅是东北，但是首先是东北。他们惊奇地欢喜中国东北没有如同韩国那样的报仇雪耻的空气。这使他们贪婪的欲望更加缠绵和热烈。他们竭力掩饰的对东北大陆的“责任感”，但是他们日本是东北的理解者。

如此一语道破，如此把感觉当做事实写出来，于自己是不利的。但是中国不应该人人都那么油，既然别人都不说破，那么我来说破。

松花江真宽阔。在北方，水量如此充沛的大河真让人感奋。而且还有船厂，这傲慢的日本人不知道的地方。

从 30 年代起日本学人顽强地研究我们中国回民。从 30 年代到 90 年代，他们用一本本论文为自己画了一个阴沉的轮廓像。从他们的研究中，我读出了他们不知船厂自供。

船厂是一位被流放到松花江的回民领袖，罪死的这位回民，用松花江水洗了遗体，墓和守墓的人都住在江畔。大江缓缓地涌来，凸满的水面是灰蒙蒙的。全国几省的参谒者只要顺着这条江，就可以找到他们向往的那座墓。当然这种长旅是出于神圣的心境，有着这样心境的人当然不会向日本人介绍。若不是我的文章，自视满洲知音的日本人，包括他们形形色色的同类，

至今也不会知道松花江上有船厂。估计他们读后会边大吃一惊边收拾照相机——但他们至多只能步我后尘，重复他们嚼人粪便的生计而已。

船厂的圣徒墓，增添了吉林和东北的美、古老的移民们，无论是被人铁链锁着鞭子抽着步步血迹，或者是一根扁担挑着铺盖和孩子蹒跚向前，他们向大东北的辽阔原野输进了底气，输进了正直的血。那气血永远地溶进了松花江，使它满盈着重重的力，并滋养得它的流域青青郁郁。

1992.12

不刺城的冶铁痕迹

不刺城是元朝控制东部中亚的几座城市之一，意思是钢（bolat），曾经转写成孛罗、普刺等汉字记入《元史》。但是自14世纪以后，中亚这座城市萧条了，后来终于毁灭。

不用说，后世对不刺城的考古钩沉也就开始，关于它的论述见于各中亚、新疆学人的文章。

但是，元代不刺城的地貌，只有一个模糊的结论。大体上说来，今天新疆博尔塔拉自治州的州府处的一座古城残骸，就是不刺城遗址。

我曾经两次在那座城址上调查过，由于新疆至今没有建立起一个考古上称为标型学的系列，因此从处处遗址上拾来的陶片无人能断代。只能猜，根据已经人所断定属于哪个朝代的城址上拣来的陶片，人大致凭感觉，说这座城“像”是7至15世纪的。这样，基本的根据还是文献；古代旅人留下的记录，是确定中亚新疆几乎全部城址的首要根据。

在博尔塔拉，我们判断大致上是元代不刺城的那座废墟，倒是符合文献记录的。

那是一片太阳击溃土壤的世界。天太热，空气太干燥，日射中的各种有害光线太厉害，所以城址整个都是酥的；土被烤成白薯皮一样的褐色片片，走在遗址中间，齐踩陷进焦干的土粉，步履艰难。满脸都是汗碱，呼吸也觉得急促。

天山从这个废墟上望去像一道海市蜃楼，升腾着眩目的气流，山顶不知是雪是云，一抹朦胧的淡白。古云“铁打的营盘流水的兵”，而700年前的蒙古汗的朝廷造成的却是“土夯的营盘流水的人”。

那个时代潮水般地来了。那个时代又落潮般地逝去了。城毁灭了，人不见了。

末一次去调查此城时，我承认自己再也无力发现新线索。我决定调查结束时，忽然想到，寻找那古代的潮寻找那逝去的人，累得连年轻的考古学都衰老了。

我放弃寻找的目标，今天可以在这篇散文中公布了：我一直企图发现不刺城的条顿人奴隶墓地。

旅行家罗布鲁克的威廉（Wilhelm Von Rudruk）记载道：一些条顿奴隶（德国人）被迁到距塔拉斯1月路程的不刺，在那里淘金和制造武器。天主教修道士威廉企图找到他们，但是在茫茫的中亚，他只是听到风吹叶般的零星传说。他写下的Bolac，是否真的就是不刺城，而博尔塔拉河谷里被我

丈量过两遍的那个土围子是否不刺城，都很难穷究了。

而我一直对日耳曼人——骄傲的德国人变成蒙古汗的奴隶这件事留心。由游牧的、刚刚学会书写没有多久的牧民奴役白种的、以优越感著称的德国人，我不知应该怎样评价这件事。罗布鲁克的威廉怅怅地离开了，连他的路线都已经不易弄清。那些奴隶悄无声息地消失了，也许他们的遭遇非常残酷。

我曾经渴望找到墓。不刺遗址上没有制造武器的痕迹，但是有许多冶铁遗迹。窑土、炼渣、铁水凝成的铁疙瘩散布各个角落——那是日耳曼奴隶的劳苦场吗？

1958年这里曾经大炼钢铁，地名不刺即钢，并非没有缘故。无法一块块地鉴别炼渣的年代；纵使有了碳14、热发光等许多物理鉴定法。

我没有找到应有的日耳曼奴隶墓地——而且一瞬间多少年过去，我也没有再去寻找。

今年在统一的德国，现代版的对人的歧视运动发难了。在日本听着德国新纳粹的凶残和嚣张消息，会有一种身近感。歧视人，歧视穷人，歧视穷人的祖国——世界像一个流氓，无论用多少个世纪也不可能让他学好。本世纪初日本发生关东地震，他们居然把地震之罪也转嫁给朝鲜人和中国人，在地震的废墟上野蛮屠杀。新纳粹显示的是人的恶的本质；面临欺辱的并不仅仅是居留德国的土耳其人。

我忽然想起了不刺城。

那些炼渣是哪个年代的呢？为什么不坚持搞清楚呢？我开始懊悔。

或许一个由恶主宰的世界正在形成。应该有勇气面对这个世界，也应该有勇气清算自己的恶质。历史是循环的，不应该不相信世界还将改变。

1992.12

大河家

大河家是一处黄河渡口。

年年放浪在大西北的黄土高原之间，大河家便渐渐地成了自己的必经之地。它恰像那种地理教师不懂的、暗中的地理枢纽；虽然偏疏贫穷，不为人知，却比交通干线的名胜更自然更原始。不露痕迹地沟通着中国。

这些地点，一旦了解多了，去熟了，就使人开始依恋。半年一年久别不见，特别是像我此次离开祖国两年之久后，从归国那一瞬起便觉得它们在一声声呼唤。真是呼唤，听不见却感觉得到，在尚未立足脚跟放下行李前，在尚不能马上去看望它们之前，该先在纸上与它们神交。

大河家是甘肃南缘边界上的一个回民小镇。密集的，土夯的农家参差不齐地排成几条街巷，街头处有一块尘土飞扬的空场，那就是著名的大河家集。店铺簇堆，人马拥挤，集上半数以上都是头戴白帽的回民。清真寺的塔尖高出青杨树的梢头，远近能看见十几座之多，唯熟知内情的人才知道每一座的源流、派别和历史。

当然，任何一处黄河渡口都使人激动。而大河家渡，不仅有风景的壮阔悲凉夺人心魄，而且有一般平和与自然，使人可以获得宁静。

几条土巷，攒尖般汇在一起，造成了集。出集百步，便是咆哮黄河。

在这里等摆渡，一眼可以看见甘青两省，又能同时见识回藏两族。傍大河家集一侧是甘肃；黄土绿树，戴白帽的回民们终日在坡地里忙碌。大河彼岸是青海，红石嶙峋，服色尚黑的藏人们隐约在山道里出没。大河家，它把青海的柴禾和药材，把平犄角的藏羊和甘肃的大葱白菜，把味浓叶大的茶——在轰鸣滚翻的黄河水上传递。

河上悬空吊着一条拳头般粗壮的大铁索。一条大木船挽在这悬索上，借黄河水的冲力，用一支舵使船往返两岸。船入中流时，那景色十分壮观。在颠簸如叶的渡船上，船客子扳牢大舵，把黄河的千钧水力，分成了横渡的巧劲。

此地指行业为客。割麦人称麦客子，船把式称船客子，淘金人称金客子。船撞入漩涡时，水溅起来，岸上船上的人都怔怔地看。使船时的吆声是听不见的，在大河家，永远地充斥着河谷的，只有黄河跌撞而下的轰轰涛声。

清晨对分，因为黄河走得太急，过水太多吧，整个河谷白蒙蒙地罩着浓雾，听得水响，不见河流。渐渐天热了，阳光照透了雾，才看见平素黄河的雄姿。那黄河太漂亮了，衬着一面被它在古时劈开的红石头山，衬着被它滋润得冲天的茂盛青杨林，一川狂怒狂欢的黄河水，不顾性命地尽管奔流。

我住在韩三十八家里已是第几次了，现在回想着已经数不清。此刻从远托异国的逆旅归来，仿佛中我又住进了他那院里。屋檐下挂着一串串玉米，院角有一个换水沐浴的棚子。

韩三十八今年应是 80 岁，明年若抱成个孙子名字正巧该叫韩八十三。他也喜欢看河。

黎明时，雾罩河，他一声不响地凝望着那一川雾。水气渗在他脸上的皱纹里，我猜不出他在看河时想些什么。

他从死地里挣着命回来了。50 年前他是马仲英的护兵。在喀什以南的戈壁滩上，他们捏着步枪疯跑，天上的飞机追着他们剿杀。那是没有边的大戈壁滩呐，不知道人怎么能跑过飞机。队伍灭了，他和几个大河家同乡钻进了昆仑山。

沿着昆仑山北缘，沿着塔里木沙漠南缘，他们几个大河家男子逃回了家——世界上著书立说的探险家谁走过这样的路线？我在有一年坐飞机去喀什，从舷窗里可以看清烈日下沙漠中的每一丛蓬蓬草。我觉得恐怖，飞机追著逃跑的人打，战争看来确实无美可言。

韩三十八老汉和我看河，总是默默不语、他从来不提及当年马仲英的神话，也不讲他见识过的血腥沙场。这对我这个求学者不免可惜；因为我只有靠自己猜想了。

逃回大河家以后，他干尽了渡口远近的一切营生：筏客、金客、麦客，卖过茶叶，走过私，闯过藏人地方。黄河是他的家路；他说过，只要挣上了钱，就找河。在任何一个渡口搭上个筏子，或是再当个筏客子再挣几个钱，不多久就能与他的撒拉妇人相遇。

这真是一种准确的地理：任世界再大也不难找到黄河，河水一直流向家门，正因此韩三十八老人稳重如山，任世事浮沉总那么胸有成竹。

怪不得此地也有我们山东人。黄河就是家路，顺着黄河，能到济南，人这样一想，心就安静了。

壮游无止，这是中国的古风。与其随波逐流学习肮脏，不如先去大河家住一阵。去看甘青两省，去看黄土高原和积石山脉分界，去看那造雾的滔滔大河，和真的经过险境的人一块。

1992·11·北京

饮虎池

去年的什么时候，收到一封家信，中间讲到济南家乡已经改建，“你若再回来，就看不见杆石桥和饮虎池了。”接到信时我正在日本，读着这句话时心并没有什么悸动。

我当时和此刻都无法表述自己的心情。已经是两代游子，连惋惜的资格也没有了。

我感到这颗心早已长出一层硬甲，坚冷如冰。我已经能够习惯掩饰，哪怕它被击裂出血。

饮虎池消失了，心里像倾进一股雪水。我没有颤抖，我知道，当人们都失去它的时候，它就属于我了。

我终于有了向饮虎池表白感情的机会。

现在真后悔那时没有多多地在那池边坐坐。我总觉得，机会多，不用急，所谓重返故乡是一件庄严而神秘的事。更重要的是，我总错以为自己太年轻；故里——它是战士伤残以后才能投奔的归宿。

我没有把紧紧拥簇着饮虎池的那片聚落称为母性的“她”。是这样的，他是父亲；永远不给你依偎之温暖却赐你血性的刚烈父亲。我渐渐地不再因没有顽耍于饮虎池边的孩提时代而难过了。从他那儿我汲来的一口水噙在丹田，20年来使我不改不变，拼性命行虎步，从未与下流为伍。此刻我欲诉说，他却不复存在，前定中人就应该如此磨砺么？

那一天，从我得知饮虎池消失的音讯那一天起，他的形容情调就一天天地在我记忆中复苏。棱角分明的池栏墙，素色的砖石，紧挨着的穷人的家——使我百思不得其解的是那面积和名字：他比几口井加起来还大，却比任何一个水塘更小；相邻几户人家用他不尽，杆石桥外几条街人用他不够——难道真是虎的饮水之地吗？在海外，学习中文的外国学生中曾经流传过一句话：“所有人里中国人最好，中国人里山东人最好”，这当然只是一句话而已。不过，我走遍南北无数的州县，除开农村不论——城居的回民中，哪一坊人也没有济南回民的正气。这绝不是纵言，更不是媚乡，这是我多少次长旅中默默咀嚼过的一个谜。

是谁，把灵性给了为他命名为饮虎池的人？

我不知父老乡亲们，特别是我的杆石桥头、永长街里、饮虎池边的回民乡亲们，是否也有同样的感想。

我特别想就这一点和人交流。当你们还是小孩子的时候，当自己还没

有被赶到生计的小路之前，你们曾经怎样捉摸过饮虎池这个地名，你们是不是也快活地猜这里曾经饮过老虎，你们沏茶做饭用的是不是饮虎池水，你们洗阿布代斯的时候用的是哪里的水？

被驱赶到滚滚红尘的现世里，那么难遇见一个喝过饮虎池水的人。但是那情景是一定存在过的；在薄暮中，在柴烟弥漫一天天结束时，北寺南寺的梆克念响了，金家寺的沙目礼过了，小孩们围着饮虎池乱跑，个个穿着满是补钉的旧衣裳。饮虎池是他们的名胜，饮虎池的水在黯淡地波动。城关，城关，中国回民们被赶到边缘的苟活地！400 座州县如一个模子，城关的贫贱日子，百事唯艰的信仰。而饮虎池是怎样出现的呢，那么威武那么高贵的虎，为什么要在这种地场饮水呢？

我久思不解，40 而不解，40 正惑，饮虎池四周发生的事情尽管无声，却与孔夫子的大道不符。长久以来，我深深地觉察出：我至今的一切作为都与饮虎池有关。太易决绝，太多孤傲，太重情感——当我发现一个不问职俸不要宿舍独自一人钻研经典的北大教授是饮虎池人；当我发现一个从北京奔赴西北自求殉难的 19 世纪起义英雄是饮虎池人；当我发现一个又一个把自己步步迈入苦战而做人豪侠仗义的人都来自饮虎池时，远在异乡的我又能和谁去诉说感叹呢？

我只能久久地品味着想象中的薄暮的饮虎池。那些孩子围着池栏墙玩得尽情尽致。

都市边缘的夕照呈着一种肃杀和淳朴，天空似灰似黄。砖瓦沉入了沉重的青色。

19 世纪农民战争时，人称山东金爷的一个饮虎池畔成人的烈士，是从繁华的北京走的。他舍不得离开自己的导师，舍不得离开殉道的美。他被清军杀害在宁夏金积堡北门外的一座小庙门前，那庙门至今尚在。他的事迹不见于济南府志，却被记录在西北回民的一部抄本中。舍荣华而求殉难——我不知还有哪一处中国人能有这种追求的心性。

无疑是由于他的感召，有一个瞎眼的老奶奶，在不掌灯的小屋里捻线，她一尺一尺地捻着线，用那真是一枚一枚的铜钱供养儿子。后日里儿子成了名医。他给穷人治病不要钱，喜得拉洋车的穷苦力们也从来不要他的车钱。他把儿子送到那位金爷奔赴的西北学经，自己却乐陶陶地煎一味中药——小孩们生了病只喝半小碗就准好的中药。这位老中医就是我的爷爷。

我没有见过他们。无论是逝于 19 世纪的山东金爷还是半碗汤药一服病除的爷爷。我只见过一次饮虎池，这些真让人终生遗憾。

而今天饮虎池也逝去了。

我们没有来得及弄清饮虎池的秘密。我从未对人说起过关于他的心情。以前独自遐想的时候，有时我暗暗想自己有了机会也许能弄清楚，但如今池填人散，再也不可能了。

那么，就像在欧美海外的山东传说一样，每一个与饮虎池有缘的人，甚至每一个与山东有缘的人，都要匹马单枪地迎击世界了。

暮色中那群玩耍的孩子们没有发现，有一个巨大透明的影子，一只斑斓猛虎的影子，曾经伴随过他们。他们玩得开心，当然毫无察觉，但那虎气渗入了他们的肌肤，潜进了他们的血。

这虎的气概，虎的纯真，虎的美丽，已经伴随着人的流动散向了天南

海北。未来也许科学能结束盲聋，穷究人的秘密，那时饮虎池的秘密和贵重将会使世人震动。会有那么一天到来的，我一直这样想。

1992.12

北庄的雪景

那一年在河州城，在几个村庄轮流小住。都是些在西北史上名气很大、实际上贫瘠荒凉的山沟庄子，比如莫尼沟等等。放走了一匹久骑的爱马，看着它赤裸着汗淋淋的皮毛跑回草地，手里空拿着一副皮笼头——当时我初进回族世界时的心情大致就是这样。

不愿去想熟悉的草原，听人用甘肃土话议论《黑骏马》时感觉麻木。也不愿用笔记本抄这陌生的黄土高原，我觉得我该有我的形式。

总听人说，北庄老人家如何如何淳朴，待人如何谦虚，生活如何清贫。农民们说他有国家派给的警卫员、手枪和“巡洋舰”，可是永远住土炕，一天天和四方来拜谒的老农民们攀谈——而且农民坐炕上，他蹲炕下。

听得多了，心里升起了好奇。我的不超过 5 名的弟子之一，出身北庄的马进祥摆出一副客观介绍的样子，不怂恿我去，但宣布如果我愿意去，他能搞到车。我望望迷蒙的大雪，心里怀疑。但是广河县的马县长把一辆白色的客货两运丰田开到了眼前，进祥又把他的老父亲请到驾驶员右侧的向导席上，驾驶员也是姓马的回民。——我背上了包。

在无数姓马的回族伙伴拥裹之中，我这个张姓只有一种客人的含义。去投奔的人也姓马，大名鼎鼎的北庄老人家马进城先生，中国伊斯兰教协会副会长。

外面大雪纷飞，雪意正酣。

河州东乡，在冬雪中它呈着一种平地突兀而起、但不辨高低轮廓的淡影，远远静卧着，一片神秘。奔向它时会有错觉，不知那片朦胧高原是在升起着抑或是在悄悄伏下。

雪片不断地扰乱视野，我辨不清边缘线条。只是在很久之后我才懂了这个形象的拒否意思：它四面环水，黄河、洮河、大夏河为它阻挡着汉藏习俗和语言以及闲客，南缘一条水拦住回民最密集的和政、广河、三甲集一线——使古老的东乡母语幸存。它外壳温和，貌不惊人，极尽平庸贫瘠之相，掩藏着腹地惊心动魄的深沟裂隙、悬崖巨谷。

我竭力透过雪雾，我看见第一条峥嵘万状恐怖危险的大沟时，心里突然一亮。大雪向全盛的高峰升华，努力遮住我的视线。东乡沉默着掩饰，似乎是掩饰痛苦。然而一种从未品味过的、一种几乎可以形容为音乐起源的感触，却随着难言的苍凉雄浑、随着风景愈向纵深便愈残酷，随着伟大的它为我露出裸体——而涌上了我的心间。

这是拥有着一切可能的苦难与烈性，然而悄然静寂的风景。这是用天赐的迷茫大雪掩盖伤疤、清洁自己、抹去锋芒、一派朴素的风光。我奔向它的心脏，它似乎叹了口气，决定饶恕我并让我进入，如一尊天神俯视着一只迷路的小鸟。

我屏住呼吸。我没有把这一切告诉我那傻乎乎自以为是主人的马进祥弟弟。我瞟了一眼在向导席上端坐着始终不发一言的、后来我曾从北京不远数千里赶到他坟前跪下的进祥的父亲。我从那一刻目不转睛——这是我崇拜的那种风景。

雪粉成旋风，路滑得几次停车。我们猛踢崖缝上的干土，再把土摔碎在路上，让车开动几步。后来干脆把车上的防水帆布铺在轮前，开过去，再扯着布跑上去铺上。最后——车从一道大梁上疯了一般倒滑下来，不管我们的汗水心意。

路已经是雪白一条冰带子，东乡的山隐现在雪幕之后，谦和安静，我抬头望着这不动声色的淡影，绝望了。

向导席上的进祥父亲一动不动，一声不吭，好像已经入了定。驾驶席上的小伙子笑容不褪，好像那一溜到底的倒滑挺有趣。我抖擻起来，兜屁股踢着进祥，把半堆土坯块装上了车。

重车不滑，白色的冰带不再活泼，代之移动起来的又是东乡的雪中众山。雪现在时浓时淡，像是为我拉开了一幕又一幕。我不解，但是我此刻心情已经端庄。鹅毛大雪中，山峦变得沉重而肃穆，音乐真地出现了。我刚刚要侧耳倾听，车子一转，驰下了小道。

深不可测的涧谷近在腋下。四周群山竞相升高。我们正在爬坡，视野中我们却降入了一个海底。东乡的山，它涌着，裂着，拔地而起矗立着，无声嘶吼着，形容不出的激烈和沉默合铸着它们。沟沟如刀伤，黄土呈着一种血褐。我知道，自己就要撞入一种可怕的真实——它们终于等到了我，它们的倾诉会淹没我，但是我已经欲罢不能了。我只能前进，冒着这百里合奏的白雪音乐。

大雪在覆盖、隐藏、拒绝、妆扮。雪是不可破译的语言，我直至今天仍不解那天那雪的原因是什么。

无论是好奇或是理解，无论是同情或是支援——在这茫茫的东乡大雪中都不可能。

只能够静静地赞美，只能感觉着冰冽的纯洁沁入肉体，只能够让自己也进入它的内容。

马进祥的老父亲一直纹丝不动。走了这么一路他没有说一句话，拐入小道时他也只是用手稍微地指了一指。

北庄如同海底的一块平地，雪在这里像是砌过抹平一样。在这片记忆中平坦得怪异的场正中，有一株劈成双岔的柏树。巨冠如两朵蘑菇云，双树干在根部扎入白雪，远远望去有一种坚硬扎实的感觉。树冠顶子模糊在雪雾里，干墨黑中隐约一丝深绿。

雪海中这一棵树孤直地立着，唯它有着与雪景相对的墨黑色——其它，无论庄子院落，无论山峦沟壑，无论清真寺和稀疏的行人，都溶入了大雪之中，再无从分辨了。

我们进了一户庄院。北庄老人家披着一件黑色的光板羊皮大氅，头戴一顶和任何一个回民毫无两样的白帽子，疾步迎了上来。

他精神矍铄，面目慈祥。互致问候之后，久闻的东乡礼性便显现了：老人家坚持我们是客，要上炕坐；而他是庄院主人，要在炕下陪。我坚持说无论是讲辈份、讲教规、讲遭遇经历，或者北京的虚假客套，我都要让他上炕坐上首。推让良久，我不是东乡淳朴礼性的对手——后来几年之后回想起来，我还为那一天我在炕上坐着又吃又问，而大名鼎鼎的北庄老人家却在炕下作陪而不安。

真人不露，他的谈吐举止一如老农，毫无半点锋芒。他的脸庞使人过多久也不能忘却，那是真正的苏莱提——因纯洁和信仰而带来的美，这种美愈是遇上磨难就愈是强烈。

屋外惨烈的风景与我仅隔一窗，我几次欲言又止，最后决定不再探问。其实我们彼此看一眼，心里就都明白了。话语的极致是不说。

这就是神秘主义的方式，我心里默默地想，答案要靠你用身心感悟。那满天的大雪一直在倾诉，我既然是我，就应该听得懂东乡大雪的语言。我想着，喝着盖碗里的茶。

时间度过着，我觉得自己在那段时间里，离求道的先行者们很近。我想到那棵独立白雪的大树，心中一怔，觉得该快些去看看它。

北庄老人家给我讲了一些关于除四害时，全国追杀麻雀的话。他用一种我从未见过的语气说：

那些麻雀也没躲过灾难，人还想躲么！

我后来常常琢磨这句话。

真是，有谁将心比心地关怀过他人的处境呢，有哪个人类分子关怀过麻雀的苦难呢。

有些人为了自己的一步坎坷便写一车书，但是他们也许亲手参与制造了麻雀的苦难。为什么人不能与麻雀将心比心呢？

那棵笔直地挺立在白雪中的大树身上，一定落满了麻雀。我想着，欠身下炕，握住北庄老人家温软的手，舍不得，还是告别了。

在废墟已经完全被雪埋住，仅仅使雪堆凸起一些形状的北庄雪原上，那棵树等待着我。

雪地上只有它不被染白，我觉得一望茫茫的素缟世界，似乎只生养了它这一条生命。

我和进祥一块，缓缓地踩着雪，一面凝视着那株双叉的黑色巨树，一面走着。雪还在纷纷飘洒——只是雪片小了，如漫天飞舞的白粉。

我不知该回答些什么。我抱歉地望望四绕的悲怆山色。一瞬间莫名其妙地，我忽然忆起了内蒙古的马儿，还有鞍具。我进来了，我迟钝地想道，伊斯兰的黄土高原认出了我。

我正要和马进祥离开那根树时，他的老父亲急匆匆赶到了。老人没有招呼我们，径自走近了那株古树，跪下上坟。

那是几年前的事了，那时我尚在浮层，见了老人上坟尚在似懂非懂之间。当时的我不像如今；当时我只是心头一热，便拉着马进祥，朝他的老父亲走去。

雪又悄然浓密，山峦和村影又模糊了轮廓。东乡的山就是这样，它雄峻至极，忍着一沟沟一壑壑的悲哀和愤怒，但是不肯尽数显现。我茫然望着一片白蒙蒙飞雪大帐，在心头记忆着它的形象。

雪愈下愈猛，混沌的白吞没着视野。只有这棵信号般的大树，牢牢地挺立在天地之间，沉默而宁静，喜怒不形于色。

我们捧起两掌，为北庄也为自己祈求。这一刻度过得实在而纯净。我一秒一秒地、恋恋地送走了它，然后随着老人，低声唤道：“阿米乃！你容许吧！”

声音很低，但清楚极了。树梢上嗡嗡地有雪片震落。我抬起脸，觉得雪在颊上冰凉地融了。我睁开眼，吃了一惊：

原来，只只麻雀被我们的声音惊起，溅落的雪混入了降下的雪中。

我望着那些麻雀，还有那棵高矗雪中的大树，说不出一句话来。过了一个时辰，我们便离别了北庄，离开时那雪更浓了。

枯水孟达峡

孟达峡是个人们都该知道的地方。

关于“孟达”二字语源，包括学者们在内谁也说不准确。大概它是一种突厥语；但这么推测，仅仅是因为峡内居住着讲突厥语言的撒拉人的缘故。在青海循化撒拉族自治县，也就是在孟达峡口以西，住着人称“撒拉十二工”的悍勇撒拉人。“工”也是一个莫名其妙的词，总之词义就是村庄。

黄河在孟达峡里，不一定是威风凶猛的一段；但却是最漂亮的一段。它从青海远道而来，在撒拉人的边界遇上了钢色的积石山脉。于是，黄河劈石破路，沿孟达工黄褐色的庄寨，在甘青两省之边的大自然中，创造了这一条长峡——青崖矗立，鸣涛轰鸣，冲出峡口的黄河滔滔而来，背倚着雄壮升起的钢铸一般的积石山脉。

孟达峡口外，先有仅仅只三个庄子的一个小族——保安人的坡麓地；再有古风纹丝不变的大河家码头。黄河分出甘肃青海，小镇交流藏民回民。一逢集，成群的白帽子回民拥下渡船去寻找各自的教门；成群的红绿饰藏民登上渡船，用一捆柳梢绑牢的硬柴去换腌咸菜用的大葱。白色和红绿色拥着流着，显出古渡口的风气。

离大河家，若是溯着黄河，岸边比比皆是淘金的回民。

走上孟达路，见一对父子在河滩支着漏筛，用黄河水，淘黄金砂。

我问那金客后，知道黄河母亲金薄得很；只淘到看时黄澄澄的有、摸时水滑滑的那么一薄层。我说：这么着能把钱挣下么。金客苦笑着，他的儿子一锹砂子铲过来，话就断了。我朝着峡口又走，钢色的山体如水洗过一样光滑，浴在空气里。走远了再回头，只见那父子两顶白帽子，还那么弯着忙碌。黄河从我身边疾驶而去，又倏然甩过他俩，朝下游大河家方向冲去。我不再回顾，朝峡口走去。

我没有问他们宗教的事。

因为我知道：不仅大河家沿线，包括撒拉十二工回教中的哲合忍耶——那个如同中国脊骨一样的刚硬集团，已经在清乾隆的盛世之中，彻底地被斩尽杀绝了。那金客子爷儿俩不知道我的心事；我走孟达峡，是想亲自走一走当年哲合忍耶撒拉人扑向兰州殉教时留在孟达峡里的旧路。

一进峡口，耳音一变。

忙忙碌碌过光阴的、贫瘠而人情味十足的、热闹的甘肃声消失了，一瞬间万籁俱寂。

高原的、空气稀薄的、紫外线灼伤脸颊的、沉寂而冷漠的青海声，只是峡底的水哮。

耳际流声在一瞬之间的骤变，是十分奇异的。亲历大自然的声音在为自己转变，于我仅仅只此一次。

黄河远在深深的峡底。隆冬时节，正当枯水，窄窄的孟达峡挤扭着河水，逼得怒吼的河发出一种古怪的、单调的空响。

两岸的荒山，被高原的烈日烧坏了，没有峡口外表层的钢色；处处酥碎，层层剥蚀，红黄相间的土壤上植被稀秃，这是积石山脉的内里吗？那钢壳是怎样销熔的呢？

烧坏的风光，给人的双眼一种痛楚。看过之后，心里久久难受，不能康复。

我踏着晒焦的细细尘土，眯眼望着峡底的滚滚黄流。晴朗的冬日，和平而安宁。阳光晃眼，令人联想到夏天的曝晒。

——纵眼望去，青藏高原就这样，在视野之间开始了。高原的边缘，景色总是放大的。

我走着，心里想着 200 年前那些人。他们舍了如此八面威风的故土，冲出孟达峡去寻个什么呢！

流下去的水，去了就再不会回来，虽然人叫它黄河。200 年前的黄河，已经和 200 年前殉命的撒拉人一块，永远地逝去了。

我溯河上行，饱览着望不尽的壮大自然。

峡水宣泄而下，争先恐后。

孟达峡里只有不绝的轰轰声。水撞石，山挡河，世世代代地轰响不止。我两耳充斥着这声音，走得一言不发。久了，觉得峡中其实无声，万物都在沉默。

这么想着，抬起头来，只觉得顶天入地的大景又无声地变了。

1990·10

感激沙沟

进出沙沟有两个口子，两个山口一大一小。庄稼人通常称呼大山口为老虎口；我想，决不是此地史上曾有老虎出没，而是因为这一条莽莽山沟中满住老虎般的人物，几度嘶啸，便使远近知道了厉害吧。小山口有一座唐代风格的石窟寺，文称须弥寺，考古术语又可称为一处摩崖造像——而百姓们对偶像不感兴趣，仅仅捎带一字，称这窄窄山口为寺口子。

人兽各类，各有其道。我几次进沙沟，都是从老虎口进入。离别沙沟时，也都是从老虎口出山。可能是受了当地人的影响吧，我这个职业考古队员出身的人也对唐代雕刻的那些偶像不屑一顾。更是受了沙沟人秘密的再教育，我也沾染了他们虎行虎步的习惯，一连 6 年，数次进入老虎口，深入沙沟。

沙沟深不可测，就像它的貌不惊人。外人途经此地，1 个小时甚至 20 分钟后眼睛便会被旱裸的景色染得浑浊，接着就发炎淌水，角膜流脓。我冷冷地看过那些轻浮的闯入者，不加一丁点讽刺地，劝他们别再戴隐形博士伦眼镜。沙沟看不见；它在西北大洋大海的黄土高原中仅仅是一丝皱纹。但是沙沟是圣地，全中国有虎性的人们只对此处向往，原因当然是沙沟人天生英雄。

我的引路人马志文便住在沙沟。

前定的机缘，奇异的大雪，使我和他结成了兄弟。他等着我，四周围着滚滚的黄土山。就像以前额吉等着我，四周围着乌珠穆沁不尽的大草原。马志文兄弟落泪的时刻，天空便飘下了纷纷扬扬的大雪——那一刻的沙沟有多美，唯成人后的男子才能体会。沟沟壑壑的黄土次第白了，扰动人心，掩埋故事，渐渐地托显出大西北悲怆的本色。

在那茫茫音乐般的雪中，马志文的儿子赶着牛走下坡来了。少年身影微小，他用 3 年便念完了小学。我无能，那一次雪中他颤颤地把长面端出院子，捧给我。事情紧急，我一口也无法吃。我只能记着那长面上飘出的热气融入雪花，记着把一册《心灵史》放在托盘上，回送给他。能读这本书的，只有他们。献上这本书的，只有我。这样，当我跨出老虎口时，沙沟就刻进我的心脏了。

唯有你美，西北 5 省，唯有你美的沙沟，我说不尽对你的感激。登上山巅，那层层叠叠的残酷山景，正是大陆的累累伤痕。但是它们从不像文人那样怨恨，也从没有过哪个文人为它们诉说。沙沟几十里周边的大山大岭永远沉默，它们对现世的冷漠是绝对的。

包括对华山那类的名山，它们也毫不理睬缄口不言。走惯了沙沟大山我也厌腻了华山，那样特殊那样炫耀，确实偏差了大西北的本意。沙沟孩子——比如志文女儿海称儿在山顶割柴时，她在山顶上眺望着远山大雪，那才是高原的美丽本色。西北人会赞同我的；他们哪怕已经远离了家乡，但他们心里游盛着的，只有这样景色。

这样听着，会有人盼望去沙沟一游了。

那么，先要进老虎口。

而老虎口的位置，我不能发表给你。

因为你必须先举意虔诚，你必须先沐浴净身，你必须先在 5 省的黄土风尘中苦苦寻找一回。等到你真正的像是沙沟人的朋友了，等到你真地不会回到现世贩卖了，老虎口——那一天会为你敞开的。

1991-4

汉家寨

那是大风景和大地貌荟集的一个点。我从天山大坂上下来，心被四野的宁寂——那充斥天宇六合的恐怖一样的死寂包裹着，听着马蹄声单调地试探着和这静默碰击，不由得屏住了呼吸。

若是没有这匹马弄出的蹄音，或许还好受些。300里空山绝谷，一路单骑，我回想着不觉一阵阵阴凉袭向周身。那种山野之静是永恒的；一旦你被它收容过，有生残年便再也无法离开它了。无论后来我走到哪里，总是两眼幻视、满心幻觉，天涯何处都像是那个铁色戈壁，都那么空旷宁寂、四顾无援。我只有凭着一种茫然的感觉，任那匹伊犁马负着我，一步步远离了背后的雄伟天山。

和北麓的蓝松嫩草判若两地——天山南麓是大地被烤伤的一块皮肤。除开一种维吾尔语叫 uga 的毒草是碧绿色以外，岩石是酥碎的红石，土壤是淡红色的焦土。山场折皱之间，风蚀的痕迹像刀割一样清晰，狞恶的尖石棱一浪浪堆起，布满着正对太阳的一面山坡。马在这种血一样的碎石中谨慎地选择着落蹄之地，我在曝晒中晕眩了，怔怔地觉得马的脚踝早已被那些尖利的石刃割破了。

然而，亲眼看着大地倾斜，亲眼看着从高山牧场向不毛之地的一步一分分的憔悴衰老，心中感受是奇异的。这就是地理，我默想。前方雾气蒙蒙处是海拔负 154 米的吐鲁番盆地最低处的艾丁湖。那湖早在万年之前就被烤干了，我想。背后却是天山；冰峰泉水，松林牧场都远远地离我去了。一切只有大地的倾斜；左右一望，只见大地斜斜地延伸。嶙峋石头，焦渴土壤，连同我的坐骑和我自己，都在向前方向深处斜斜地倾斜。

——那时，我独自一人，八面十方数百里内只有我一人单骑，向导已经返回了。在那种过于雄大磅礴的荒凉自然之中，我觉得自己渺小得连悲哀都是徒劳。

就这样，走近了汉家寨。

仅仅有一炷烟在帐帐升起，猛然间感到所谓“大漠孤烟直”并没有写出一种残酷。

汉家寨只是几间破泥屋，它坐落在新疆吐鲁番北、天山以南的一片铁灰色的砾石戈壁正中。无植被的枯山像铁渣堆一样，在 3 个方向汇指着它——3 道裸山之间，是 3 条巨流放的黑戈壁，寸草不生，平平地铺向 3 个可怕的远方。因此，地图上又标着另一个地名叫三岔口；这个地点在以后我的生涯中总是被我反复回忆，咀嚼吟味，我总是无法忘记它。

仿佛它是我人生的答案。

我走进汉家寨时，天色昏暮了。太阳仍在肆虐，阳光射入眼帘时，一瞬间觉得疼痛。

可是，那种将结束的白炽已经变了，汉家寨日落前的眩目白昼中已经有一种寒气存在。

几间破泥屋里，看来住着几户人。

不知从什么时候起，有了这样一个地名。新疆的汉语地名大多起源久远，汉代以来这里便有中原人屯垦生息，唐宋时更因为设府置县，使无望的甘陕移民迁到了这种异域。

真是异域——3 道巨大空茫的戈壁滩一望无尽，前是无人烟的盐碱低地，后是无植被的红石高山，汉家寨，如一枚被人丢弃的棋子，如一粒生锈的弹丸，孤零零地存在于这巨大得恐怖的大自然中。

3 个方向都像可怕的暗示。我只敢张望，再也不敢朝那些入口催动一下马蹄了。

独自伫立在汉家寨下午的阳光里，我看见自己的影子一直拖向地平线，又黑又长。

3面平坦的铁色砾石滩上，都反射着灼烫的亮光，像热带的海面。

默立久了，突然意识到什么。转过头来，左右两座泥屋门口，各有一个人在盯着我。

一个是位老汉，一个是七八岁的小女孩。

他们痴痴盯着我。我猜他们已经好久没有见过外来人了。老少两人都是汉人服饰；一瞬间我明白了，这地方确实叫做汉家寨。

我想了想，指着一道戈壁问道：

——它遇到哪里？

老人摇摇头。女孩不眨眼地盯着我。

我又指着另一道：

——这条路呢？

老人只微微挨了一下头，便不动了。女孩还是那么盯住我不眨眼睛。

犹豫了一下，我费劲地指向最后一条戈壁滩。太阳正向那里滑下，白炽得令人无法隙望。地平线上铁色熔成银色，闪烁着数不清的亮点。

我刚刚指着，还没有开口，那老移民突然钻进了泥屋。

我呆呆地举着手站在原地。

那小姑娘一动不动，她一直凝视着我，不知是为了什么。这女孩穿一件破红花棉袄，污黑的棉絮露在肩上襟上。她的眼睛黑亮——好多年以后，我总觉得那便是我女儿的眼睛。

在那块绝地里，他们究竟怎样生存下来，种什么，吃什么，至今仍是一个谜。但是这不是幻觉也不是神话。汉家寨可以在任何一张好一点的地图上找到。《宋史·高昌传》据使臣王延德旅行记，有“又两日至汉家砦”之语。砦就是寨，都是人坚守的地方。从宋至今，汉家寨至少已经坚守着生存了1000多年了。

独自再面对着那三面绝境，我心里想；这里一定还是有一口食可觅，人一定还是能找到一种生存下去的手段。

次日下午，我离开了汉家寨，继续向吐鲁番盆地前行。大地倾斜得更急剧了；笔直的斜面上，几百里铺伸的黑砾石齐齐地晃闪着白光。回首天山，整个南麓都浮升出来了，峥嵘嶙峋，难以言状。俯瞰前方的吐鲁番，蜃气中已经绰约现出了绿洲的轮廓。在如此悲凉严峻的风景中上路，心中涌起着一股决绝的气概。

我走下第一道坡坎时，回转身来想再看看汉家寨。它已经被起伏的戈壁滩遮住了一半，只露出泥屋的屋顶窗洞。那无言的老人再也没有出现。我等了一会儿，最后遗憾地离开了。

千年以来，人为着让生命存活曾忍受了多少辛苦，像我这样的人是无法揣测的。我只是隐隐感到了人的坚守，感到了那坚守如这风景一般苍凉广阔。

走过一个转弯处——我知道再也不会和汉家寨重逢的日子了——我激动地勒转马绳。遥遥地，我看见了那堆泥屋的黄褐中，有一个小巧的红艳身影，是那小女孩的破红棉袄。那时的天山已经完全升起于北方，横挡住大陆，冰峰和干沟裸谷相衬映，向着我倾泻般伸延的，是汉家寨那三岔戈壁的

万吨铁石。

我强忍住心中的激动，继续着我的长旅。从那一日我永别了汉家寨。也是从那一日起，无论我走到哪里，都在不知不觉之间，坚守着什么。

我不知道那是什么。我只觉得它与汉家寨这地名天衣无缝。在美国，在日本，我总是倔强地回忆着汉家寨，仔细想着每一个细节。直至南麓天山在阳光照耀下的、伤痕累累的山体都清晰地重现，直至大陆的倾斜面、吐鲁番低地的白色蜃气、以及每一块灼烫的砾石都逼真地重现，直至当年走过汉家寨戈壁时有过的那种空山绝谷的难言感受充盈在心底胸间。

心灵模式

1

知识界的轨迹，在结局处往往使人不屑一顾。这种感觉，当它无法找到一种有力证明或者时代本身就缺乏悟性的时候，只能孤独地被误认为狂妄。因为知识界以工匠化了的专业技艺拒绝批评；而对于一个小时代来说，社会永远不会提出变繁琐知识为认识——即真知的强求。小时代的人们和读者只需要水止渴；没有谁幻想水之外还有直觉和想象的奶、超感官的灵性寻求即蜜、以及超常和超验的神示——酒。

上述 4 种液体的渴求过程，也许才是真正值得流传的人类的认知过程。然而我们面临的知识界大多与这个过程无关。除开因大学毕业分配工作导致的许多“知识领域”与“专业人员”的误会之外，19 世纪知性的象征——实证主义，与 20 世纪末迷茫混乱的现代思潮，都无法拯救这些惶惶无路的知识者。

19 世纪中，因达尔文发表《物种起源》，启发了人类认识了旧石器时代。北欧由于石器的发现和认识，终于提出了以地层学和标型学为两大支柱的近代考古学，并刷新了古玩铺子的眼力。同时，中国乾嘉学派走向全盛，百废俱兴，其中一个小树枝便是日本所谓的东洋学。这个时代非常之持久。直至 1981 年翁独健、白寿彝等学术泰斗招收研究生时，这场人类认知（尤其是对于历史）的大潮尚不知已处强弩之末，反而以为实证主义因政治条件的改善正欲中兴，前途无限。

事实远非如此。传统的学术——它确实早就仅仅是学中之术，而不是追求认识的初衷、不是人向世界的“天问”——已呈不吉之兆。方法论和文人优雅同堕落，图书馆与学报文章共萧条。喧嚣而来的，是夹生饭里下绿豆——中文难以下咽，洋文崩人牙齿。

沸点在于艺术诸论，烫处是“文化”周边，唯恐搁凉往前使劲挤的是历史学。

世纪末的新潮思想往往是伪学。但是要想冲决老一套正襟危坐的实证主义，还非此不能奏效。比如研究中国古代的神话系统——应当说是研究考古学中新石器时代各区域文化对应的逝去的精神——依我看，乃是不可能的。因为那是死了三五千年的某些旧习、仪式、精神病或心绪情感、暗示或隐语，在当时也属于秘密的禁物。那是宗教的久远种子，不可能由今天尚在

宗教门外的人判断。而站在 19 世纪式考据派营垒中的人一家之言，便成了严谨的权威，以子之矛攻子之盾谈何容易。对付严谨的胡说，最好让泼皮的胡说来干。中国知识界的新弄潮儿当记一大功，因为他们猛创了乾嘉学派以来日益腐朽的实证主义墙脚。实证往往证明着虚假，19 世纪连同它的儿子 20 世纪都已经结束了。

但是新潮派并没有确立自己。他们的办法只不过是把水兑稀。他们没有发现，只是听说。他们没有基础，不敢浓缩和朴素化。他们只祈求洋人赐宝，而没有深入中国。他们一窝蜂低价贱卖中国的民俗画，却缺乏对民众的感悟和敬重。新生的这一代知识精华中，只有极少数可能掌握着现代主义；而大多数却可能堕落成投机商或买办。

2

——热衷批评一切、无视自身责任，这两点都不可取。我愿意在此介绍《热什哈尔》一书，也许这部陌生的书可能使人们感到有益。这部书和它的作者从来没有介入上述中国知识界的种种——它乃是民间秘密抄本。这部书成书的时间约在清嘉庆年间或乾隆末年——又恰好在实证主义及其史学，以及中国乾嘉考据之学的同时。

《热什哈尔》是中国回族内部首屈一指的古文献，也是在清季遭逢迫害的回族人民找到的、自己记载自己心情和史事的形式。

由于残酷的迫害，具体地说是由于乾隆四十六年清政府对甘肃回民哲合忍耶派的屠杀，只有一身褴褛满心悲愤的回民们选择了拒否。这种拒否，在文史上的形式就是——不使人读。《热什哈尔》一书主要使用阿拉伯文写成，这样便拒绝了汉语世界对之阅读的可能。写成后从未刻版，仅仅在哲合忍耶派回民的一些大学者（阿訇意即学者）中传抄。而作者为了进一步守密，书的后半又改用波斯文——这样继而拒绝了相当多数的阿訇阅读，因为阿訇中识波斯文的毕竟更少。

抄本亦极少；据笔者几年来调查，今天此书抄本决不会超过 30 部。

“热什哈尔”一词系阿拉伯文 rashah，原义是“泄漏出、出汗”；引申常为“晶莹、烁亮”。约 10 世纪的诸苏菲主义（即伊斯兰神秘主义）著作中，有一部《原本生活的露珠·注》，就用了这个词。我们译它的文学含意为“露珠”。

此书命题为《热什哈尔》，是由于书的正文第一个单词是“热什哈尔”。这种听凭首词定题的方法非常罕见，它隐示着作者的一种宿命态度和自信——中国回民有以首词称呼某段落或篇名的习惯，比如赞美诗《默罕麦斯》中有一大节的第一个词为“艾台依吐”，百姓们就称那 5 页长的大节为《艾台依吐》。抄本并没有在扉页上写这个书题，书的题目是在近 200 年的漫长岁月中，被旱渴的黄土高原上饥寒交迫的回民们叫响的。

你走遍大西北，甚至在山东、河北、江苏或黑龙江，目不识丁的农民们不仅知道《热什哈尔》，而且对它坚信热爱。他们会执犂地说，只有《热什哈尔》真实。虽然他们自己并未读过全书，只是辈辈相传这本书是“自己的”。

《热什哈尔》记述了乾隆年间被清政府两次镇压的回民哲合忍耶派，以及他们的苏菲导师的故事。贫苦的回民们大都不知道政府当时就钦定官修了两部战时军事文件汇编——《钦定兰州纪略》与《钦定石峰堡纪略》。他们认为既然有了《热什哈尔》，便不仅有了历史，而且有了后世里和残民的

政府“打官司”的证据。而当我真地发现了——以翁独健先生要求的考证发现了《钦定石峰堡纪略》中有伪造的原始文件时——我为浑身褴褛的农民的认识震动了。

也就是说，就史的意味来说，《热什哈尔》是非官方的、被禁绝的、底层民众的历史文献。

3

乾隆四十六年和四十九年，由于哲合忍耶回民这个人民反抗势力的出现问世，清政府在两次大规模的军事镇压之后，对这一支回民实行了禁绝。这禁绝令一直维持到辛亥革命满清覆灭。

但是，《热什哈尔》一书并没有提供一笔潜伏账。包括我在内的读者们将长久地面对着这样一种陌生的世界观——作者沉迷于苏菲即神秘主义的认识和感受中，满纸荒唐言，一段接一段地讲述着不可思议的故事。

以学校里听来的知识和常识，是无法与这种认识论对面的。作者在搜捕追杀中冒险写成此书，作者以宗教信仰担保写成此书。作者又以两种几乎不能解读的文字证明了——他并不想使人承认。

这部书追踪的，是于乾隆四十六年三月二十七日被清政府杀害于兰州城墙上的宗教导师马明心的奇迹，以及马明心的继承者穆宪章的奇迹。以这种殉难圣徒的奇迹故事为纵线，每一段均抄上“相传”两字为开始——全书浑然成为这样一部散文体的哲理论辩。

湮灭的史事散在其中，一一与同期的汉籍相对应。阿拉伯 - 波斯文体的修饰性与大西北黄土沟壑的村言土语相衬，呈着一种朴素的、鲜烈的美。

我见到的这一部抄本年深日久，粗厚的硬纸已经黄褐。墨迹优美，花体的阿拉伯 - 波斯文黑字中，段落开头总有一个朱砂红字（相传）。装订也是回民的技艺，每一页翻开都可见裱过的布角缀连前后。大西北的回族人们对这部著作的态度使任何作家都心醉神驰：他们把它视为“经”而不是“书”；平日藏在净室秘处，灾祸来了宁舍性命而不让它遭受污辱。

仿佛它象征着他们生存的真实。

不仅仅只是史学、哲学或神学，也不仅仅只是某种西北底层生活状况的实录，《热什哈尔》一书提供了一种不可言传的东西。

民众与国家，现世与理想，迫害与追求，慰藉与神秘，真实与淡漠，作品与信仰——尤其是人迎送的日子和人的心灵精神，在一部《热什哈尔》中，都若隐若现，于沉默中始终坚守，于倾诉中藏着节制。愈是使用更多的参考文献，愈觉得这部书的深刻；愈是熟悉清季回族史和宗教，便愈觉得这部书难以洞彻。这不仅仅是一部书，这是被迫害时代的中国回族的一种形象，是他们的心灵模式。

那种生存的苦难，也许应该让它永远逝去了。但是这种认知的方式——它的真诚，它的拒否，它的勇气，它与一方水土一部民众的血肉联系，它的凭借灵性和不为一般见识束缚，也许却能给它以外的大世界以某些借鉴。

19世纪和实证主义都过去了，也许应当留取的只是考据家们当年追求真实的初衷。

发现了《热什哈尔》并为它提起笔来时，我觉得自己第一次可以正视

昔日师长的期待了。

当然，一册《热什哈尔》并不能承负整个时代转变中的大问题。即使它千真万确地被几十万回族人民认为是自己的心声，也不能说它已经彻底地写出了那心灵。但是它默默指示着一种途径：从这里不仅“书”可能挣脱旧的束缚走向现代和未来，而且人心也可能战胜漫长的冷漠，去接近一种最神秘的温暖。

在中国，如同《热什哈尔》这样的书能幸存至今，确实是回族的贡献。藏书者和作者都真正熬过了黑暗迫害的光阴。血干了，变成更厚的黄土，深埋了这一类奇书，也深埋了隐遁的作家。

4

有趣的是，原著者的名字，似有似无。

民间只是传说，《热什哈尔》是“关里爷”写的。关里爷是住在哪一道“关”的“里面”，很难细究。只知他的宗教经名为艾布艾拉曼·阿布杜尔底尔，书中常以“羸弱的仆人艾布艾拉曼”或者“干罪的我、阿布杜尔底尔”自称。

据传说，关里爷为甘肃伏羌人（今甘谷县），家曾住伏羌东关内，“关里”一书由此而来亦未可知。他是 19 世纪前叶极重要的回教人物，不仅以学者名，更主要的是他曾在哲合忍耶苏菲派史上举足轻重。（关于他的事迹应另有专文。）由于《热什哈尔》的作成，应该强调——关里爷开创了这种文体。在关里爷之后，有志之士开始模仿他，在各个时期都写过一些阿拉伯文抄本。再后来，所谓“热什哈尔”甚至成了一切宗教内史事抄本的代名词。不过，晚近的抄本和中国回族的这种内部写作，大都缺乏如同关里爷那样的恐怖环境，对于神秘主义和奇迹理论的掌握也大都不如关里爷深沉。

关里爷逝世后，坟墓曾被清政府毁坏。后来迁修的坟在今张家川回族自治县莲花城。

由于对他的怀念，百姓们虽然无法了解他的全部经历，但仍年复一年为地上坟诵经。因此也记住了他的忌日——农历九月初七。他生年不详。

此书译音是关里爷盼念的后来人，年轻满拉（经学生）杨万保和他的同学马学凯。

他们把翻译此书做为自己诚信的表白，日日沐浴后开卷，夜夜苦劳中推敲。大阿訇马兆麟为他们提供了辈辈秘藏的抄本，大阿訇王栋帮助他们切磋史实文字。我仅仅作了一些秘书工作，对汉译稍稍作了一点润色。应他们强求，我虽在译者中补了一个名字，其实仅仅想表明我需要这样的搭救而已。

关里爷在《热什哈尔》的首句中写道：“当古老的大海向着我们……潮动进溅时，我采集了爱慕的露珠。”

当审定这一句译文时，杨万保正和我在一起。我们凝视着这段被破译出来的话，心中充满了异样的感觉。这不是水。我们感到自己吮吸着一种神奇的液体。我们似乎窥见了一道隐藏在手宙中的、虹一样的轨迹，我们不仅追上了它的显化，而且自己正消然溶成一粒露珠。

这露珠渺小微弱，但是它不是稀释的水。它是 200 年来为着心灵的纯净前仆后继地牺牲的人们的血。它是我的求知的中介。

关里爷并没有为自己命题，但是他获得的这个题目真如神赐。这简直是天然，简直是前定，一滴概括了一切。

中国的秘密向来如此，当上层萎缩和丧失的时刻到了，底层人民便登台表演。这大陆里埋着的宝藏是丰富的，当你真地觉得像是触碰到逝者的心灵时，那感动是无法释说的。

——未来，当人们都渴望着成为“爱慕的露珠”时，薄薄一册《热什哈尔》将胜过万吨废纸，获得人们真正的尊敬。

1990·苦夏

黄土与金子

也许有一些学科是特殊的：它们对 19 世纪实证主义哲学指导下的研究是封闭的，因为它们缺乏或者干脆没有那堆故纸。还有一些是倾斜的：参与的双方里，一方细密周备连篇累牍，另一方却死不发一语。之后还有哑学科：沉默是你研究对象的原则，你可以猜可以看，可以相面和评头品足，但它滴水不漏别有洞天，你永远不可能靠近它的内容和本质。前些年知识界人士呼唤过“真善美”；但你得不到那个真实，它自己也——这是重要所在——完全否认自己还拥有何真实。取繁作简，可以举一些例子：中亚突厥语研究是大难题，也因此有大专家。专家们都以克劳森（Sir Gerard Clauson）的《前三世纪突厥语词源学词典》为据发挥学问。但是每个熟谙维语或哈语的外来人或每一个在北京兰州读过大学的维、哈小伙子都清楚：词典从来没有写准过他们的母语。他们要挑几个常用词给你解释，但又卡了壳，因为解释时发现汉语没有相应的词汇。这些语言在平时听不到，但只要情景、山形、牲畜口齿、颠簸感受、毛皮摆在眼前、阉马套牛圈羊、婚礼丧葬那个时辰正好到来、抱养义子初胎归母部落血脉成为当时紧要的大事——总之，要在合于突厥文化的特殊条件时，才突然活了，才突然显示含义，删砍辞典。

第二个例子是清季陕西起义、云南大理起义、大小金川起义、以及甘肃积堡起义等等反叛。清朝廷各制一部《方略》，尽收一切奏折上谕军情敌报，鸿篇巨制。而战时烧红数省而败时悄无一息的老百姓留下什么史料了呢？已经任人宰杀又何必管人家议论！第三个例子是宗教研究。有谁知道五斗米道、太平道的神学内容？或者白莲教、袄教、太平天国诸教的教旨干办？它们可以在入世时轰轰烈烈震动海内，但谁能体会和把握它们在出世的深夜寂静里是怎样进行更关键的实践呢？他们的概念比那旋律般轻灵的突厥语更无法捕捉，你的学院学会式科学在他们语重心长的迷信面前土崩瓦解。纵使费尽九牛二虎之力求人翻译了他们的经典，他们在那里写的也都是呓语般的虚构故事。研究现在不仅是困难而是正在被嘲笑。学科的研究还可能吗？××和所谓××学研究之间，究竟算是有什么关系呢？然而我们又处于今天：19 世纪式的文绉绉还在努力扩张地盘，而 20 世纪末各门新潮的方法论却似乎已经面临末日，学科发展的不节制导致了印刷垃圾正危害人类，在论文专著堆成的黄土高原之下，真正科学的金脉已经被深深埋葬了。

在这种时候，若想挑几本优秀的人文社会科学著作，并企图用来鼓舞真正的科学、鼓舞正确的方法论的话，我能说的有一本：马通先生著《中国伊斯兰教派与门宦制度史略》。

中国回族和伊斯兰教研究的可能性仅仅在于一点，那就是人民活着。上述种种学科的困难，有可能因人民数百年如一日的坚守伊玛尼（信仰）和古典干办，在某种条件下被突破。但应该强调的是中国回族伊斯兰教研究的难度（几乎可称为不可能性）：首先作为一个前提应当提醒注意的是，中国回族是在分散于东方文化中心——汉文明的汪洋大海之中的情况下坚持他们的神性世界的。因此，和犹太人相似，中国回族信仰的伊斯兰教极具宗教的本义性、沉默性以及神秘性。

其次，宗教的人是一些努力在“圣”的空间中求生存的人；他们的生活体验和心路历程对于不拥有宗教感情的人、对于活在失去神圣的空间里的人来说，是难以理解和缺乏真实的。学者们容易对古怪的仪式、食生活和性生活的禁忌、每日5番的举礼感到隔阂，至少在心理中不以为然——但其实他们已经远离了圣礼的范畴。他们更对崇拜的意义感到迷惑，蔑视对木石环境尤其是空冥的虔诚膜拜——因而他们又与任何圣的显现以及圣的存在无缘，他们已经成为浅薄的俗世代言人，只能对这种深刻的神圣理想主义滥发议论了。

学科讲求的学术，在回族伊斯兰研究的题目下严重偏离了人民渴望的理解，它使穆斯林人民更深地陷在黄土高原之下，更屏绝了开放，倔强地只给世间以背影。

但是，理解宗教型人类的状况及其精神，意味着人性和人道的成熟和进步。学者们明白：中国回族伊斯兰教本身与激烈严酷的农民起义难分难解，人民在拥有宗教理想同时更拥有光荣的革命史。他们虽没有为人民的宗教精神感动，但却被人民的战斗精神感动了。缺乏对这两种精神的洞彻的悟性，并不妨碍他们表示尊重。

于是问题又回到命题开始：学科的尊重肃敬遇到了坚固的沉默。沉默是宗教的第一层属性和外壳。黄土高原穷乡僻壤的农民们在深夜和清晨进行着自我磨炼，他们沿崎岖山径挑来干净的水，再唯恐玷污地把井盖锁上；他们跪在泥屋炕上，面对黄土崖壁遍遍诵祷；他们长途跋涉，奔向一些谁也不知晓的荒野地点；他们避开黄泥屋里用枯叶和牛粪燃起的温暖，凿一孔孤窑于无人绝地，独身坐静，忍受寒苦，节减腹食；他们用古典调的波斯-阿拉伯语开始动情地吟诵，配以调节有法的呼吸。在高潮降临时他们获得了无上的愉悦，他们激动得老泪纵横。后他们回到村庄，日复一日地苦苦思索着当时的感觉。没有人具备与他们对话的水平，因为他们沉醉的是一切哲学最深奥最古老的概念。

神秘在其彻底的本质中是最朴素的。学科所以感到神秘的过分和无稽，是因为科学已经在学院和印刷垃圾中异化了。

真正的回族研究和宗教学研究，只有在模糊感受到这一切之后，才发现自己面临着巨大的困难。具备上述心路历程、精神状态和世界观点的回族，是不屑于与俗界对话的。

他们蔑视与清政府制造的一堆堆故纸争论，他们拒绝拿出自己内部的史料。他们甚至淡漠看待自己的苦难和流血，认为这只是圣与俗概念的一些演绎。

马通《中国伊斯兰教派与门宦制度史略》迎着这种困难迈出了一大步。作者花费了30余年时间以求凿穿坚壁。卷首开列了一个长长的访问名单，

那些姓名响亮得唯知情人人才会震惊。资料全部来于民间搜集，并且写法只用资料叙述，很少文人之“论”，因此这部书至少具有重要的资料价值。该书向世间第一次披露了中国回族的丰富内涵，一册牵动全躯，西北史、西北民族关系史、中西关系史、回民起义史、西北军阀研究、教派衍化、神学、神秘主义（苏菲主义）神学及哲学、汉文明与外来文化如心理研究、甚至中古波斯 - 阿拉伯语言形态——都可以借此获得新鲜空气。

本书第四章写到灵明堂门宦的创始，在对教史的叙述中，可以读到苦难社会中的人怎样趋向宗教，再走入异端，甚至向疯痴的神秘主义迷醉的过程，这是一个旧中国人民精神史的深刻生动的例子，也是出此的苏菲主义哲学的一个新鲜活泼的例子。同章第二节对北庄门宦的描述更重要；通过对北庄等派别的溯本清源，中亚研究界一下子肃正了对新疆西南部叶城 - 莎车文化结的认识。北庄门宦教统源于南疆，而北庄又是一个政治权势很大的教团，这使更沉默（根本不通行汉语文）的秘境南疆突然隐现了一下其深沉面目。不仅如此，由于北庄信众主要是操东乡语（蒙古语族一支）但一直自认回族的少数民族，因此在这里可以非常罕见地看见宗教维系形式的存在。宗教（包括教派）概念高于民族概念；这种重要现象不见于新疆和蒙古，是一种远远未被认识的特殊共同体。

同样，穆夫提等数个门宦直接受传于大名鼎鼎的南疆政治风云人物阿帕克·和卓（喀什香妃墓的建筑即是他的陵寝），更对世界苏菲主义发源的探讨提供了视野。

值得一提的是西道堂教派。

西道堂是清咸同年间出现于甘南的一个新集体制宗教公社。不同于全国回族，此地尊崇回儒刘智，以孔孟之儒学哲理诠释《古兰》。共同居住，共同分配，公有教育，共同占有生产资料。道堂拥有土地、山林、商号、马帮、作坊甚至护商护社的武装。教民婚娶由共同体解决。儿童一律读书，尚有男女分校，择优送至大学的远见。道堂教主马启西一如各教派先驱，最后以惨遭军阀杀害谢世。道堂民众也一如回族大众，几经患难，挣扎于绝望边缘。但是西道堂依然发展着，实践着孔孟大同思想和伊斯兰早期穆斯林公社思想。

西道堂的事迹沉默不为人知。30年代记者范长江在其《中国的西北角》中曾盛誉西道堂，但止于新闻报道而已。马通先生此书第一次介绍了西道堂教派的详情，使世界发现：居然在中国荒莽的山区确实成功了和存在过一个乌托邦。这对于哲学和人类进步的意义是极为重大的，后世只要有对人类对公社理想的追求，西道堂的历史就会继续给他们以启示。

当然此书还使人联想。比如，我知道职业的新疆、蒙古、西藏研究者会有一种异乡人的苦恼。他们枉有热情但进入不了向往的“内部”。而一些生长于斯的同行又似乎欠缺学者的火候。再如一位小说家或诗人更常常产生“内部”对自己自尊心的伤害，他们决定采取主观主义径自制作，但悄藏着对秘密的嫉妒和遗憾。在科学方法论的讨论达到这一步时，是否要求研究者必须具备与研究对象之间的血缘呢？海外汉学家们正流行娶一位中国老婆；非同族类是否就永远难入虎穴不得虎子呢？

《中国伊斯兰教派与门宦制度史略》无疑具备着一定程度的这种内部性质。初读它时会有三种新鲜感。30年劳作获得的资料性使得它有些工具

书的味道。后来会感到某种深沉；书中含而不露的叙述中隐约可见成熟的情感。这当然是极宝贵的，本文开头已经提出过资料与立场的对立、粉饰与沉默的对立、俗世与圣界的对立。面对血泊中走来绝境中繁衍的中国回族农民，缺乏这种情感即是缺乏研究的起码基础。如果说马克思主义的人文社会科学有什么光辉的话，人民性即阶级的人道立场就是它成为科学的原因。更重要的是一份选择，更重要的是一份沉重的诗情，而不在于与内部之间的血缘纠葛。这种研究者主体拥有的内驱力有无和分量，直接关系到科学成果的有无和分量。

但是，必须强调这里涉及的是关于宗教的科学，这科学踏入的土地是——圣的空间。

虽然不该求全，但也应该指出马通著作对于大西北酷烈的黄土山地仍然缺乏质的分析；而对宗教型人类来说，空间并不平等。对于各教派门宦的非合理体验（神威、恐惧、近主、感觉）以及其产生的历史根源缺乏更多重视。回回自华化以来又在清季被逼入社会最底层和赤贫绝地，因为精神生活于神圣之中民族才苟存至今。这需要同等水平的理解，理解者必须深入圣域才能摸索科学的解释。这一切又是与历史密切关联的；史家必须真正挣脱以往历史偏见的束缚，才能叙述历史中真实的、活着的梗脉。

在人文社会科学诸分野里，也许没有另一个逼迫学科如此尖锐选择的领域了。但是我想这是不对的，大多数学科其实都面临着这种问题：是添枝加叶努力在自己的世界里也营造一本权威的 Sir G. Clauson 大辞典呢，还是破开黄土的厚重，向不理睬学科和论文健康活泼地存在的那个世界寻求？一切科学都有神秘区，都有潜藏的圣域。19 世纪实证式的、“四人帮”唯政治论的、现代时髦新思潮的方法在它们面前都是浅薄的；正确的方法存在于研究对象拥有的方式中。

马通先生此书由宁夏人民出版社推出时，销量不大，读者却捧为指南。这种著作的社会命运正应如此，它暗合着它关注的一方世界的境遇。这个时期是一个学科职衔和论文泛滥的时期。这个时期也是科学和堪称艺术的科学起步的时期。在印刷垃圾正在堆着黄土高原的时候，真正的思想已经默默向着神秘的金矿跋涉。马通著作至少会引起中国伊斯兰教研究和回族研究的注意，在它的带动下会有一些人急追上来，陆续提出科学的真知灼见。

沙里淘金再当儿童

1

我曾经认识一个日本的药学硕士生，他在大学校园节时独自一人唱歌。背后贴着两个越南穷孩子赤裸着站在硝烟里的招贴画，身前有一把用胶带粘着一个半导体喇叭的椅子——他坐在地上，弹着吉他，大唱 60 年代的抗议歌曲。无听众；只有我反复遛过他身旁——后来我们成了朋友。

他抱来一箱子书（当时我不知道《卡木依传》第一部居然是一套 21 册、成箱卖的），要求我读一读。但是他有条件，当时没听说卡木依这个生疏名

字的，并不理解他脸上那种严肃认真的表情。这位自称“民谣游击队”的大学生说：“读了以后，请讲一点感想。如果感动了，请讲讲对哪部分感动，为什么感动。”

当时匆匆，我根本没有理会。

后来我为了休息消遣，看了一遍。卡木依是一个荒野怪人的古怪吼声，含义不明。

与那巨人相遇的一个小男孩也被取名卡木依。由于残酷的被歧视（日本对部落民的歧视用汉字写成“差别”），卡木依决心成为一名大侠（日本称为“忍者”，取其潜行者之义）。全书 21 本，描写了这少年和同伴、和社会的种种故事。

初读时，我隐隐感到一种不凡。这是一部大家手笔。连环画的语言（日本称“漫画”）使我感到形式本身的迫力。我逐渐看得认真；就这样我见到了一部奇书；后来给女儿仔细讲过一遍；儿童对它的理解深深震动了我。女儿反复地翻着它，缠着我每一个缝隙时间给她译。她有全套卡木依的打扮：兽皮衣、绑腿、短剑，头发也梳成卡木依的马尾巴。

值得重视的是：这不足 8 岁的女孩性格中有了一种艰忍，不诉苦，不让人看见她流泪。我的内蒙和宁夏的牧民农民朋友来做客，她偎依着客人——她要像卡木依一样尊重底层穷人。

我震惊不已。

让大人和儿童都感动的书，也许是最具有意义的书。我决定写这篇书评。

2

《卡木依传》是 60 年代日本“全共斗”学生运动（即日本红卫兵）中，与高仓健的电影《网走番外地》、冈林信康的歌曲一道，在学生们中间流行的艺术作品之一。

21 册庞大容量的画面，围绕着“歧视”这个中心展开。

在日语中“差别”一词由于其特指的社会内容而与相应的中文“歧视”有更压迫人的语感。也许印度种姓制度与它更接近——差别是对某种血统的人群的侮辱和歧视，其中划在等级身分最底层的是一种称为“非人”的人。

婴儿卡木依就生于一个非人的家庭。

等他长成一个少年时，他已经饱尝了社会对人侮辱和残暴的一切滋味了。他立志决不被人欺负，发誓要变成强者。他不屑父老乡亲的苟活，独自出走，求师寻道，后来在所谓“忍者”的黑社会中成长为武艺超群的大侠；同时也陷入黑社会的桎梏和新的压迫。

他同年的伙伴正助、龙之进各各属于佃户和武士出身，也都在自己的奋斗中陷入绝境。

画卷让贵族武士龙之进陷入非人部落，让农民正助爱上非人女儿但无法成婚；同时引入其他人物和故事，让阶级问题、暴力问题、宗教问题、党与组织的问题，金钱问题……都进入熔炉，彼此质问，究及原初，让人读着只觉得惊心动魄。在大问题的框架之间，鲜活的细节故事残酷而激烈。而由于主人公是儿童；这一切便更具有着动人的力量。

比如，卡木依的小朋友禁不住饥饿，到领主狩猎场去偷猎。他被捕后受刑再三，最后被倒吊在大松树上。他的小女朋友名叫小燕子，一直守在那棵松树下。后来，吊在高高树梢上的人随风摆动，尘埃般的虱虫纷纷落下。解

说词写道：“虱子落下来了，这说明那肉体已经失去了让虱虫寄生的资格。”小燕子等难过地去找卡木依，告诉卡木依那吊死的孩子至死也没有招供出同谋卡木依——时，他们突然发现：卡木依赤脚上扎着一把短刀，卡木依静静地看着自己的血在淌。他无法去救朋友。

再比如，武士少爷龙之进不堪非人村的肮脏，他无法容忍吃讨来的烩饭，无法容忍非人村的苦，决定自杀——但自杀时发现，连刀也是被武士视为污秽的非人杀死牛马的刀，他突然懂得了武士的所谓清洁感中藏着的不公平。龙之进就在非人村中忍着苦累，吃着讨来之食，蜕变成一个新人。他组织了秘密党劫富济贫，企图当清官改革廉政——最后，龙之进被砍头时，那颗头颅的表情仍像是对不公平的控诉。

再如阿菊，一个基督徒姑娘（也是个极其重要的人物），为了救自己的教胞，被迫踩了圣母像。阿菊心力全灭，喃喃着自己的罪过慢慢死了；但她的男朋友渔夫守着尸体，不许人靠近，直至那躯体变成一具骷髅。

——如流水一般，连环画送来一个又一个惊人的画面。消遣的阅读心理早被粉碎，画面做为语言正在蔑视作家的长文和学者的罗嗦。渐渐出现了一个叫梦屋的商人；《卡木依传》事实上说明了一个真理：最后是金钱取胜了，但有钱人没有获得任何值得尊敬的人性。

人，地位和感情，做人的意味和含义，人在社会中及现世中的苦难——整部《卡木依传》一直纠缠在这些问题上，让各种故事彼此对立，宛如一部巨大的、对世界的质疑和考证。

3

一部《卡木依传》提出的挑战，不是对绘画或连环画界，而是对历史学界和文学界的挑战。全书结构完全属于古典的长篇小说框架，涉及的范围完全是历史学的领域——只是它采用了“动”的“画”，这种新语言逼人的迫力和画面藏有的丰富感，几乎能使大部头的考据专著和多卷本的长篇小说为之崩溃。

作者究竟应该怎样向读者传达——语言问题，看来在那个激动人心的60年代早已经被提出来了。

历史学界的火候，不仅远远没有面对自己提出这种“语言”的自问，而且正在故作玄虚，在往昔使人如堕五里雾中但尚严谨可信的繁琐考据土壤中大种狗尾巴草。学术远远没有追求诗性；19世纪营垒中的末代子孙们根本没有注意到19世纪奠基大师们学术中那种美感，甚至没有注意19世纪大师们注重“人学”，涉足艺术领域的那种个人学术的丰富性。

文学界则走着另一种邪道。“她哭得辉煌”、“田野上爆裂着尘埃的蛆虫”、“苍蝇如钢铁的声音”——这种哗众取宠的语言变态赢得了评论界帮闲的喝采：“这是真正的汉语！这是真正的文学语言！”于是，空虚、无内容、先天不足成了皇帝最新的时装；不敢走向朴素化和无力面对文学的本义提问，反而成了媚俗者最成功的计算。文学界远远没有接近文学的大问题，远远没有把语言朴素化或鲜烈化——让它用崭新的力量去震撼人心。

而《卡木依传》却选择了粗疏的画，作为新的历史学语言和文学语言向人心进军。

特别应该注意的一个背景是它属于60年代。那个时代出现的一切文化现象和社会现象都是革命性的，而不像近年来我们身边的黄鼠狼娶媳妇——小打小闹。在《卡木依传》21册之长的图画大河中被裹胁冲击，我总感到

如日本这样的文化小国居然能产生如此巨制，一定是仰仗了大时代的灵气。

画面做为一种文学历史语言，而不是做为绘画语言出现，这位我感到作者在诉说中遭遇的难言之苦。作者白土三平使用的是一种酷似古典的迫力极强的画面，尤其造形，而没有使用米老鼠唐老鸭式的戏闹画面及造形，这个现象意味深长。也许，对于一切门类的艺术来说，20 世纪之后的新现代主义将诞生于朴素的人类的原初形式之中，而不是诞生于伪现代派的鬼画符之中。

4

据说，正当全共斗学生们和读者们（一定包括无数小孩）正津津有味地读着那 21 本连环画，并想象着这 21 本之后的第二部究竟应该怎样时——作者白土三平却陷入绝境。

后来，第二部勉强出了 4 册，就再也出不下去了。再后来，他干脆辍笔，传说天天钓鱼，他无力回答自己在《卡木依传》21 册的第一部、在滔滔大河般的画面中提出的一系列严峻问题。此书半途而停，而且无望续齐了。

在中国人看来，这是必然的。日本不可能是一个产生对于人类基本问题答案的国度。

关于人的歧视、人的意味、人的历史与未来的大问题，应当由一个相当的大文化大背景的拥有者来回答。

我并没有说，这一切应该由中国人来回答。当代中国知识人的萎缩、无义、趋势和媚俗，都已堪称世界之最。但是继承从来是神秘的，当我看着女儿只是因为一部《卡木依传》就变得充满正义感时，我想中国仍然大有希望。

就一部《卡木依传》来说，尽管它追溯了金权之权的起源并对之质疑，但是它本身同时也是一部商业化作品。21 册之冗长，显然有乘胜谋利之目的。这种现象遍及日本一切艺术和学术——它们都经耐不住金钱的严峻逼迫；这一点与穷困文人相反：在穷国，人们能更多地大方和蔑视金钱，虽然原因只是因为钱不值钱。

同时，所谓“忍者”连环画毕竟是一种低级的娱乐品，而且其中还掩饰了对中国武侠小说的剽窃。日本忍者漫画及文学中，早就丧失了中国《三侠五义》那种简单纯和节制。日本文化界久久以来企图以“日本文化”这样一个暧昧而虚假的概念，在世界上偷换中国文化的地位。这一点，借助众多买办文人的帮忙和日本强盛的事实，也许确实已经奏效。大鼻子洋人姿质粗糙，不求甚解，于是有了美国人流行柔道谈论“忍者”，而不知道武术没听说侠客的现象。我在与女儿共读时，为解释这些费力不少。

就这个意义来说，沙里淘金，《卡木依传》是一部“忍者”垃圾堆中的玉石。也就这个意义来说，《卡木依传》中搬用中国典故“中为日用”之处和对忍者斗狠的无节制描写，是败笔和瑕疵。

听说某位出国画家受了启发，正在日本大画《东周英雄传》。窃判断作者一定是依仗《东周列国志》的那部白话文本子。而我希望中国的有志之士起来，不是炒炒贱卖，而是追求儿童们那种真实的感动；以舍此无法表达中国心情的崭新语言，去创造一种同时感动大人和儿童的、朴素而不行的作品。

1991·2

马的颜色

在蒙古草原上，你可以见到这样的事情：一匹马在出生时是漆黑的，三年之内，你一直觉得它是一匹黑马。后来你离开了草原，一匹漆黑的影子留在你的记忆里。后来，阔别 10 年，或者 15 年，你由于怀念又来到草原，和一位牵着灰白老马的老人坐在草地上，闲谈间你两眼景色如旧；山口、石头、草的波纹都一丝未变。

你随口问到那匹黑马。老人呵呵笑了，他指着身边伫立的灰白老马说：你不认识这匹马么？你说：不，不认识。老人笑得眯着眼，他说：孩子，这就是那匹黑马呀！

原来，马的毛皮颜色是会变的。我插队 4 年的 Hanagula 草原，有一名叫 Alagedeng 的老汉，他曾出门从 400 里方圆的地区里找回多年前丢失的马，那些马大多变了毛色。

牧人的眼睛不向于一般人类。他们不仅可以在夜间看见你看不见的东西（比如远处夜间的一头牛，地上的一块石头），而且能透过毛皮，看准骨头。

Alagedeng 找马回来那天，我在路上遇见了他。那时的我 20 岁，我听他一匹匹地给我讲过十几年前那些马的颜色、性情、速度。

这种能力，在蒙语中叫“tanihu”，译成“认”。有无“认”的能力，决定一个人能不能在草原世界生存。

引用这一点草地经，是想开个玩笑：我不知我的《黑骏马》在被入译成英文以后，是什么颜色了。

亲爱的读者，你不懂中文，我不懂英文，这是我们悲惨的命运。

我盼望你能有牧人式的“tanihu”。

江山不幸诗人幸

让一个作家介绍同时代的文学，偏颇大概是不可避免的。但是任那些评论者（尤其是作专家态的外国评论者）东一竿子西一棒子地介绍，文学创作的真实又几乎只能被座灭。中国这个巨大古老的存在，在 20 世纪末正面临着再生与衰灭的大关口；无论大势如何，在这样的时代里，文学的醒目是必然的。日本有的学人认为：中国无文学。这种观点唯一还能被容忍的一点地方，是这种观点排斥着一种政治性过强的文学（尽管日本的“中国文学研究者”们几乎都把中国小说当政治入门书读）——然而，文学是极其自由的形式；中国文学该怎样写，只可能由中国作家们自己决定。无论形式变成怎样一副形象，形式本身就蕴含着规律。

这样看来，由我介绍，也许比由某些“专家”介绍更好些。

1979 年前后出现的一批文学作品，今天回味起来都很幼稚，甚至都（不是全部，当时也有相当老辣的作品）有一点中学作文味。比如王蒙的《最宝

贵的》，直露、过短、真诚；几乎等于一句话：“人不能告密”。再如卢新华的《伤痕》，肤浅、媚俗，从小市民的流行观点解释中国官僚体制及其命运的大命题。同期的民间刊物除了政治上与形式上的勇气多一些之外，大多也是一些相当概念化的作品，如《在社会的档案里》。

但是，70年代末叶这一期小花朵，都共同具备着一种动人的东西，真挚、不安，等待着时代给自己以爱。而且，其中一部分作者迅速地向文学意味倾斜。向着艺术的道路在那几年里很简单地被打通了。

那时的“时代”至今令人怀念。那是一个全民读小说的特殊时代。中国人的文学热情畸型而感人。每一位在当时发表了好作品（或者是较好的中学生作文）的作者，至今都可以以名家自居，让后日发表了优秀得多的作品但总吸引不了公众视线的新秀们嫉妒不已。

同时，对西方文学的注重也迅速展开了。在无人知晓之间，中国作家中出现了两种潮流：一是在各种领域里掀起波澜，“干预生活”，触及政治的政治社会类作家。他们的特征是在体制之中小规模地揭露黑暗面，丧失的是深度和艺术性。二是感受着西方艺术的滋味，开创形式，注重语言，企图寻找真正的艺术真谛的现代派作家。这一批人蔑视或摒弃体制本身，但是有相当一些参加者仅仅是现代派而并非掌握着现代主义。

两道大潮，一直影响到今天。可以预言，20世纪最后这几年里，中国文学仍然处于上述两种倾向的分裂和继承之中。

80年代并没有给中国文学带来黄金时代。有些论者说，80年代出现了超过三四十年代的文学繁荣，这是阿谀之辞。

但是80年代的中国文学令人眼花缭乱。

在小说领域，最初是“意识流”以及形式本身对于故事小说的冲击。新诗则被称为“朦胧诗”；——值得注意的是，在80年代初，民间刊物与一般公办刊物之间区别在减少，原民间刊物的作者们也成了公办刊物的索稿对象。

这个时期的例子举不胜举。前述“政治社会派”作家们一再制造话题，他们始终聚集着社会上的议论。年轻的仿效者层出不穷，但是都很难在这个时期里取得文学界的统治地位。

似乎有一种默契：在中国的出版界和优秀作家之间，不成文地存在着一种心情：摸索可行而且能存留后世的道路。因此，文学界更受青睐的，也许是创造了新体裁的作家；而并不是趣味在新禁区的作家。这种现象，不仅与中国文化界的理解存在距离，更与外国的所谓中国文学研究大相径庭。

前一类作家，从《人妖之间》到《第二种忠诚》，篇篇都表现出一种激进。土气些的李存葆，从《高山下的花环》到《山中，那十九座坟茔》，——在立正敬礼的姿势下为民请命。后来，这一传统又被一支庞大的报告文学大军继承；村村点火，处处冒烟——仿佛一个从未被人描写过的中国在他们笔下清晰了，仿佛一条从来不敢相信的希望也从他们笔下诞生了。

后一类作家掀起的，是完全不同的另一种“热”。不是由学术界，不是由理论界，更不是由文学评论界，重要的是由作家们首先提出了“文化”这一概念或命题，并使之一下子耸动了视听。后日出现的风俗画、民俗电影，包括俗不可耐的流行歌曲“西北风”，都起源于80年代中国小说作家在探索

中涉及的文化讨论。外国的“研究者”们根本没有同级的修养，所以他们只能哄而论之，用“寻根”这种浅显词汇来瞎子摸象。

与此前后，出现了阿城的《棋王》、韩少功的《归去、来》、莫言的《红高粱》、昌耀的长诗《慈航》、王安忆的涉及性主题的新作和扎西达娃的“西藏魔幻现实主义”小说。还有不能概括的作家和作品，也几乎都在80年代出现了。

举三个不甚适当的例子，也许可以说明一种现状：这种状况就是——中国当代文学刚刚摆脱了当代西方文艺思潮的左右，开始有了自己把握自己形式的力量。

王蒙的《活动变人形》、莫言的《红高粱》、余华的《现实一种》，可以构成一个风马牛不相及的对比组合。

王蒙的作品是迄今为止对中国传统最深刻有味的一次刻画。人人有感而人人难为——王作恰恰正是这把解剖刀。小说冷酷地、淋漓尽致地展示了中国文明早已开始的末世相，而且刀尖指向的是中国知识分子。早期的真诚被成熟的戏闹篇幅隐蔽净尽，读着人感到心惊肉跳——将来怎样呢？作品并不关心这个老问号，它尽管完成了这个大手术。

莫言的作品，其精彩在于，它使穷乡僻壤的读书人，振奋，并知道了自己家乡、土语、土味十足的传说的魅力。它无穷无尽地倾泻着一种“乡村知识”，强有力地战胜了学院派。全文神神鬼鬼，虚虚实实，在诡异的用词中创造了一种恶意十足的辉煌。

余华的作品更重要的是回答了人们对“年轻人”的怀疑。由于它和它的一大批姊妹篇，人们发现年轻人更老辣、更“坏”、更成熟。这种成熟性意味很深；它们否定的东西是全面的，不仅对于父兄文化传统，既使对于真善美等老生常谈，它们的否定也一样地无情、冷漠、恶毒。但它们拥有着某种捉摸不定的真理，读者可以不相信它或对它反感，但也会发现它非常酷似一种中介的桥梁。

——这3个不适当的例子，都拥有与西方文学关系不太大、唯屈作家自己的形式及语言。仅仅就这个意义来说，我认为它们虽然不一定是当代世界文学中美好的作品，但确实是当代世界文学中高水平的作品。

当然，我举出的这3个例子都不用于政治社会派。而且我也没有说我多么尊崇和喜爱这3篇小说。我只是想说：如此拥有着私人的形式和语言系统，已经意味着伟大的文学正在逼近——没有明天和今天的界限；那伟大的文学之潮的潮头，昨天就已经来临了。

今天尚不是对上述两类（艺术与社会，或者有更多类）文学一言论定的时候。追求艺术性的作家与追求社会性的作家之间，虽然文人相厌，但是尚不能说一种追求已经压倒了、或者是优于另一种。但是今天可以对把中国文学当政治小册子读的研究者（特别是国外研究者）下结论——他们的忙到今天的日子和所谓研究几乎是毫无意义的；因为一系列重要的理论问题并没有从他们的印刷垃圾中产生过。相反，指导过中国文学界、文化界和思想界的几次理论——如李陀、刘心武、冯骥才3人关于现代派的讨论；如王蒙关于作家的非学者化倾向的讨论；如韩少功关于楚文化、文学的根的散文而引起的文化讨论——都是由作家提出并普及向世界的。

对中国当代文学前途的判断，又决不应是模棱两可的。我本人属于、也认为应当寻求真正具备艺术意味的文学。未来总会洗刷今天，值得珍视的

只是人的心情。当年的《伤痕》式的浅薄解说，早就被严峻的真实粉碎了。艺术即规避；选择了文学就意味着选择了比政治更原初、更私人、更永恒的道路。

80年代末，对拉丁美洲小说新潮的关心也终于收场了。也许，中国当代文学就这样迅速而不为人察觉地、在短短十几年中完成了准备阶段。80年代末期新出现的作家，已经不太带有西方文学模仿者的烙印。90年代将仅仅是一个巨大的文学高潮的胎盘。

在日本，我从未见过一个热爱中国当代文学的留学生。

也许他们认为日本既然是经济大国，便一定也是文学大国吧。而自己的祖国，既然如此江河日下，那么也无须再说什么文学了。

不知道究竟是中国可悲，抑或是中国作家可悲，或者是中国读者可悲。

但是，中国人正感受着现世人类很难感受的内容。不仅仅是历史的沉重感，包括生活的丰富感，也许恰治在这时正独惠于中国人。我猜，真正的世纪末和我们憧憬的新世纪之间，应该并不存在一道墙。也许人有了钱确实能获得一切。但是有的东西，恰恰会因为人有了钱，便永远也得不到了。

在黑暗中，久久麻木的感情有时会变成一种触角。在这茫茫的混沌中，有一阵微弱的喧嚣正在逼近——只要你尚能使用心灵，你就会感觉到。它清晰可触，似有似无，等待着你。

那就是大时代的初声。那是死灭与再生交替时分的音响，是新世纪的露珠般的信号。

不能就这样让生计消灭心的感性。

在这样的前夜，旅人正在整装起步。下一次将出现的是不能归类的作家，以及他们的生涯故事和不朽作品。那将是中文，神秘的四方形图案；它将改变这近百年的陋习逼人学习，因为唯有它拥有着承载如此一个世道的力量。

关于成吉思汗陵的思考

20余年来，我或者以一骑牧人之身，或者以一名考古队员之职，一直在中国大陆北方彷徨。后来久了才发觉自己有着一种观点；也许是大陆北方养育造成的一种脾性或烙印吧——我极度地要求一切外来人：首先要尊重这片大地的心情，然后才能进入。

草原、黄土高原、戈壁和沙漠都是沉默不语的。也许它们需要我代它们发言。

听说日本学者趁蒙古人民共和国沧桑巨变青黄不接之机，动员巨额坚挺的日元，与蒙古官方协议，要勘查成吉思汗陵寝——当然若找到了，发掘问题即将摆上桌面。

我听说后，一连几天，脑海里浮现的都是给我青春的乌珠穆沁草原。

我那永远无言的额吉（母亲——蒙语），若听说了，一定依然是无言的。而我觉得这消息郁塞胸间，使我不安。

——世界从来如此，权与钱谈判，决定了一切。至于百姓的心情，是无关紧要的。

这就是学术吗？

事情既然以学术为名，我也从学术开始。

大名鼎鼎的成吉思汗歿后，葬在哪里呢？通常有两说：一在蒙古人民共和国东部的草原之间，一指中国宁夏南部的六盘山地。

在《元史》中，成吉思汗及元朝皇帝们的埋葬处，被写成“起辇谷”3字。一代代学者们推敲之后，拟音为 Keluren 谷，即元代汉译中的“怯绿涟”河。今天多用汉字“克鲁伦”音译——那是一条名河，河谷辽阔，地表上并没有封土（即“塚”）或其他陵寝遗痕。

认为成吉思汗葬在宁夏南部（陇东）六盘山者，主要据那位大英雄猝死于对西夏国战争之中——可能虚张声势作向漠北送葬状，其实已经就地埋了。

不知道是否日本学者已经与中国政府谈判过，双管齐下，同时也向中国回民聚居的六盘山一带调查。

——其实，我本人还可以编个游戏，再指一条并非不可能的路；以供当代富翁学者参考：清代蒙文史料《黄金史纲》讲成吉思汗葬地，音为“柴麻”（Chima），另外又有不少资料提及成吉思汗丧事与“萨里川”有关——那么或者可以推理“萨里川”即“萨里畏吾儿”即历史上的“黄头回鹘”居地——河西走廊之某地；若可说通，则河西大走廊尽头、甘肃西头倒是有一片神秘的山地，地名恰好叫做“昌马山”。有谁能说 Chima 与“昌马”其音不谐？！虽作戏笔，也许在方法论上并没有与学者们相悖。

真正的成吉思汗葬地，若是动员本地人寻找，是一定可以找到的。至今尚未发现成陵，是因为学者们没有把功夫炼就——无论是在对牧人心情的尊重上，或是在因地制宜的田野考古技术上。

说到这里，我又联想起一些趣事：

若是在万顷牧草中丢了一件东西，可以用羊群来找。60年代，当我还是一个牧羊人时，曾经多次用这个办法。有时摘下眼镜，上马刚走开几步，就再也找不到了——后来学会了用羊群。让羊群自由自在地吃着草，散成一线，朝丢失了眼镜的那片草走去。突然间，羊群在一个点上惊炸四散，挤命逃开——盯住那个点，纵马路过去，眼镜就在那里。

羊群对于草原上任何异样的东西——比如骨头、怪石、木头、皮鞭，都很敏感。我们不止一人、不只一次地用这个“羊群梳草法”找回过鞭子、书、套马竿等东西。

成吉思汗陵寝即使不起封土，也一定多少有留在地表的痕迹——如果“起辇谷”确是草原植被，那么至少应当有用羊群“梳”一遍的本领。这需要每个考古队员都应当有一点牧人味儿。

其次，也是更重要的：没有世代代生息于斯的人不知道的事。这是一条定理。以前我当牧羊人时，从来没有留心我生活4年之久的汗乌拉有什么考古学遗址。后来，从北京大学考古学系（当时历史学系考古专业）毕业后，又几年来在新疆考古；有一年回到汗乌拉，便问我的蒙古哥哥阿洛华，问队里有没有什么坟呀古物的。

——结果令人吃惊：次日阿洛华哥哥领我去了年年驻夏的泰莱姆（我有4个夏天在那儿度过），泰莱姆山坡上有一串串几排链式古墓，在新疆我们称为乌孙或塞种墓。它们应当与斯基泰文化、汉代西域之乌孙国关系密切——那是我见过的亚洲最靠东部的这种古墓。

第三天我们又发现了突厥石人雕像，按照以前大学里和考古队里的常识，这种突厥石人很难在乌珠穆沁东头发现。

——考古学教科书就这样在两天之间过时了。然而我对于考古学的认识，从那两天之后，才刚刚开始。

我敢说：在确实埋葬着成吉思汗的那个地方，正生活着像阿洛华哥哥那样的人。他们不写书甚至不读书，但是他们熟知比书本更精确的细节。关键在于，学者们从来没有住进他们的泥屋或毡房，从来没有真正平等地以他们为师。也许还可以容忍我更尖锐的、但我自认为是更原初的质问：学者和学术难道就是如此吗？研究难道是一种新的歧视吗？

尚有其三，在沉睡安息的成吉思汗陵被惊扰之前还有一些话该说。

无论起辇谷或成吉思汗陵在蒙古草原还是在六盘山——那里都是一种宗教性很强的地域。

人人都知道藏族人的神鸟天葬，但很少有人知道蒙古人的葬法。至少在乌珠穆沁牧区，蒙古牧人对于埋葬，多少是有些忌讳的。对于这种葬法，我为了尊重，从来在作品中回避描写。比如拙作《黑骏马》中，主人公只是说：“自古以来，畜群从来不来这儿吃草，人家也不靠近这儿居住。”——这就是蒙古牧人（或一部分）的天葬地。我从未进入过汗乌拉的天葬地；不进入，不言及——都是草原上无文的法律。为的是对逝者尊重，为的是遵循一种道德。

人们也许对六盘山周边的住民——回民的葬俗更生疏。我出身于回族，近年来一连6年参与着六盘山区哲合忍耶派回族的事业。在六盘山周边，处处都有回族——伊斯兰教的圣徒墓。穷苦的回民们洗过宗教的沐浴之后，虔诚地到那些圣墓上诵经悼念。我多次参加这样的活动。有时，随着一些年长的老人行走；路过一片坟园，老人捧起两掌，为死者接“都哇尔”（祝愿）；我注意到那是汉族墓，便问：“那不是回民啊。”老人对我说：

——要与众亡人举念！

举念，这是一个不易解释的词汇。它很深沉，含意尽在两字之中。

这样，我想我可以结束这篇文章了。

诚然是，学术无国界，研究不签证。但是在考古队的铁铲上，究竟有没有一种更高的道德呢？

蒙古草原由于它承载的文化的游牧性质，用一句考古学行话：草原上很难形成文化层堆积。连续两千余年的北亚游牧文化，并没有如数地留存至今。我不能说，游牧的蒙古人只有成吉思汗陵这一处国宝；但是，成吉思汗陵确是蒙古人和北亚游牧民族拥有的最贵重的遗产，——若是匆匆挖了它，那么后世的蒙古孩子就用不着学习考古学了。

“心比天高，身为下贱”，也许是我们中国文人的固癖。但是对于蒙古高原的那万顷牧草来说，我并不是一名第三者。我在那片草海中度过了自己的青春，而且从那里获得了后日学术和文学的基础。听说了日本向成吉思汗陵

伸手的消息之后，我无法安宁。

我感到那茫茫青草在向我摇曳，我感到无言的牧人们正在凝视着我。明知日本富翁背后一定有数不清的蒙古人和中国人志愿当买办，我仍然决心再三挑起这个话题。

成吉思汗陵寝应当由蒙古牧民的子弟自己去决定发掘与否。如果连这样的事情也由有钱人说了算，那么人文科学便再无人道可言。

50年前，日本学者们在皇军的威风下进行了一系列考古活动；50年后，日本学者们又在日元的威风下卷土重来了。一介书生之美，清贫文章之美，难道已毫无价值了吗？

我相信，未来的某位蒙古学者——他曾经是一个牧羊小孩——会站出来为我作证；这并不是狭隘的民族主义，这是一种学者的重要道德。

我没有钱，但我有笔，这就足够了。

我能够坦然地迎接草原神明的凝视了。

1991.1·东京

历史与心史

治元史、蒙古文和北方民族史的最宝贵史料，当首推《元朝秘史》。在刻本为世所知以后，译注家蜂起，至今尚未见衰。其中著名些的海内外译本或拉丁转写本，如海涅什（E.Haenisch，转写，1935、1941；辞典，1939）、伯希和（P.Pelliot 1949，全部转写；116卷，法译）、达木丁苏荣（T.Damdinsuren，1947，现代蒙语缩写本）、李益提（L.Ligeti，1971转写本）等人的著作，都已成为不可缺少的工具书。直至这一两年还有好几种新本问世，如柯立甫的英译本（F.W.Cleaves：The Secret History of the Mongols，London，1982）、小泽重男的译注转写本（《元朝秘史全释》，上、中，1984，风间书房），以及我国蒙古族学者巴雅尔的蒙文本（Bayar，1982，呼和浩特）。译注《秘史》风气之盛，在日本学者和蒙古族学者中尤为显著，如日本自1907年那珂通世《成吉思汗实录》以来，至今已有小林高四郎（1941译本）、白鸟库吉（1943，叶德辉刻本及转写合印）、村上正二（1970~1976译注本）以及前述重在分析语言的小泽重男“全释”本。我国内蒙古自治区仅在80年代这几年里，就有道润梯步文言文汉译本；额尔登泰、乌云达赉的汉文校勘本；前述巴雅尔的蒙文译本；此外还有额尔登泰、乌云达赉、阿萨拉图3人合著的一部小而精湛的《蒙古秘史词汇选释》。

对这部资料的研究著作更是不胜枚举。除开做为引用史料或语言资料大量使用之外，仅针对此书的研究，据日本原山煌编纂的目录，截至1978年为止，关于元秘史的各种文字研究著作和论文就有361篇（册）（《元朝秘史关系文献目录》，1978，日本蒙古学会）。

至少在蒙元史和中期蒙古语这两个领域里，秘史的被发现和被利用都使学科发生了巨大的质变。前者因秘史研究兴起而逐渐使中国学者注意了西方史料（元史研究中所谓“西方史料”指的是伊儿汗-波斯的同时期史料。主要有志费尼《世界征服者史》、拉施特的《史集》等波斯文巨著。上两书的根据欧文转译的中文本均已在我国出版，翁独健先生为两书做了校审并各有

一序)；后者几乎可以称为因秘史的被利用而兴起的新学科。

但是，也许这部珍贵资料给历史研究者带来的主要东西还不在于上述那种学科の利用。《元朝秘史》以 12 卷不大的篇幅广泛牵扯了中期蒙古语、突厥语、阿拉伯 - 波斯语等许多复杂且深奥的语言，又描述着从东西伯利亚直至里海和西亚广阔空间的地理、政治、风俗、人事；它既是史料又是史诗，既是信史又是神话。它文行有韵，布局怪异，记叙庞杂然而又遵循着某种系统——所以，《元朝秘史》在考验着和满足着一代代中外学者的能力及自尊心的同时，实际上暗暗地给学术以一种重要的提示：既然逝去的历史是由如此复杂的材料造成的，那么学术就应当尊重这种显然比几部传世的“书”更真实的历史本身。尤其近代以来直至今日，国际间兴起了一种新的研究方法，即从被研究的对象自己留下的资料出发研究。这种资料不是太史公们或董狐们的制作，而是第一手的货色。举例的话，比如对回鹘文经济社会文书或契约的研究在世界上已成热门。研究者们先从一种现代突厥语言入门（比如先掌握维吾尔语或哈萨克语、土耳其语等现代语），然后攻研回鹘文的出土文书（这种文书是出土的一些未经整理的手写借据、地契、买卖人口文书等等芜杂的原件，是古代当时使用过而不是编纂过的实物），最后与其他资料对证而完成结论。显然，据此手法研究吐鲁番、新疆或中亚的学者，其成果要远较只翻翻线装书就提出的结论高明得多。再比如，以发掘的考古学资料为基础的研究，也具有更好的可信性。

《元朝秘史》的被利用，也给蒙古研究带来了这种性质。这部书毕竟是由当时的蒙古人自己书写并秘藏的一部内部资料，所以它的意义也就是不言而喻的了。蒙古研究中语言、历史并重的研究手段在国外已经发展了近百年。在国内，这种近代式的手段也正日见发达。如果纵目望去，所谓蒙古文的一根线条已经由疏到繁，愈来愈向一种网一样的状态发展；蒙古学的新概念开始醒目，就像一个蒙语单词里有着具象的动作、色彩准确的形象或画面、内涵的特殊内容和字面之后的某种感情一样，研究的综合倾向和开拓倾向也已经开始萌动了。

以上都是老话题了。

然而元秘史研究和蒙古研究，广言之还可以谈到整个历史研究，似乎还不应该仅限于我们传统中所说的“历史”范畴。历史研究发展太盛且太久，浩繁的内容和分支有时使我们忘记了人类探究历史时朴素的出发点。历史过程影响着人的心灵，现在人们对自己心灵历程的兴趣或许多于对自己政治经济历程的关心。所以，心史——人类历史中成为精神文化的底层基础的感情、情绪、伦理模式和思维习惯等等，应当是更重大的历史研究课题。

《元朝秘史》在这个意味上来说愈显宝贵。除开已经家喻户晓的成吉思汗之母以孤箭易折的道理解说团结的故事之外，用独特的思维方式表现独特的观念的例子在此书中不胜枚举。比如关于盟誓的重要行动（历史事件）的记载中，深深烙印着前 13 世纪北亚游牧世界关于誓言的观念。扎木合反叛誓言，与成吉思汗争雄后被俘时，他的观念是：“（我们）一块吃了不能消化的吃食，一块说了不能忘记的话语”，“（如今我）已成为你领襟里的虱子，你底襟下的草刺”，“（既然）一块讲了不能违反的话，除非剥了我的黑脸皮，我再不能见你可汗的和善面孔了”。于是就戮（卷 8，第 201 节）。如此就死于誓言的例子可检出几十条之多。关于奴隶、主仆、阶级、血统的观念也一

样。贵族被领下的奴仆部将绑赴成吉思汗营门时，成吉思汗的观念是：“乌鸦竟捉住了黑鸭子，奴隶竟捉了他们的可汗”，遂杀献俘者。读秘史前半时会有一个感觉，那就是秘史对蒙古部早期艰难创业的记述中，总是平静地历数着劫掠、攻杀和英雄的悍行。一道战争即是生产、强夺残杀即是壮举的道德思想的光，贯穿于对历史事件的平静叙述之中。在我们终于逐渐了解到那个文化阶段的种种特征以后，这种思维和这种道德观就显得有趣多了。读这部书时还应该感到，草原家庭的彻底生产化与彻底社会化是其它文化类型的家庭所不及的，由于动荡的征战和艰苦的野外游牧，蒙古人在家内的种种观念也很特殊。

秘史非常准确地传达了一种豁达放任、粗犷不羁的亲子观念。比如成吉思汗之母在制止对合撒儿的残害时讲：“帖木真只把我这一个奶吃干；合赤温、斡惕赤斤两人都吃不光这另一个奶。唯有合撒儿吃干了两个奶，使我胸脯松快。”她们的心理是壮大豪放的：“谁提著你们的肩膀，使你们和男子汉一样高？谁揪着你们的脖子，使你们和别人一般齐？”“你不是——暖乎乎地从这个肚皮里生出来的吗？”（卷 11，第 254 节）无疑，以上种种构筑了一个对于现代来说既新鲜又满溢活力，既亲切朴直又难究其境的暗藏的神秘框架，在这观念和情绪的框架上，串挂着的死历史是那样生动。

不过，这只是蒙古贵族的秘史。同一渊源或关系密切的另两部书——显然是蒙古底层产物的长诗《成吉思汗的两匹骏马》，和显然取材于前 13 世纪客烈、乃蛮部族（这两个部族与现代哈萨克族的血缘一脉相承）传说时哈萨克民间文学《萨里哈与萨曼》（《Salika-Samen》），又清楚地表明了它们与《元朝秘史》不同的立场。这是必然的，因为在历史的推移中不同集团和不同立场的人们从来都是表现出那么不同的思想感情。

这样，在高深的历史学面前总有点谦卑的文学，在比较和挖掘中又被揭示了一层意义。对历史的文学式发想并不是总该挨人轻视的；既然历史长河淹没了那么多人的活动，既然历史本身也应当是人的心灵和情感的历史。

如果这样尝试着重新观察世界，比如说观察“蒙古”这样一个文化共同体的话，可以得到启发的东西就太多了。《元朝秘史》提示的那种神秘而生动的本质，在现实生活中可以找到感人肺腑的无数再现。随手可以举一个人们都有感触的例子：关于马的观念。

在北亚（已经不仅是蒙古）游牧世界中，人所经营的劳动对象是有生命的畜群。由于历史的迟滞循环，这种生活和生产在千百年中制造了人们的一种特殊的生命观，那就是相当平等地看待人畜的生命。生活过于辛苦，命运过于悲惨，希望被禁锢于一片辽阔的青草里，潮来浪去的只是生命的降临和衰亡。于是蒙古牧人在自己目所能及的世界中选择了一种寄托，一种实在但又比生活好些的希望，这就是骏马。在严酷的风雷中，在无终无止的颠簸跋涉中，马变成了人的更强有力的脚，马的速度保证着和鼓舞着人的意志和欲望。马从生产对象，从畜群的一员变成了人本身的一部，使人完成着人已经不敢想象的事业。骏马的形象使牧人的自尊心得到满足，夏季里骑着一匹漂亮骏马的牧人觉得自己的身心都在升华。马又不属于一个阶级；既然牧业劳动已经压负在普通牧人身上，那么他们同时也得到了骑马的权利。北亚系统民间文学中，关于一匹秃尾烂背的小马在贫苦少年手里变成神骥，背着他和那位高贵出身的姑娘“绕着蒙古包飞跑 3 圈”，然后腾空而去的描写，无

疑寄托着贫苦牧民对自己破烂毡房前那匹马儿的期望。骏马集中了一切生物（他们觉得；包括人在内）的优点，牧人们觉得有朝一日骑上一匹神奇好马的愿望是那么珍贵。这样的心理积蓄和沉淀了多少个世纪。也就在这样一个历史中，骏马的形象和对骏马的憧憬，构成了游牧民族特殊的美意识，慍慍飞驰的骏马成了牧人心中的美神。

比如民歌《黑骏马》（拙作小说《黑骏马》中曾经引用）即为一例。如果缺乏对于上述游牧民族的心情形成的理解，特别是如果缺乏对他们承受的生产和生活的样式的理解，就不能明白为什么这歌子把爱情和一匹黑马风马牛不相及地扯在一起。歌辞前部一唱三叹，从各个角度赞咏了那匹姣好的黑马；但在结尾时，在叙述完了那对男女的平淡至极的故事以后，却并没有去唱唱那匹马的结局。似乎是忘了。于是整首古歌《黑骏马》便显得缺乏匀称，头重头，脚重脚（还不是头重脚轻）。人们发现：这还是一首古怪的歌。最纯朴和最古老的生活，就这样创造出了似乎是最抽象的形式，而且这种形式已经流传了几百年了。

《元朝秘史》之“秘”，也在于它比比皆是地提示了这种心情和心理观念，又把这些真实深埋纸底。探究这纸底或纸背的内涵自然不是易事。然而更值得一问的是：当我们在研究历史的时候，真的可以对这些被埋没了的一切不屑一顾么？尤其是回忆一下最初使我们动心研究历史时的初衷，那时的发想难道仅仅是一种幼稚么？

历史科学也和它研究的对象一样，有着自己的客观发展规律。很难揣测将来历史研究将会怎样发展。具体地把话题扯回《元朝秘史》其书，我想当务之急还是整理出一部包括版本校勘、准确的拉丁转写的标准汉文译注本。《元朝秘史》的研究虽然已经汗牛充栋，但还不能说已经有了一部优秀的现代汉语译本。但是我想，对于人和民族的心灵历史的研究一定会有意义的；今天和未来的人会在那样的一种探寻中获得很多收益。

1985-3

火焰山小考

全世界儿童都知道孙悟空。无视中国怎样江山不幸，无论中国人怎样招人歧视，孙悟空与小说《西游记》，总是中国永远的属物。其中孙悟空一行长旅中的遭遇之地，如火焰山，也永远是人们憧憬的胜地。

而火焰山的故事，其实还没有讲完。

身处生死攸关之间，动辄存活大计——便渐渐厌恶装模作样的学者之态。本来可制论文的材料，怕被学者们偷读可惜了；于是漫笔散文，让劳累的大众能藉以神游——这是我近年来采取的形式。人应当有在地球上旅行的权利；我常常盼自己的文章能成为一种供人们让心灵在大地上散步时的可靠向导。

火焰山，应当是牛魔王发妻——铁扇公主的分地。据小说描写，路在长安城正西，山上烈焰千年不灭。可是，后人精心研读后，考定火焰山确有其地，神话常常生于现实，火焰山在今新疆（或日本人爱称谓的东土耳其斯

坦)东端吐鲁番。

吐鲁番是维吾尔人最古老的故乡之一，地名辗转变化，今称 Turpan，是亚洲东部著名盆地，盆地正中艾丁湖水面海拔负 154 米，以盛产葡萄甜瓜为人称颂。

在吐鲁番盆地正北，有一道颜色鲜红、寸草不生、沟壑挣扭如火苗丝丝的浅山。哪怕只是看它一眼，也觉得眼瞳灼病，如烤如烫。长久以来——但是确切的年代不详——此山被用汉语唤作火焰山。

吐鲁番的维吾尔人也用生硬的汉语借词称呼它；1982 年，我先是骑马、后乘毛驴车踏查火焰山时，钻遍了这道盆地北缘的鲜红山脉中的每一条山沟。从胜金口、吐峪沟、木头沟、直至葡萄沟、桃儿沟、大河沿沟。可怕的灼烤每天都从清晨直至日落，折磨着我和我的维吾尔人向导 Litep。我从第一天起，确切地说是从第一天上午起，就感到体内和皮肤里的水分被晒干了，唇上瞬息之间便结了一层紫黑色的、厚硬干裂的痂，只要一开口说话，那硬痂便流血，疼得说不出一个长句子。我心里想，大概，孙悟空在这儿也一样渴得半死吧。

我问 Litep：

——Bul tag, Bul tag-eng ate ne degen? Bul tag, At?

这是非常糟糕的维吾尔语，意思是：这个山，这山的名字叫什么？这山，名字？

Litep 简短地答道：

——Ko yan zan。

他说的是“火焰山”。

究竟是因为维吾尔人也读了《西游记》，才受影响使用了这个汉语借词地名呢，还是因为更古老的历史沧桑中，汉族移民早把这个地名留在了这里了呢？

可以断定的只是：如我的朋友 Litep，是承认吐鲁番北缘这条红山枯山叫做“火焰山”的。

后来，那个 1982 年几近恐怖的曝晒我至今记忆犹新，我们便沿着火焰山坡麓，一个村庄一个村庄地、一处古迹一处古迹地、一道沟一道沟地，走完了我们用毛驴车走了 10 天，而乘坐日本电视台考察队的空调小汽车只用半天就可以遛完的长旅。火焰山，它那外貌酷似一丝丝火苗挣跳的形象，也牢牢地留在了我的心里。

然而，那次我们还离开“火焰山”，纵向地向正北走了一条路线——即从吐鲁番盆地北缘的这条村落密集的浅山走向天山山脉主体的路线。起点是木头沟，在 19 世纪末诸大盗探险队的文件中，它被标为 Multuk；终点是煤窑沟，一个天山南麓斜坡上维吾尔、回族混居采煤的大村庄。煤窑沟坐落在倾斜的天山南坡上，出门便要弯腰爬山，或者顺坡下山。维吾尔村与回族村之间有一道大路相隔，各有一座清真寺，互不混扰，相敬相远。住民中，辈辈以挖谋求生者很多。

此行路线，还有有关地理，我做了一个示意图附上。

话题稍稍偏离一下：

在那次调查之前两年左右，我曾骑马踏勘了此行路线以西的另一条道路——敦煌文书中称为“他地道”的天山孔道。那是一条真正自古以来使用的古代天山的历史古道。

历代史书记事不断；学者们虽然并未用脚踩过那条古道上的泥，却是精心对之钻研，论文遍见中、英、日文学报刊。

其中，日本早稻田大学长泽积俊撰文，以为《宋史》关于东部西域的基本史料《高昌传》乃是断简错编，应予以校正。他在《王延徳のく使高昌记つにつつこ》（东洋学术研究，1975，14 - 5）一文中，不仅认为《使高昌记》（原题《西州程记》，高昌，西州，均指今吐鲁番）即二十四史之《宋史·高昌传》史源属于错简脱删的残本；而且进而谋之，自己复原了一个“应当正确”的《宋史·高昌传》。

——这是一个必败的动作。我受业于北京大学考古学系，我凭直觉也明白：长泽氏此举是一个中国的大学一年级学生也不会犯的错误。于是，我决定钻研这个问题。

学术必须两脚沾上泥巴才可能可信。我在1980年骑马调查了天山东部的古代通道即王延德当年代表宋朝出使高昌的通道——沿途景物遗痕，一一与那位使节1000年前的记录相合不二。

关键在于一种西天路上的特产——硃砂。宋朝使臣王延德在笔记中写道：“北庭北山中出硃砂。山中尝有烟气涌起。无云雾，至夕，光焰若炬火，照见禽鼠皆赤。采硃砂者著木底鞋取之；若皮为底者，即焦。下有穴，生青泥，出穴外即变为砂石。”这里指到的怪物产“硃砂”，是历朝历代西域诸国向中原皇帝必进的贡物。治《西游记》的人未能关心，而搞历史的人却盯住了它。

长泽和俊重修《宋史·高昌传》之举，是建立在同一早稻田大学之松田寿男对硃砂的研究之上的。松田氏有名著《古代天山的历史地理学研究》；他自称硃砂考证在其大著之中，“时时成为重要的钥匙”。

然而，偏偏是硃砂问题被他全部搞错了。

松田氏考定：硃砂仅仅产于龟兹（今库车）。然而，1946年中国地质学家关士聪在吉木萨尔（北庭）水溪沟发现了硃砂。松田氏又考定：硃砂产生原因不在于火山活动，而中国科学院的火山专家告诉我，如果1000年内天山有火山活动，那孙悟空就不是猴子而是活人。

核心在于地层。考古学和地质学的命脉都在于地层学。从甘肃到新疆，尤其在天山山脉，侏罗纪地层中的煤炭普遍存在自燃现象。这种在地下自燃的煤炭产生的气体，在地表裂隙形成多种非金属矿产——硃砂即为其一。

我曾发表论文《王延德行记与天山硃砂》（文史，20辑），整理了这个问题，并且指出松田、长泽之论不确；此事已无须再论。

而且，学者们通常认为（包括我）——“北庭北山中出硃砂”一句中“北山”应该改为“南山”；因为水溪沟位于北庭南方。其实，再三吟味王延德的“小西游记”，他描写的是高昌国四至，即高昌国境内。高昌王通过夏宫北庭一直控制到阿勒泰南麓，至今人均泛称阿勒泰山、北塔山为“北山”。其中准噶尔荒漠盆地亦在北庭控制之中。准噶尔盆地中有一处地名煤窑的地方，据1959年中国地质学家调查，那遥远的北方也有硃砂出产。看来，不

仅《宋史·高昌传》全文改动不得，连一个“北”字也未免敢轻易乱改。修正《宋史·高昌传》壮举，犯了史家大忌。

插入以上两页，已伤文章趣味。真正值得注意的是：人们憧憬不已的美丽天山究竟是怎样一道山脉？《西游记》中大书特书的火焰山，难道真的就是吐鲁番北面那道焦渴鲜红的低矮小山么？

未必如此。

对小说进行实证，确是一种荒谬的方法。但是《西游记》一书虚虚实实，往往又以真实为神怪。人们已经熟知：小说《西游记》是因唐高僧玄奘西域壮游而逐渐编成的。

唐宋以来，人们对西域传奇的山河故事，往往基于这种秘境壮行而产生。其中必有真实——包括一座烈焰熊熊的奇山，也未必全是想象力的创造，

日本松田——长泽逻辑是错误的；因为它的思路是：历代砢砂史料多见库车（南疆，古龟兹国），仅宋王延德一条即《宋史·高昌传》记有北庭（北疆，今吉木萨尔），因此少数必误，《宋史》当改。这种逻辑的错误在于它不懂历史和历史残片（史料）间的关系。

然而，小说《西游记》中记载的火焰山很可能基于天山山脉的煤层自燃现象——因为天山南北麓均是古代东西交通孔道（丝绸之路）的主线，北庭或库车，一在山北一在山南，在昔日确实有过山中火起的奇观——盛唐以来奔波于那路上的旅人不可能没有耳闻目睹——见闻流入中原，在民间酿为传奇——后日为编纂《西游记》的人引发灵感；这种逻辑却是顺理成章的，因为它符合中国古典名著与古人知识之间的规律。

否定吐鲁番盆地北缘那道浅红色小山即火焰山，尚为时过早。尤其是，我们尚不能准确地判定维吾尔族住民对它的称谓之一——“Ko Yan Zan 即火焰山”，这个汉语借词或汉语地名产生的年代。

但是，据黄汲清、关士聪等民国时代的新疆地质学家们记载：吉木萨尔（古北庭）出产砢砂的煤层自燃地点之火势，正逐渐变小。笔者本人于1980年调查该地时，火苗已熄。可知在四五十年间，那火势一直在变弱。回首宋人王延德目睹的照亮了鼠獭的火势，可以感到千年前确实曾有大火，千年内渐渐衰竭。若如此，唐代之天山某个地点，难过不可能真的烈焰熊熊，难道不足以使旅人目瞪口呆叹为观止么？

作此小文，只求使读者对中国古典名著《西游记》增添一点兴趣，并且对天山——那道雄奇美丽的大山脉增添一点知识。

是的，关于天山的知识是学不完读不尽的，谁能想到那道蓝松白雪的山脉里，还曾经有过熊熊燃烧的峰谷呢？

正因此，中国人的《西游记》确是伟大的，它使我们对小河自然的憧憬更加深沉了。

1991·1·东京

神不在异国

你曾经在出发之前抱过一个幻想。你曾经确实想过去找到它，并且使它成为你人生的支撑。你暗自窃喜——当你听说那种靠倒爷招数而不是靠神意的小文痞子居然敢讨伐你的理想主义——你为自己独自一人远离群队开创的这个世界沾沾自喜。你丝毫不以你能流畅讲叙的两种语言自得，那时你从未有过地渴望再学第三种外语。你不止一次地溺入一个梦的偏执，在那白日梦中你突然不学而悟地懂了英语。你按捺着心跳，你等待着诉说的风暴。你以为，你此生此世最深刻的遭逢就要到来了，你终于有了一次调动你用心用血用 17 年教室和 4 年草原 10 年天山 2 年秘境虎穴获得的认识的机会。你渴望与真正的交谈对手的相会。你渴望在倾诉自己的时间中获取火花和回声。你企图找到证实、答案和启示。是的，你坚信当你怀着这样一颗心去的话，启示会为你降临。

难道不是这样么？难道会有第二种可能性么？难道 20 年前你不是就这样偷听了草原的心跳律动，难道 10 年前你不是就这样看穿了天山戈壁的秘密，难道 3 年前在西海固，你不是就这样一步闯入了虎穴虎子般的巨大真实之中么？！

你默默并不多语。你察觉到你和人们议论此行时有一丝不属于你的天真。你不反驳朋友们因你的恐惧而以为他们更坚强的判断。你等待的是一种重要的遭遇，

时间到了。方向有 3 个。日本在日出的东方，德意志在背后的遥遥西天彼处，蒙古在你惯走的北部。还有一个美国，美国的方向很奇怪：你在它的东方，它却要向西才能对准你；你朝着它飞去时是对准东方，你到达时却只能到达它的西岸。

方向混乱而且全面。古怪而费解不正意味着神秘么？

你满意而且兴奋，你急急上路了。

应当先易后难，应当先写我熟悉的蒙古。其实，从国际列车一进入苏尼特草原，我就失去了任何出国与居国的感觉。这里只是草原，只是那使我安宁又动情的莽莽茫茫的秋草。直至车至乔依尔（qoir）小站附近，黄黄的秋草原上有无数可怕的坦克正鱼贯爬行，坦克旁歪歪站着的苏军士兵冷冷地注视着咱们时，我才确认了自己已经进入了蒙古人民共和国领土之内。

能在这儿找到我的族类吗？

行前已向蒙古作协提出了要求：访问的对象之一有定居蒙旗的中国回回人。我判断自元初以来，回回人（Sartaghul）就应当围和林而住。但我很明白向那么久远的史前去寻找是危险的，所以我只求找到清以来至民国，由张家口、大同、榆林、定远营出塞旅蒙的回回商人。既然连拉萨日喀则都有回回聚族建寺，既然连战乱激烈的时期西北回商都没有放弃向藏蒙腹地的贸易，那驰名北亚的库伦城一定应当有一座清真寺。我打算从那座清真寺找出一条古来的自然旅蒙孔道，并且借助隔绝从那里了解国内错综复杂的教派的一些细节。在列车终于缓缓地驶进了乌兰巴托盆地的时候，我甚至在心中默默地念了一遍萨拉姆。那时我没有丝毫怀疑，我觉得正在我视野中徐徐接近、鳞次栉比的楼群和雪白的毡房群里，一定藏着北亚最关键的那个神明。

我没有找到。

我不知道我推断应该存在的库伦回民聚居区和清真寺在哪里，好像历

史上并不存在我猜测的这一支流动和衍息。在阿拉杭盖，昔日的喇嘛召是今日的博物馆，解说员的台词中有“随着封建制度和宗教的被消灭……”在杭盖山脉北南两麓，我走过的是一些无寺无庙的镇子，比内蒙古的旗小，比内蒙古的苏木大。四周围着金波万顷的秋季草原，和缓平山坳里笔直挺立的金光透明的黄叶乔木。

只是在沉灭古陆一般的哈刺和林遗址上，那里右额尔登尼召大庙的废墟。在那废坡上我遇见了一个老汉，他戴着一顶三角形的古老黄帽子。我和他攀谈，他却只是满目善良地望着我。我瞧瞧“左近无人”，又问了他些牧民式的起居牲畜之类问题，他手颤抖着抚摸着烧焦的石雕，两眼对我望得更善良了。他步子蹒跚，迟迟疑疑，我觉得他比我更不相信：他好像心疼地抚摸着自已的一匹瘸腿老马；好像他耐心地等着这匹老马站起来随他去饮水一样。额尔登尼召大庙毁于明军扫北之役，和山北杭盖省的那座改成博物馆的庙命运近似而年代不同。我走开时心情沉重，我不知道差不多600年里重复的这种命运能不能在那双皱折纵横的抚摸惯了老瘸马的手里改变或改善。

可能已有60年了，后杭盖的那座庙一直当着博物馆。我不仅没有看见我想念的旅蒙回民，也没有看见牧民中的喇嘛教徒。但我想我只用两个星期是不可能看清楚什么的；我猜想蒙古人的宗教一定悄悄地在我没有看清的地方存在着和活着。不过，尽管如此，我还是不愿失了我的尖锐——如果这片金波荡漾的秋草原真的有一种强烈的精神旱渴，那么即使羊毛毯包也应该能变成寺庙。

庙只看过一座，在乌兰巴托，原来的大库伦山坡上。我一想到它就不禁想到一首民歌：在北方山坡上耸立的，是金瓦的寺庙啊；在你我心里藏着的，是干净的希望啊——

佛号阵阵、香烟弥漫中，我们和一排喇嘛坐在锦墩上。我们委婉地但还是抑制不住地向那中央的白髯老者提了问。阿拉杭盖博物馆和我国处处的宗教兴旺之间，对比鲜明得使我们实在忍不住了。当然，我们代表团4个人都与蒙古草原渊源深切，问题提得含蓄礼貌而亲切。

披黄袍的白髯老者微笑在缭绕的烟雾彼侧。他轻轻点破般的一句话使我觉得自己遇上了几年难得一次的震触：

“宇宙间，没有不能消灭的事物。”

我愕然。我惊讶地盯着幔帐低垂、腥毡厚软的这间昏暗的厅室。门外是库伦旧景，那密鳞般的白毡房镇。这是一个只问佛号从来不知哲学的北亚腹心草地里的认识么？我当时只是强烈地感到，这个白髯老者一定也用他的枯手抚摸过哈刺和林帝都的焦土，抚摸过额尔登尼召的断碣和杭盖南北、戈壁前后的每一根颓庙的旗杆。他决不像中国当代知识分子们那么愚蠢讨厌。他是一个以600年读10年的蒙古牧人，不是那种以人生坎坷为世界浩劫的四眼呆子。

但是，毕竟如此而已。

寻求宗教对应的目的，仅仅在这么一句哲言上闪亮了一次，除此再无其它了。

当我乘坐中苏国际列车缓缓驶离了乌兰乌德国门，从深秋的牧草驶向深秋的牧草，回到了苏尼特那片著名的太平滩时，我禁不住心底涌起的一道怅惘的浪。

德意志宗教的象征是科隆大教堂。后来我一鼓作气地登上了科隆大教堂的尖顶。我在尚未去过科隆之前就知道那是一座熏黑的巨石高塔，但印象并不来自科隆。

我第一次进入的天主教堂在波恩。

阴凉像水幕。肃穆这个词像空气中沉重的尘埃不断地降落。汗水先变凉，接着在冷却的皮肤上消失。然后就是一种使我好奇，使我冷静，逐渐使我起了一层反感的莫名的气氛。它沉浸而下，傲慢而专横地擦疼我的皮肤。我觉察到自己内心在抑制不住一种新奇的时候也阵阵漾动着抵抗。我清醒地在心底向它宣言着，我想告诉它我正以一个真正异教徒的眼睛注视着它。但是这里毕竟是莱茵河畔的波恩教堂，它以现代化后的优越和德国人的优越感继续用那严厉而彻骨的气氛磨擦我的肌肤。烛光丛丛亮了，幽深的穹顶上彩色玻璃改变着阳光。有一丝音乐，我抵抗着斜着眼睛瞟着，我紧张地知道我懂它的管风琴音乐就要流来了。我带着混乱不堪而又清晰准确的理解和反感，急急穿过那一排排黯淡光润的石柱离开了。外界的耀眼阳光一下子泻在我的脑顶。

接着又看过不少教堂。

后来又爬上了这著名的科隆大教堂，在那些黑石杆之间，在笔直细密的耸立的石雕之间我登上了极顶，一眼望去，浩茫的德意志大地笼漫着沉思与压部。沉重如铅的绿色在浮沉，透明坚硬的铁色在隐匿。

我叹了一口气。

我始终没有放弃心底的一种对立情绪。因为酷烈的中亚新疆的景观在遥远地向我呼喊，艰忍得难以置信的西北荒山在告诉我警惕。我对于你是一个货真价实的异教徒，当然你如果真有灵知你就该明白：只有我才可能理解和洞彻你。

这沉重压郁的德意志色彩一直遮罩着我全部 25 天的旅途。后来我的大脑变得迟钝了。

我呆若木鸡地进出于一座又一座天主教教堂，看见每座尖塔都同样地无动于衷，任耳际身边流淌着洗涤人心的管风琴曲，心却平平淡淡。我只是稍微地保持着一个触觉，用它注意着德意志绿色原野上远近耸立的尖塔，以及塔顶上空那严肃沉重的空气。

没能同任何一个人谈谈宗教。

然而此间宗教的黑翼仿佛就拂在脸上。我从每一张突然就严肃下来的脸上感到了它的强力。德国人大概无论在上辈子还是下辈子都不会觉得自己会有思想上的失误。“汉学家”们在指挥中国整整一团作家为他们表演时毫不踌躇，面孔和眼神都坚定得酷似军人。在博物馆门口女导游更武断，她居然能当着我的面宣布：看这边。那边没有什么可看的。而“那边”有整整 4 幅凡·高的原作。我们代表团的招待人兼司机菜谱介绍员是个熊一样的壮汉，我一直觉得他有话要说。后来传说他是德共党员，但讽刺的是，共产中国作家们似乎没有人愿意和他谈“主义”。我和他一块喝过几次酒：我每次等待着，但他每次都有话不说。——直至告别那一天，他说：“亲爱的朋友们，请允许我说：亲爱的同志们……”我不知道座间其他的中国人感动不感动。这一切，我能在语言不通的窘境中嗅到闻到的一切，好像都和那透明而滞沉的绿地青空一样，向我传递着一种异教的压迫。尤其是天主教势力比耶稣教更盛更逼人。我感到了那一丝逼人的味以后，一连多少天都把它与第二

次世界大战联想。在法西斯崛起于这片阴郁土地时，那溢出神表的内心严肃坚决，那沉默不争但气息压人的尖塔四周的压郁，那认真自重的绿色蓝色和它们中间的铅色——都曾经有过怎样的运动和波动呢？可能读者会不耐烦地给我一个简单的回答。但我总不敢在这里胡涂一笔。无论如何，德意志是一片精神性很强的土地。

它的宗教气氛流于原野景色，锋芒逼人如风拂肌肤，这种事后浑身感到寒冷的感觉我只在中国西北有过。

兼之巨大如熊的人种。常常会有和一个身高两米肚圆米半的怪物对面的机会。现代派中国女士们可能觉得非常过瘾，而我可常常是顿失交流愿望。不用说制度政治原则穷富的区别，就凭大个个这一条，战争也是非打不可了。我们怎么才能揍这种巨兽呢，恐怕只有靠亿万人一窝蜂“攒”他了。

被坚强的、深藏的显得压抑的宗教控制着的高头大马——无论如何是可怕的。

胸口堵着一团抑郁之气，突然有了去美国一游的机会，我精神振奋。好像决定在和山姆大叔互叙衷曲之前，首要之急是先在那儿吐了胸中这口闷气一样。

美国是个宗教的花花世界。

任何一个数门的人物都没有能超越：我听腻了各宗各教对美国自由民主的满足。

先是犹太教。然后是形形色色，包括黑穆斯林。我后悔把了解宗教当成此行美国的基本目的了。我只能一家家地遛，听着五花八门的神职非神职、学者二学者、政客准政客、信徒假信徒对我哨着，精神不振打发傻子一般地对我叨叨着一些一加一等于二的道理。

教旗林立。人人都会“说”——而这一点与我在中国接触的阿訇们完全不同。

有时说得让人觉得，他们干是为了说。

但那些说道像流水荡沙，流就流过去了。我用一个心思当网拦着听，听得心不在焉而若有所思——我等着有金属碰击般的震动在网上响起，但是没有。

当然别委屈了人家。有不少说道还是挺有滋味的，只是那网一直没有得到盼望的铮铮震响。后来我更多地是自责般地怀疑自己的初衷了。

其实你已经感到了这里山川快活明朗，绿色粗野纵欲。干旱的西部在红砂峭崖和焦黄的荒漠上建立了一处处可口可乐罐头冷藏柜和度假旅馆。你为什么相信光裸膀子的壮汉和皮肤粗糙粉红的大个儿女人会苛刻自己的内心呢？自由，自由，这个国家用自由泡酥了一切价值。宗教的目的性在这片国土上迷失了。每一个拉比、牧师和伊玛目都像政治家。高中女生跷起晒黑的大腿在客厅里放声高笑。每个人开着一辆撞瘪了一块的汽车。

原野上种的不是为人吃的玉米田懒洋洋而放荡地绿成一片。这哪里是一片神国的风土呢？

天主教。兄弟会。圣徒会。天理会。长老会。黑穆斯林，正统派和1700美元的哈智旅行团招募广告。犹太人组织门口的搜身检查。哈西德教派有几百个小支派。开巨型豪华车的拉比声称他是神秘主义者，他邀请我去吃了一

个夹西红柿的经过犹太教食品检查的双层白面饼，结果是我们付的钱。

只有在包铁穆尔的黑人清真寺里我被称为“兄弟”。接着我听了一本美国黑人民族解放史。那穿西服的伊玛目说：谁都知道中国是个重要的市场。我参观了他们礼拜寺。

那水房千真万确建在美国，却不可置信地比宁夏山沟里的寺还简陋。没有专门的洗阿布代斯的水池和凳子，只是一个有淋浴器的厕所。我知道这当然不违反教规，但我不愿意在那里洗。后来我在洛杉矶礼了主麻，礼前我是在饭店卫生间里洗的阿布代斯。

有一个人深深地吸引过我。那是一个国籍不明，似乎名叫 Fard Muhamad，他在 20 年代来到美国卖丝绸头巾，同时把伊斯兰教传给了美国第一代黑穆斯林领袖——Elijah。

他的教义是黑种优越，白人皆魔鬼。他改变了黑人自卑的历史，并使黑人（包括拳王阿里）迈上向伊斯兰皈依的第一步。他来去无踪，下落不明，谁也说不清他的今天。

我竭力想捕捉有关这个伊斯兰神秘人物的线索。我猛然耸起了疲懒的神经，不厌其烦地反复打听。但是毫无办法——他们对他与其说缺乏了解，不如说缺乏兴趣。我没能成功，我没有找到一种在神会的暗示支持下进行真正讨论的可能。

而且这是结论。

你只需要这种旨在与自己积存的体验论辩的可能。你缺乏的仅仅是在这种时刻获取的宝贵修正和补充。当然你还有过一种学生的天真；你似乎在行前还奢望过启示。你对于旅行的狂喜有一瞬简直像你那欢叫着要去儿童游乐场的小女儿。

但是你的梦失败了。就像你猜测的他们的梦根本不存在一样，你的追踪他们的梦狠狠地撞了墙。

看见了限界——该快乐呢还是该伤感呢？我只觉得冷静。

我不该再做太多的异国之梦了。

在我的中国，我从此也更清楚了自己的去处。人有自己能去和不能去的地方。

我第一次清晰地感察到了我和中国的关系。

也许这是个冷静得严峻的民族主义吧，我心里浮涌着自尊和坚定，但我并没有亢奋般的激动。尽管——我深知谁也不懂得和异国比较过的我们有多强大。我闭上双目，不去想念那些已经向我洞开的宝藏：乌珠穆沁、吉木萨尔、西海固。

还有一片向我汹涌的茫茫大海。

1987·9

艺术即规避

1. 骑上激流之声

已是 1987 年岁末。他从第一次登台至今已有 20 年整。1967 年 6 月他

买了第一把只值 3800 日元的劣质吉他，9 月第一张唱片《山谷布鲁斯》录音。我从大西北的柔软白雪中归来，日夜沉浸在他初次自己发行的新集《エンヤトツトで Dancing》（翻译成什么才好呢，“呼儿嗨呀着友谊舞”？！“哎嘿哟嗬——请跳”？！）之中。我用耳朵读着这流淌的诗，我察觉到自己读他的“诗歌”到如今已有 6 年了。

在现代艺术中，音乐和歌曲有一个本质的不同：所谓欲曲首先必须是诗。真正的歌就是与音乐结合之后的诗。因此，只要是真正的歌手，他首先必须是诗人，必须有夺人的冲动、感情和写作能力。Bob Dylan 使这一原则世界化，60 年代出现了真正的 Singer and Song writer（歌手兼歌曲作家）。原则是：歌曲必须是自己的。也就是说要自己作词（诗）、自己作曲、自己唱，甚至自己伴奏——吉他加西部口琴的吟唱方法就这样由 Bob Dylan 发明，并由冈林信康坚守。

而对于我来说，文学的最高境界是诗。无论小说、散文、随笔、剧本，只要达到诗的境界就是上品。而诗意的两大标准也许就是音乐化和色彩化——以上就是我身为作家却不读小说，终日沉湎于凡·高的绘画、冈林信康的歌曲之中的原因。此文只谈冈林；作为我在日本完成和发表的论文《绝望的前卫》（随笔之一，见《早稻田文学》，1986·6）的续篇。

《エンヤトツトで Dancing》这一集依然如旧，由他摸索出的新道路表现、自我抒情诗、嘲世讽刺三部分组成。当然最初我喜欢在夜深时带上耳机，在黑暗中倾听他那些个人感受的诉说。后来从美国带了复杂烦乱的心情回家了，我开始体会到他的第一部分。

嘲闹歌当然是最好的调剂，他在幽默和玩闹时有一种充分而游刃有余的能力。

1984 年 6 月初，我布置在东京的“情报员”矶野达也（曾无畏地独自一人处在校园角落里用冈林的谱子唱自编的歌，无听众）从娱乐杂志《噤呀》上发现了涩谷将有冈林音乐会的消息。当天夜里我接到冈林本人醉醺醺的电话，邀请我去涩谷听他的演唱。后来我们度过了如醉如痴的一个夜晚，由于鼓掌太凶我的手表坏在那一夜。但我当时并不知道，6 月初那次音乐会就是他天马行空般的新行动：Bare Knuckle revue（无拳套演出）的一次序幕。

这个行动是：一年举行 300 次音乐会，排除乐队，反对电气音响设备，独自一人一把吉他。口号是让歌流着汗，带着肉体的劳累，直接在它自己的听众耳边唱起。我回国后仅仅 15 天，冈林信康就充满挑战意味地选择冲绳——这个曾在 20 年前因他的左翼倾向而拒绝他入内的地方——为起点，开始了这场漫长的苦斗。这场纵断日本列岛的疯狂闯荡当然不可能在一年内完成。据 1987 年我收到的诗集兼散文集《我的歌声之旅》（品文社，！

1987 年 9 月 30 日版）统计，他已经在日本各地一共举办了 207 次这种独立于音乐界之外的音乐会，或者说，是在 207 个地方与自己真正的听众交流，并向他们朗诵吟唱了自己的诗。

这其中存在着很深的意味。

当然这一切对于中国读者和群众是远了些。但是它距离中国“艺术界”更远——我正是认识到和坚信这一点，才坚持走这条歪路的。读画，读歌，我的文学正饥渴地需要色彩和音响。虽然，用钢笔在格子纸里写出这种视觉和听觉几乎是呓语。

——真的是呓语么？

早在近 20 年前，外国艺术家们就走尽了向现代主义转变的陡坡。那时冈林信康的诗作有很大的 Bob Dylan 味道。一种讲故事般的、不修饰的，懵怔怔像吃了麻醉药后的唠叨一般的叙事抒情，挟带着 Rock 音乐的狂轰怪鸣，奇妙地炸开了保守艺术的旧堤。这种诗至今并未传进中国猎奇派中。中国的新潮家们走的是拍胸脯逞英雄以及下三路的道路。

而 Dylan 式新诗强求着作者的灵气、修养和先人一筹的见识。那种亦说亦唱的诗歌不是人人能学的。冈林在 1970 年开始的这一期大约沿续了四五年，最初以著名摇滚乐队 HappyEnd 为伴奏，后来便有了哪怕只凭一把吉他也能制造震人逼人迫力的 Rock 效果。

我曾经久久对着那些胡涂乱抹的乱雷般的诗目瞪口呆。更多的是沉浸在自己由听觉传遍身心的一种不可思议的感觉中。我在沉浸中勉强保持了一点清醒：这就是——我正在摸索到我与外国文学之间的一条小道。这条道路的障碍是它只有声音和简短的词（而且并非箴言），但这条道路的可信也同样因为音乐本身非语言的听觉感受。比如雷鸣般的 Rock，只要能听懂，听者可以清楚地判断真伪。架子鼓意识流文体学精神分析引入中国并不说明中国有了 Rock 音乐和现代主义文学的诞生。冈林的 Rock 较之美国欧洲更深藏着一种东方式的单纯（应当说过纯），因此听起来，那诗中更冲腾着狂猛暴躁的气氛。

那是难以证实的一种可信真诚。

这形式曾一度皈依（是相当虔诚的皈依，而不是“寻”来的根）日本传统演歌。重要的唱片《变移之画》可以说是一本精致的乡村抒情诗集。作者在羽翼丰满之后，心随曲动，旋律和诗词都和谐得惊人。在他独有的那种难以形容的噪音里，诗完全变成了音乐，音乐又真正实现了意义——其实是文学的一个重要本质在书架之外突然呈现了。

对于一个真正只有在艺术里才救活了自己的人来说，开初既没有“寻找”，后来也不可能被束缚。一切都是肌肤心肠的痛切感受。一种姿势不能保持顺畅之后，另一种姿势就如同排泄般产生了。形式从来只有在真正艺术的气质和血肉中才能诞生，形式没有搜索枯肠的投机和赶潮头。演歌以后，冈林的诗变得愈来愈无法划类。以后的诗朴素而怪诡，充满魅力但无法俯瞰。分期的方法论——由 Folk Song 而至 Rock，再至演歌，再至——的研究者思路轨迹至此走到了尽头，于是，对冈林信康的研究急剧地变少了。原因——我想只有我晓得原因所在，尽管我不是日本人。

很简单：别人已经落后；而他不仅突前而且又一次升华了。

自负的冈林信康为了报复音乐界和音乐听众——也是一般读者，于 1984 年决心和音乐界更大规模地断缘，这就是“无拳套演出”行动。而这一独断旅途的第一次排泄，就是这部《エンヤトツトで Dancing》。

这部音响诗集同样“美文不可译”。我不打算尝试在文章中笨拙地译成中文后再引用了。哪怕改写也没有用。而且再也不能认为这是另一领域里的他物——这里回荡的一切都是文学的和文化的。以前读艾特玛托夫的天山小说时，总暗想不熟悉新疆（天山的这一半）音乐和中亚色彩的人怎么去体会它。后来读福克纳的那部《喧哗与骚动》时，又暗想这里似乎有一种我不熟

悉但是一定正支撑作者的欧美式情感音乐。冈林的这部歌集里嘈杂地又宁静地、痛苦地又刚强地流动着一种东方前卫的神魂，它似诉似说，若现又隐，在这一旦听惯就再也无法习惯别人的纯美男声嗓音里拥推着一个透明而难猜的理想。

我渐渐醒悟了一些。在一部分真正具备创造可能的人心里，是确实响着某种特殊的音乐的。方式的选择可以或是绘画或是文学或是作曲吟唱，但关键只在于表现这种美好的灵魂。

2. 艺术即规避

现在再信手翻翻冈林的一些材料，觉得这个题目还没有失色。60年代“全共斗”(日本的左翼大学期)的狂飚席卷日本时，自称日本红卫兵的人群把冈林信康这个名字喊响了，那喊声后来变成《朋友呵》和《我们大家希望的》等等歌曲的合唱狂吼，谁也没有留心诗作者兼歌手本人一直在争辩。他总在说，唱歌于我是一种排泄行为；我讨厌当左翼明星；我讨厌反战派。明星行为在群众热潮中其实并不自由；听众席中总有人喊“那么你敢和部落民女儿结婚吗？”或者，“嘿！来那一个！”而且，国有言论自由法，人有言论自由癖，我读着一些当时剪报，觉得他的听众之苛刻令人不知所措。当冈林“插队”(指冈林1972至1976年，在京都府的偏僻农村过农民生活)4年，好不容易发表了一张唱片《变移之画》时，旧听众写出绝交书，抗议他们对他的冷漠与不信任。1969年9月，冈林信康不堪一个月20几次的超疲劳演出，逃离音乐会失踪，引起轩然大波。1984年6月，我亲眼看见他在音乐会上与台下的听众争吵：“自己的歌自己决定唱哪个！”听众离席，他说：“大家鼓掌！”

这一切强烈地吸引着我。也许这比他的歌更吸引我。我主动做出不触及他早期左翼政治歌曲的姿态，这使他惊奇。正牌红卫兵比仿造红卫兵更脱离政治——大概这使他的判断失灵了。但我虽然不开口却并没有不注意：冈林信康对政治的规避是全面的。山谷(贫民窟?)工人节，他拒绝去唱，结果加藤登纪子在那儿唱了《山谷布鲁斯》。他在一切场合宣布不再唱旧歌(其实多少视气氛唱一点)。一个晚会上，我听见有个画家醉了，抓着吉他吼：“给我来《朋友呵》！”冈林未醉却恼，我看得很清楚。那晚他最终也没有唱那首歌，使得那一夜应当说是不欢而散。后来我收到他寄来的儿童画集《乡村歌曲》，那里有他的一套自传漫画：听众人人手持刀叉，张着血盆大口。我受着很大的感染相刺激，或者说他的这种行为触着我内心深处的一个什么。是一种怎样的东西呢，也许永远也没有机会解释清楚了。

日本的文化正向域外渗透，国人也有争当“康白度”(comprador)(考一考今天的上海人，谁知道这个词?)的——鉴于此，也许我的关于冈林信康的随笔应该中止了。

我不愿加入贩洋货的大队，尽管我对冈林信康的理解已经入木三分。

毕竟是他的歌使我有了一个重大的参照物。毕竟是他的轨迹使我确认了许许多多次自己。

中国的大地人民使我谦和，中国的知识阶层使我狂妄——他古怪地充当了我的平衡和中介。

后来，我只是静静地听他唱了。

平和中感受是朴素的。

其实冈林信康只是一个心灵敏感、充满爱意、自觉软弱的普通人。无论早期或是近期，或是他形式剧烈动荡的各个时期；他的歌曲只要剥去疯痴的摇滚或古调，都仅仅剩下一股纯美的男性爱。我确信这仅仅源于他的基督徒血统。政治往往成为一些内心粗糙、秉性卑劣的俗货的饰物；追随那些粗俗者以求打扮自己的人更活像小丑。要冈林信康这样的人去下那泥海，这种逼迫太过分了。艺术以及艺术中潜伏的政治永远在逼迫他，于是有了冈林信康无休止的规避。后来是艺术本身的逼迫，是人的逼迫；认识到如此人性是只能缄默的——艺术家没有攻击人的自由。

——现在听着他的磁带，我这样想。另外，我发觉自己不知不觉问总在听他的某几首歌。它们既不是早期左翼歌曲也不是晚期的日本秧歌——而是他的爱情歌曲。而且，我觉察到这些歌虽然跨了 20 多个年头，但是从形式到嗓音都极其相似。稍想想他那些凶恶的节奏和诡异的变幻，我心里觉得有股苦味儿。规避，在 20 多年里救了他。但是他没有变也无法变，他掩饰自己的爱心，唯恐人和社会伤害——我不知究竟成功没有。

我会听他的歌，直至他退休的那天；可能的话，帮他卖出几盘磁带。我猜，艺术需要的只是这么一点：一点点理解，一点点帮助，别扰乱，别抛弃。

倒正是这样的人不会抛弃——无论朋友、往昔、或是政治原则。1982 年冈林信康拒绝去山谷节演唱；但是他说：“一是我今天的歌不合于山谷。二是我不能在那里自吹自擂，把山谷当自己的小道具。”（他曾在那里当工人）

山谷是所谓的一处贫民窟和劳动力市场。他说的话，人们不以为然。然而我确实看见有人把中国当成自己的小道具；因此我对冈林拒绝去山谷唱他的《山谷布鲁斯》深怀感触。

但是已经说了——艺术即规避；在一种真正的角落里，艺术在不断新生着。我深信这一点，他证实过，我也正在证实。

1990.11

3. 《信康》解说

真的人都有一颗鲜活的心，我直至很久之后才发现，这心灵是需要喊一喊才成的。

所以，在蒙古草原空旷千里的大地上，牧人们拖长嗓子，直到声嘶力竭——那“长调”在拼死一般冲过夜空时，我总觉得空气激动得发抖，夜被撕破了。

同样，在黄土高原波浪连绵的山岭上，回民们一声吆吼，曲调节节跌落——那“花儿”和“少年”不仅仅因此变成了穷人的曲牌，而且变成了穷人的文化。听着，久而久之，我觉得那疮痍满目的穷乡僻壤都在唱。

——我不敢再写中亚的新疆。在那心灵永远在赤裸裸地呼喊的世界，在那“歌”的真正故乡，凝视着一个纵情歌唱的乞丐，我总是真切地感到自卑。

回忆着信手一写，仅仅是这么 3 段，而日本人能懂得这 3 段话概括的一切么？

10 几年来，我听惯了上述的歌。

但是，10 几年来，我还一直听着另一种歌。那种歌同样是心灵的喊声。它无法概括，变幻不休，魅力深沉——它使我相传：只有它才是上述 3 块大陆的人们走向“现代”的桥梁。

它就是冈林信康。

10 余年来，我一直倾听着它；无论它下乡或者进城，无论它变作 Rock 或者变作エンヤトツト。“江山不幸诗人幸”——对于除开艺术再无生路的一个中国人来说，现代主义是一个生存问题。十余年来，冈林信康一直是我的重大参考，他的一切成败对于我都深具意味。

我以我自己的文学体验和他的音乐——判断了这个世界。

1984 年，当他决意进行ベアナツグルレヴエ-（放弃一切电气音响辅助、在一切地点、让心的喊声流着汗直接进入自己的听众的心里）的时候——我意识到：这位被称为“Japanese Bob Dylan”的冈林信康，已经超出了 Bob Dylan 一步。300 次ベアナツクルコンサ-ト的行为本身，已经极大地接近了“歌”——人心的喊声的原初本质。

——能在这样的歌手的新集上写几句话，对于我，其意义也许要在将来才能说清楚。

自从冈林信康向着エンヤトツトで变幻之日起，这个存在其实正在向着亚洲的喊声跋涉。

听着他的最新创作，我不断地回忆起蒙古草原、黄土高原和天山南北。

亚洲的喊声，亚洲心灵的喊声……他真的要踏上那莫测的长旅吗？

3 块大陆都沉默着，辽阔无垠的亚洲大陆都沉默着——我也不该再写一个字。一切都有前定的宿命。

“走れ命の流れにまがせて振返るな翼ひうけ”——让这只大鸟尽情地飞吧，它会为我们开辟腾飞的道路。

1991.3.东京

4. 补记

关于日本歌手冈林信康，我想这是我最后一次为他写上几笔。唱片转完了就该拿下来，尾声响过了人听见的是自己必须听的声音。我不愿再写到他的原因，是因为我想避免向他宣战，对世间挑剔的我居然为他写过 4 篇文章，这已经足够使我自己吃惊了。

1990 年以前，他复归日本秧歌，自称这是“日本摇滚”，以后出访土耳其、韩国，今年 10 月终于来了中国。人们都曾经不相信他真会这么唱下去，因为他以前的形式一直变幻剧烈。但是现在看来，他是决心尝试以日本秧歌充亚洲文化的代表了，我不愿再为他写。

为我敲响警钟的，是韩国对日本文化的抵制。此事为我所知，缘由也是一个歌手，而且是我接触过的歌手：加藤登纪子。

由于被奴役的殖民地历史，韩国禁止在领土之内的日语文化活动——这至少持续了四五十年政策，我国政府和学者并没有介绍给中国民众。我为韩国人的骨头硬而震惊，也为中国人的麻痹又一次哑口无声。随着时间流逝，这种被侮辱者的反击政策也许过时了，但对日本人这种硬邦邦的回击是必要的。值得深思的不在这项政策，而在韩国人的心情。

1991 年，原左翼歌手加藤登纪子无视韩国民众的心情，公然故意制造

事件，在汉城用日语演唱，随后又写文章自我吹嘘，题目是《汉城上空，日语歌声在响动》。左翼开始加入歧视侮辱人的阵营，此事件是一个标志。

同年，冈林信康也积极准备赴韩演出。他对我讲了加藤一事给他带来的复杂心情，但我也看清了他同样会去汉城，我只盼他能尊重朝鲜人地唱，但我划不清他的界限。

在这之后，他给我看了他在土耳其一条渔船上的演唱录像带。那显然是对牛弹琴；显然是租船给这群莫名其妙的日本人的土耳其渔民眼神冷漠，我看着，什么也说不出，只为他感到尴尬。1991年他来了内蒙古，两个星期的旅游观光能有什么创作的可能呢？他写的两首“草原”歌不伦不类。但他决不是变质完蛋，他仍然保持着每年都有一首到两首极其动人、而且是他人不及的好歌问世。

1992年底，我回国前不想再见到他，我感到在日本所谓“亚洲人”是什么味道，既不愿失去这个立场也不愿向他表露这个立场，因为我对大举向亚洲发动经济侵略的日本充满敌意。作为一个作家，我警惕着可能同样大举前来的文化侵略——我非常担心自己会在我的战场上发现他的影子。

这种心情很难说出来。我主动疏远了他。

他比任何人更敏感；他坚持要为我送行。临别那天晚上，我感到他很真挚，他也找不出词来说。应当说是互相掩饰着，度过了一个晚上，然后就告别了。

他是否还能继续是我喜爱的歌手，要看他在今后对中国的作为而定。

为此，我趁此次结集的机会，把关于他的几篇中文写的小文集在了这里。还有一篇是用日文发表的，一篇关于他的全面论文。《信康》解说是1991年他新发行的激光唱片和盒式磁带的解说词，他请我写，因为有加藤登纪子冒犯曾被日本欺凌的韩国人心情那一事件，我写的其实是对他的提醒。

《骑上激流之声》曾收于我的第一个散文集《绿风上》里。《艺术即规避》一文，本来我曾想写得长些，因为那里面藏着我从事文学的一些动机，但时间匆忙，没有来得及。

他最优秀的歌仍是早期歌曲，现在已经可以看清楚是60年代的伟大气氛给了他生命。

以后，尽管他不服气，艰难地企图战胜时代，在形式上剧烈变化寻找，但不感人就是不感人，稀释了的就是清汤寡水——包括他最新的一首好歌《虽然没有成为詹姆斯·J》；尽管哀伤动人，也仍是一个小作品。

我心底的希望是，在将会出现的文化侵略的日军中，最好别出现冈林信康。但是像对一切当世的事物一样，我也并不敢奢想。

严肃的态度或者说生硬的、不近人情的态度里，也许有着最地道的理解和善意。我只提供这种理解和好意，我不吹捧。

1992·12

宁肯湮灭

18世纪中叶，约在清乾隆十年，今青海省循化的撒拉人地区来了一个穷苦的传教人，他的名字叫马明心。

当时的甘青边缘——在地理和文化上正是青藏高原和黄土高原的边缘——贫瘠不堪设想。借着藏文化的喇嘛教与中国文化的孔孟之道之间的这块边界空地，马明心传播了一种名叫哲合忍耶（Jahrinya）的苏菲主义教理。

苏菲主义，即被伊斯兰教称谓的一神教神秘主义。它是对于原教旨主义和宗教繁琐哲学的批判，主张内心省悟以及体验，是一种渴求人与造物主之间直接沟通的思想。在它起源的遥远中世纪，它代表着一种自由的感情和精神。著名的苏菲大家曼苏尔·哈拉智因他高声呼喊“我是真主”，而被 10 世纪的正统派伊斯兰法庭处以极刑——但今天，世界上各种派别都承认和尊重了他。

这种反抗原教旨主义和繁琐神学对心灵的束缚。主张每一个人与主结合之权利和可能的思想，强烈地反映着各个历史时期最苦难深重的底层大众的心情。因此苏菲主义在伊斯兰各世界发展迅速。西班牙、土耳其、中亚细亚都出现过苏菲主义的神学大师、大诗人、以及事迹动人的殉道者。

由于殉道现象，像一切宗教曾有过的一样，圣徒渐渐形成为领导民众信仰的领袖和感情的维系结。朴素而饥饿的信众逐渐提出了圣徒崇敬的观念，以使深奥的主与自己有一种中介——这仍是世界各大一神教的共同经历。

到了 17、18 世纪，中西亚的苏菲主义已发展成一些茂盛的大树。个人渴求与圣徒崇敬，已经使苏菲主义发展成一个个有组织、有地域、有强烈感情、有仪礼规矩、有圣徒谱系的大派别。学术上曾译“教团”，但这种译法含义不明。中国回民称之“教门”，也是略去了秘密——这种苏菲派实质上是一种信仰者的组织；有些甚至占据着一隅之地，与统治者的王道霸道分庭抗礼。

乾隆十年，马明心进入撒拉人地区时，在中国新疆西南角的叶城——莎车宗教文化中心和甘肃河州，已经早有十多个苏菲派别存在了。

世界学术界对苏菲派极为注意，对中国伊斯兰问题则几乎全力倾注于苏菲派。无疑，这种现象的原因仅仅在于：一、苏菲主义派别往往反映着最底层贫苦民众的生存现实；二、苏菲主义派别乃是伊斯兰原教旨主义和正统的异端，以及国家统治者及其伦理哲学的异端；三、苏菲派的思想渊源及朴实信众的感情中，存在着一神论世界观的原初意味；四、上述诸特点具备着动人的美。

马明心曾在也门求学 10 几年，出身贫寒，举目无亲，本人是遗腹子，10 岁出国来一生没有一瞬的富贵。他在循化，继而在河州及陇东南传播哲合忍耶，其事迹至今为西北农民念念不忘。

马明心的哲合忍耶内容丰富复杂，但简言之只是 4 个字：穷人宗教。他背着背篓，奔波于荒旱不可思议的陇山周边辽阔的黄土高原，不求报酬，不使穷苦回民有一点负担。

后来他被清政府捕走时，家中只有 3 孔破窑，数百个麻钱——老百姓们还补充说：这几百麻钱还是他妻子去郭城驿当铺典当他的一件羊毛衫，那当铺老板不仅不收当而且施散了几百钱以表心意时，带回窑里的。传说他妻子一生推磨纺线，直至官军来时自尽都穷苦终生。苏菲（suf）原义为“羊毛衫”，指云游的求道者（元代汉文文牒译为“选里威士”（阿语：乞丐、穷

人)学术界旧译“托钵僧”);马明心活着时,他在大西北民众中的形象,是一个穿着妻子手织的羊毛衫在穷乡僻壤中奔走的苏菲老人家。

乾隆四十六年,清政府的不当处理激变哲合忍耶,从而导致了著名的撒拉人事变。

清政府查出哲合忍耶的导师是马明心,于是突袭哲合忍耶关川道堂,从家中捕走了马明心,监于兰州。此举酿成大规模的乾隆四十六年回、撒拉、东乡等族大扑城。浑身褴褛的民众团团围住了兰州,要求清廷释放马明心。清吏惊惶,企图杀一儆百,于是在当年3月27日把马明心杀害于兰州城墙。义军悲愤至极,不求生还,寻无水孤山死守,与官军战至最后一人一刀。无一生,无一人降。马明心一妻自尽于家,另一妻张氏及女儿被充军伊犁。张氏于除夕夜手刃伊犁清吏一家,大年初一就义于伊犁。其3子充军云南烟瘴地,两人早歿,一人在云南复苏了哲合忍耶。上述均可参见钦定官修的军事文件汇编《钦定兰州纪略》。

马明心的殉道,使得哲合忍耶这一苏菲主义教派从此牢牢地在中国扎下了根。3年后,为着给他复仇,哲合忍耶掀起了更大规模的一次起义,即乾隆四十九年石峰堡起义。失败后,清廷又官修一部文件汇编,题《钦定石峰堡纪略》。

但是,哲合忍耶像一切宗教和思想一样,以迫害为动力,在被禁绝的隐密地下,悄悄地生存着和发展着。它与清政府之间的仇恨再也不能勾销。同治年间,它又参加了以太平天国为主角的中国人民反清大起义;其道堂——灵州金积堡成了全部大西北反清战争的大本营。这样的壮烈教史,与西北中国的历史以及贫苦民众的心灵史一起,相互纠缠,共存共生,直至清朝覆灭。

《热什哈尔》一书,就是这样一支民众中的一个隐名的知识分子,在乾隆四十九年之后到嘉庆年间左右的禁绝清查之中,于潜伏中秘密写成的。它记载了哲合忍耶前两代导师——马明心以及继承人穆宪章的一些事迹。

如我在该书汉译本序中写过的,此书很难用学科分类。(见本书《心灵模式》)它既是史事,又是神学,接近散文记录文体,又像在隐喻象征。它间于历史、文学、宗教3者之间,但作者坚持的——却是一种真诚的向往。他向往着一个超然的存在,他只求在那里被接受。他不费笔墨解释他早已坚信的,他也不追述他认为那伟大存在早已洞知的事实真相。他只管他与它的独自交流。

兼之他不仅使用阿拉伯文,而且使用波斯文,拒绝理解便是多重的。人们初读时有权认为此书不知所云,但是人们应当知道:迫害者是国家而且有大量文牍刻版(除两部钦定书外还有满文档案,如《石峰堡档》,藏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而被迫害者是农民,仅有这薄薄一册。

《热什哈尔》一书流传以后,民国期间的哲合忍耶知识分子纷纷效仿,用阿拉伯文记述教史。其中有名的著作有《曼纳给布》(圣徒的美行)以及其姊妹作《哲罕耶道统史诗》。其它著述包括汉文尚有数种;都是后来治中国回族史、中国苏非主义研究、哲合忍耶研究者企图渔猎的对象。

至少有下述外国人企图掌握哲合忍耶的实体,在他们的著作中以世界苏菲主义的知识企图判断哲合忍耶。择其要者,可以罗列如下:

1880年法国人 Rocher, E. 出版《中国云南省》二卷；1911年，法国多隆传教团对甘肃实行调查，出版《关于中国穆斯林的研究》；1921年，安德鲁, G. (Andrew, G.) 出版了调查研究报告《中国西北伊斯兰教》，他本人去过民国初年的张家川（哲合忍耶当时的中心），并记载了哲合忍耶当时的一些实况；40年代，日本学者岩村忍、小野忍、佐口透 3人随日本皇军抵达绥远，集中全力企图搞清回教问题。他们对哲合忍耶尤有浓厚兴趣。共发表：

1949~1950年，岩村忍《中国回教社会的结构》上、下（原始调查至今未发表）；1947年，小野忍：《中国的回教教派》，东亚论丛第6辑，及其它；1963年，佐口透：《18~19世纪东土耳其斯坦社会史研究》。

以此3人为先河，日本学人对哲合忍耶苏菲派的研究数不胜数。其中应当指出的是：日本人当年在绥远着重调查了包括哲合忍耶派的回民典籍，并不问巨细，全部抄录所有他们听说了书名的典籍于论文之中。

但他们没有听说过《热什哈尔》。

欧美学人继传教士调查书之后，近年来下力于哲合忍耶问题的，主要是哈佛大学弗莱彻 (Fletcher)、Jonathan N. Lipman 等人。当然他们只能涉及西亚，而对中国则不过只作皮毛之论而已；因为深入伤痕累累的心灵，是一件不易的和沉重的事情。

国内有关研究的状况是：勉维霖、杨怀中、马通 3人是中国苏菲主义派别的主要研究者。其中杨著《回族史论文高存》、勉著《宁夏伊斯兰教派概要》、马著《中国伊斯兰教派与门宦制度史略》，都是上乘之作。3人3著均以哲合忍耶为其苏菲派、回族史研究之首要，可见哲合忍耶在中国回族中的举足轻重。

但是，他们都没有获得《热什哈尔》。

1980年，西北5省区召开伊斯兰教学术讨论会银川会议；由《热什哈尔》派生的两大教史著作之一《丽撒拉合》(Risalah agsariyah) 的节译本被会议印刷分发。

《丽撒拉合》之音译是我随《热什哈尔》《曼纳给布》两书“首词定名”之例写下的；民国间，它曾石印入世。兰州哲派人士郭南浦为其题署为《哲罕耶道统史传》、题阿文书名为 Al-kitab Al-Jahri；遂以《道统史传》知名。

然而无论《丽撒拉合》或是《曼纳给布》，史源均在成书于清嘉庆年间的、关里爷在搜捕禁绝的恐怖中写成的《热什哈尔》。这一点，著作《丽撒拉合》的曼苏尔·马学智和著作《曼纳给布》的毡爷（阿布杜·艾哈德）两人均在自序中讲明，并再三称颂关里爷。甚至，这两位作家在自序中都以关里爷（阿布杜·尔底尔·艾布·艾拉曼）的继承人自比。

毡爷《曼纳给布》序：“我，无能的祈求者阿布杜·艾哈德一直听自己的老师讲：《热什哈尔》语意明确，事件清晰……不知自何时起，我举意为这部经典补遗。”

马学智《丽撒拉合》(哲罕耶道统史传)序；“阿布杜·尔底尔（关里爷）编著的经典，好像太阳驱散黑暗一样消除了我的愚盲。使我知道，既使有了它的高光照耀，灯烛也依然可以发光……”

80年代末，回教哲合忍耶派决定公开自己的秘籍。承三联书店慧识，《热

什哈尔》可能与这个世界见面了。

顺便说一句，其它资料的整理翻译和深入研究，也正由《热什哈尔》的译者杨万宝、马学凯的同事们、即回民哲合忍耶派的阿訇们进行着。

综上，这部《热什哈尔》乃是中国回民中的一部内部资料。由于回族其它派别内部著述稀少，兼之哲合忍耶派拥有的悲壮历史，这部书被称为中国回族第一书，就决不是夸大之词了。

它将在学术界引起的重视，是毋庸置疑的。

而它证实的历史良心和它对被压迫人民的慰藉，才是意味深远的。原初的、本义的学问与我们久违了，也许《热什哈尔》可以引起人们一些有益的思考。

由于世间包括学术并没有足够的同情和诚意，哲合忍耶对外部尤其对自己的研究——采取了怀疑和拒绝的态度。如此的资料宁甘湮灭，不肯示人；就像哲合忍耶宁肯牺牲也不肯妥协的形象一样。哲合忍耶终于等到了这一天：——自己的孩子终于掌握了经汉两大语言并长成为一种新型的学者；自己的能力终于可以掌握对自己的科学及神学研究；一种不仅仅是客观的和严谨的、而且是正义的和温暖人心的学术，就要出现了。今后，哲合忍即将一一整理、翻译、出版自己的内部资料。受回族哲合忍耶派委托，我借此文重申：回族哲合忍耶派清真寺对自己拥有的一切阿拉伯文、波斯文资料保留著作权。哲合忍耶对自己的一切资料保留著作者的权益。哲合忍耶欢迎一切教内外、海内外的朋友帮助自己完成这一项研究大业，也愿意支援一切尊重哲合忍耶的朋友的事业。

1990·11

回民的黄土高原

我描述的地域在南北两翼有它的自然分界：以青藏高原的甘南为一线划出了它的模糊南缘。北面是大沙漠。东界大约是平凉坐落的纬线；西界在河西走廊中若隐若现——或在汉、藏、蒙、突厥诸语族住民区中消失，或沿一条看不见的通路，在中亚新疆的绿洲中再度繁荣。

为了文学，我名之为伊斯兰黄土高原。

它的标识和旗帜是中国回教各教派。而我所以使用“中国回教各教派”一词，是因为我想区别世界伊斯兰问题中出现的一些情况。中国回族的问题与伊朗或巴基斯坦的不同。

这片以回族为主要色彩的土地干旱荒瘠。黄土上几乎没有植被，水土流失的严重已经使人们向它要粮的决心归于失败了。近年来退耕种草，改农为牧已经成了政府的国策。

这项政策更形象地形容着这片黄土山地可怕的自然环境；因为一般说来，要拥有数不清多悠久的艰苦奋斗、农耕为本之传统的中国农民放弃犁锄，简直不可思议。然而“弃农”在中国农民史上就这样出现了，出现得悄然无声而且毫无阻碍。难道你感觉不到一种巨大的顺从之潮么？

在汉代画像石中描画过的原始技术 2000 年来丝毫未变：两牛抬杠的犁

耕，抡甩连枷的脱粒。黄泥小屋前有一块光滑的打麦场，冬天那里矗立着两个草堆：一堆大而发黄的是麦垛，一堆小而发黑的是胡麻垛。大堆供着一年的吃食；小的碾油卖钱，挣来一年最低限度的花费。

你默默地离开那片光滑的打谷场，你登上赤石嶙峋的荒山之顶再回头望去，一片悄然寂静的小山村正在那黄色的荒山浪谷里静卧着，村头有一座醒目些的建筑，那建筑顶上有一支金属的镰月在黯淡发光。

你感到说不清心里的思绪。你感到压抑、尊重、同情和被疏远。你觉得你该离开它了，但是你不甘心，因为你确实没有深入它。

——是的。这就是我说的中国的回族的黄土高原。

纪元七八世纪间，阿拉伯、波斯和中亚伊斯兰教徒进入中国并进入盛唐文明。13世纪因蒙古可汗国的军事行动和后来治理中国的需要，“回回”一名响彻中国并且“元时回回遍中图”。大运河是从广州、泉州港向此输送伊斯兰教的动脉；与这几条海路相对应，新疆塔里木南北缘绿洲线，以及河西走廊便属于伊斯兰教血统与教统传播的陆路。

蒙古人的元朝灭亡时，这一类人已经走完了丧失母语的历史；一个新民族出现了——它是一个操汉语汉文而保持着与汉文化不同的宗教心理的异乡人之族。

我的断代自此开始：从蒙元以后，中国回回民族数百年间消亡与苟存的心情史展开了；一个在默默无言之中挤压一种心灵的事实，也在无人知晓之间被巩固了。它变成了中国文化的一个死角。散居的、都市的、孤立的回族成员习惯了掩饰，他们开始缄口不言，像人们缄口不言自己家庭中的禁忌的家底。这些人属于回族而并非伊斯兰教徒的原因就在于此，就在于我知道他们心中有这种掩藏的隐秘。

但在聚居区——在我讲到的甘宁青边区，在蒙、藏、维3大块文化世界的夹角，在草原的绿、藏区的黑、中亚十字路的花色之间，这个回族人口密集的世界闪烁着一片血染过的蓝色。

血是红色的，而信仰是蓝色的，它们相浸相染后的颜色竟是——贫苦悲壮的黄色。

它是黄土的海。焦干枯裂的黄色山头滚滚如浪。黄土山沟里坐落着的黄泥小屋难能分辨。黄土壤中刨出的洋芋也是黄色的；它沾泥带土，一串串捧在回民们的大手里，像是上天给予的最严厉的命运。

黄河在这里奔腾出了它最威风最漂亮的一段。它浊黄如铜，泥沙沉重，把此地的心情本色传达给半个中国。

人聚众而胆壮。因为在中国一隅这微小的聚居，回族在清朝300年间为自己争来了一个“三年一小反，五年一大反”的叛逆者印象。18世纪的清军统帅确实不能理解：为什么起义的农民能够举着木棒铁锹扑向兰州城呢？为什么他们在可以突围转移时，却死守华林山全体牺牲呢？19世纪末的人物左宗棠更不能理解：为什么在他的大规模的军威皇法前，挑战的尽是些褴褛的、菜色的人？为什么在他看来是目不识丁的农民马化龙即使被他凌迟活剥，而这颗马化龙的人头在示众中国各州县10年以后，还有人会苦苦恋着，一直欲盗回那颗枯干变形的人头呢？

血流成河。血浸入我坚信曾是蓝色的山地以后，蓝世界变成了黄土。左宗棠下令移民，战败的异乡人被赶进了无水荒山。西海固无水，河州东西乡无水，平凉山区和靖远山区无水。不仅没有灌溉水，而且没有食用水。如果你今天去宁夏回族自治区的海原县，如果你今天去甘肃临夏回族自治区的东乡县，你能看懂农民屋后的那个肮脏的深窖么？挖一口大窖，接一夏天雨水，冬天女人们背上筐远上深山，一筐筐背来积雪倾入窖内——一冬的雪水供明年一春的饮用——你能理解吗？这种违反居住规律的居住，这种绝境中的生存，这种细菌万种发酵发臭的窖水居然哺育着一支最强悍的中国人——你还能相信科学么？

科学在奇迹面前几乎变成了无稽之谈，这里是宗教栖身的土地。伊斯兰教在这里变成了一种中国式的、黄土高原式的、穷人的、异乡人的唯一可以依靠的精神支柱。河州变成了一个学术思想的中心，专为穷苦的黄土高原居民制造渡世理论。河州教派林立，门宦如云，清真寺里住着一个又一个淡泊不露的哲人。精通阿拉伯文、波斯文的老者没有受过正统教育的污染，他们著作的书籍在来世也许会使诺贝尔文学奖感到羞耻。临潭终于出现了西道堂门宦，我可以解释得很简明：西道堂是一个实现了的乌托邦；在宗教的纽带维系下，它实行了整整半个世纪伊斯兰共产主义。西吉表现的是另一种精神，哲赫林耶苏菲主义因为清朝官府的镇压，坚信殉教可以直入天堂，因此它反叛不已，辈辈流血。农民坚持着自己的信仰，后来对信仰的坚持已经变成对自己利益和心灵的守卫。

坚持带来了牺牲；死人受到了狂热的崇拜。光辉灿烂的秦皇汉武唐宗宋祖在不识字的黄土高原里没人知道；代之而起的是另一些名人，农民的名人，一生清贫终遭惨死的穷伟人。他们的坟墓有自愿的教子虔诚地看守，每逢他们的忌日就有来自天南地北的崇拜者在此念诵祷词，让那些列在中国历史教科书年表上的列代皇帝们永远嫉妒。

是的，从湟水到六盘山，从藏区北缘到沙漠南线，这片文化教育落后而民间的文化却如此发达的世界里藏着真实——昔日统治者的历史充满谎言，真实的历史藏在这些流血的心灵之间。

但你要记住：真实只在心灵之间。人们是很难向你诉说的。人们习惯了：像千里瘠荒的黄土浪涛默默无语一样，这里的居民在数百年漫长的时间里也习惯了沉默。

你满怀真诚，你恋恋不舍，你想追上去揪住他的衣襟，你想大声喊：“我是你的朋友！”——但他早已走远了，晃动着一个倔犟的背影。

我写得非常简单。也许根本不应该把文章写到这一层，我不应该忘记首先应该描写一下甘宁青黄土高原的地貌景观，写写它们的物产，写写村庄和房子的模样，写写这回民区最著名的而且经常被人观光采风的民歌——“花儿”与“少年”。

是这样的。“花儿”做为中国农村民谣的一种，确实极有特色。我在我的中篇小说《北方的河》中引用过一首：

哎哟哟——
西宁城我去过
有一个当当的磨

哎哟哟——

尕妹妹怀里我睡过

有一股扰人的火

为了“不伤教化”，在小说中我把其中一句“尕妹妹怀里我睡过”改成了“尕妹跟前我去过”。其实这些山歌都是粗野而质朴的，歌中引用的触景生情的联想活灵活现。

在这片强悍之地，在这片与官府互相敌视之地，又令人感动地保存着最好的民风。

我在甘肃东乡的大山里走路时，曾经看见了一幅传说中的景象：远远山路上走来了一对婆媳，发现我之后，年轻的媳妇背过脸，对着山崖，年老的婆婆叉手站在前面，恭敬地对我行礼。再走了一程，迎面有一人骑着自行车驶来；发现我之后，那人为了下车让路，险些摔倒在山路上。心里怀着感动和惊奇朝前走着，一路上遇到的农民毫无例外地让路——荒山中严守着淳朴的礼节，宽宽的大路一次次地被“让”给了你一个人。“让路”——在中文中尽管还有这个词汇存在，但除了在这片黄土世界里，你在哪里也难找到这个词汇产生时的古老景象了。

心在朴实中活着会变得纯洁。沿着这片黄色的山地，回想着这里在几百年之间发生的历史，听着人们对于民族理想的真诚希望，看着一种文化落后和文化发达的并存现象，你会理解感悟出一个朦胧模糊的什么——也想即兴随情地唱几声；你没有唱出来是因为你还没有得到那千锤百炼的调整句，你想唱是因为你显然已经抓住了那质朴真实的旋律。

我只能这样粗略地画一个圈在地图上。我只能告诉你这是一个神奇的世界。我只能简单地呐喊几声这里不是伊朗或沙特阿拉伯；只能强调这里的一切问题都是关于人、人心、人的处境的问题。另外，我还想提醒你：带着一副游客的派头和好奇心是不可能进入这个世界的，甚至连靠近它都困难。因为在这片僻远山区里没有任何奇观异景，只有一片焦渴干旱的黄色大山在等待着成熟的朋友。

它在等待理解，但它决不怕孤独。数百年淌过它心灵的历史使它习惯了背对人世，它同样可以背对你。

但我愿你们能理解这片黄土大陆，像理解你们自己的家乡。当历史流到今天，当 20 世纪末的人们在为种种问题苦恼的今天，我想也许甘宁青的伊斯兰黄土高原里有一把能解开你的苦恼的钥匙。只要你怀着真诚，只要你懂得尊重，也许最终感到被解脱、被理解的人不是别人，而正是你自己。

如果，主允许，如果我们有如此之深的缘份的话，那么我们的相逢在明天，在那里。

明天，在那片雄浑浊黄的大陆背影里，我们一定会找到真理的一些残迹。

离别西海固

那时已经全凭预感为生。虽然，最后的时刻是在兰州和在银川，但是预感早已降临，我早在那场泼天而下的大雪中就明白了，我预感到了这种离别。

你完全不同于往昔的任何一次。你不是乌珠穆沁，也不是仅仅系着我浪漫追求的天山沙塔山麓。直至今刻，我还在咀嚼你的意味。你不是我遭逢的一个女人，你是我的天命。

然而，警号一次次闪着红光——我知道我只有离别这一步险路。

西海面，若不是因为我，有谁知道你千山万壑的旱渴荒凉，有谁知道你刚烈苦难的内里？

西海固，若不是因为你，我怎么可能完成蜕变，我怎么可能冲决寄生的学术和虚伪的文章；若不是因为你这约束之地，我怎么可能终于找到了这一滴水般渺小而纯真的意义？

遥遥望着你焦旱赤裸的远山，我没有一种祈祷和祝愿的仪式。

我早学会了沉默。周围的时代变了，20岁的人没有青春，30岁便成熟为买办。人人萎缩成一具衣架，笑是假笑，只为钱哭。十面埋伏中的我在他们看来是一只动物园里的猴，我在嘶吼时，他们打呵欠。

但是我依然只能离开了你，西海固。

我是一条鱼，生命需要寻找滋润。而你是无水的旱海，你千里荒山沟崖坡坎没有一棵树。我是一头牛，负着自家沉重的破车挣扎。而你是无情的杀场，你那60万男女终日奔突着寻找牺牲。我在那么深地爱上了你之后，我在已经觉得五族女子皆无颜色、世间唯有你美之后，仍然离开了你。离别你，再进污浊。

难怪，那一天沙沟白崖内外，漫天大雪如倾如泻呼啸飞舞地落下来了。马志文在那猛烈的雪中不知是兴奋还是恐惧。他满脸都是紧急的表情。在习惯了那种哲合忍耶教派的表情之后，我交际着东京的富佬和买办，我周旋在那种捉摸不定的虚假表情之中时，常常突然大怒失禁。我在朝他们疯狂地破口大骂时，他们不知道沙沟白崖那一日悲怆的大雪。他们不懂穷人的心，不懂东海达依和哲合忍耶，他们没有关于黄土高原的教养。

他们不知道——远在他们面对摄像机镜头表演勇敢之前，哲合忍耶派已经拼了200年，八辈人的鲜血已经把高原染成黄褐色了。

如今在这无雪的冬天，在这不见土壤毫无自然的都会，我满眼都是沙沟毗邻的不尽山峦，那西海固泼天盖地的大雪沐浴着我，淹没时的窒息和凉润是神秘的。

历史学的极端是考古学；我那一夜在沙沟用的是考古学的挑剔。我强忍着踏破谜底的激动，似用无意之言，实在八面考证——那时我不相信这一切是真实的。我不敢相信中国人能够这样只活在一口气一股心劲中，我不相信历史那玩艺居然能被一群衣衫褴褛难得饱暖的农民背熟。

我装作学生相，装作仅仅有不耻下问或是谦虚平易之习。我掩饰着内心深处阵阵的震撼，在冬夜的西海固，在荒山深处的一个山沟小村里听农民给我上清史课。那震撼有石破天惊之感，我在第一瞬就感觉到它巨大的含义。马志文如同一名安排教授课表的办公室人员，每天使我见到一个又一个难以置信的人。

就这样，我被一套辈辈都有牺牲者的家史引着，一刀剖开了乾隆盛世。而当我认识的刀剥着《清史稿》、剥着 Do'Ilonue 传教团记录、剥着 Y.Fraicher 著作的纠缠深深切入之后，我就永远地否认了统治者的改革和盛世——我不同于你，喜欢系红领带的暴露派作家。在你们欢庆“创作自由”吹嘘“文学迎来黄金时代”时，我已经在西海固的赤裸荒山里反叛入伙，我从那时便宣誓反对一切体制。

我在西海固放浪，满眼是灼人眼目的伤痍风景。志文——你如我的导师，使我永远地恋着那一个个专出牺牲者、被捕者、起义者的家庭。当西海固千里蔓延的黄土尚没有迎来那次奇迹大雪以前，你一直沉默着，注视着我的癫狂和惊喜。你独自捧着我的作品集，费力地读，不舍篇末注角，但是从来没有一句肯定。

这一切使我深深思索。

在 1984 年冬日的西海固深处，我远远地离开了中国文人的团伙。他们在跳舞，我们在上坟。后来，刘宾雁发表了她的第四次作协大会日记，讲舞星张贤亮怎样提议为“大会工作人员”举办舞会而实际上真和大会工作人员跳了的只有他刘宾雁——那时，我们在上坟；九省回民不顾危险冲入兰州，白布帽子铺天盖地。我挤在几万回民中间，不知言语，只是亢奋。那一天被政府强占的、穷人救星的圣徒墓又回到了哲合忍耶派百姓手中。他是被清政府杀害的——声威雄壮的那次上坟，使我快乐地感受了一种强硬的反叛之美。追着他们的背影，我也发表了一篇散文，写的是这种与中国文人无干的中国脊背。

回到村庄里，冬夜里我听着关于那位穷人，宗教导师的故事。他被杀害后，两位妻子中一位自尽于甘肃会宁。另一位张夫人和女儿们被充军伊犁，陪罪相随的农民们一同背井离乡。草芥般的女人命不难揣测——女儿们被折磨得死在半途。夫人到了伊犁，除夕夜宰了满清官吏一家 10 余口，大年初一自首求死。案官沉吟良久，说：好个有志气的女人！……

我也沉吟良久。

我那时渴望行动，我追寻到了伊犁。在洪水滔滔的夏季的伊犁河断崖上，一位东乡族的老人，他名叫马玉素甫，为我念了上坟的苏热。河水浊浪滚滚，义无反顾地向西而不是向东奔流——连大河都充满了反叛的热情。在那位通渭草芽沟张氏女人的就义处，我们跪下了。那是我生平第一次虔诚地举念和踏入仪礼。马玉素甫并不是哲合忍耶，只是感我心诚——为了报答，一年后我又赶到甘肃太子寺，瞻仰了他故乡的太子寺拱北——日子就在这种无人理会而被我们珍视无比的方式中流逝着。榆中马坡，积石山居家集，河州西关，会宁马家堡，沙沟和张家川，牛首山和金积堡。我奔走着，沿着长城，沿着黄河，在黄土高原和丝绸之路那雄浑壮美的风景之间。

我不再考据。

挑剔和犹豫一眨眼便过去了。我开始呼喊，开始宣传，我满脸都蒙上了兴奋激动造成的皱纹。静夜五更，我独醒着，让一颗腔中的心在火焰中反复灼烤焚烧。心累极了，命在消耗，但是我有描述不出的喜悦。

渐渐地我懂了什么叫做 Farizo。它严格地指出信仰与无信的界限，承认和愚顽的界限。对于一切简朴地或是深刻地接近了一神论的人来说，Farizo 是清洁的人与动物的分界。信徒们所以礼拜，就是因为他们遵守 Farizo，

承认、感叹、畏惧、追求那比宇宙更辽阔比命运更无常的存在。中文中早在远古就有一个准确但被滥用的译词——天命。

那一年，我苦苦想着一个问题：什么是我的天命。我总是渴望自己的、独特的形式。

我知道冥冥之中的那个存在让我进入西海固，并不是为着叫我礼全每天的 Farizo 拜。一切宗教都包含着对天命——Farizo 的顺从，我的举礼应当是怎样的呢？

西海固的群山缄默着。夜幕垂下后，清真寺里人们在还补一天的天命拜。老人们神色肃穆。我呆呆凝视着他们。这些和历代政府都以刀斧相见的人，这些坐满 20 年黑牢出狱后便径直来到寺里的人，这些白日在高高的山岭上吆牛种麦傍晚背回巨大的柴捆的人——全神贯注，悄然无声。

我只有独自品味，我必须自己找到天命。

西海因变得更辽阔了——东到松花江畔的吉林船厂，西到塔里木北缘的新疆焉耆，我不知目的，放浪徘徊，像一片风卷的叶子，簌簌地发出“西海固，西海固”的呓语，飘游在广袤的北中国。

我捕捉不到。我连自己行为的原因也不清楚。那过分辽阔的北中国为我现出了一张白色网络的秘密地图。我沿着点与线，没有人发觉。人堕入追求时，人堕入神秘的抚摸时，那行为是无法解说的。

人可以选择各式各样的自由。人可以玷污和背信，人也可以尊重或追求。快乐和痛苦正是完整人生。而在这一切之上，再也没有比“穷人宗教”这 4 个字更使我动心的了。

我静静地接受了，完成这件功课胜过千年的仪礼。那片落叶如今卷进激流，那位褴褛的哲人远在 200 年前就说过，端庄的人道就是如水的天命。

如水的天命——Farizo Dayim，有哪一位东方西方的先贤这样简单地指导过我呢？

我接受得犹豫再三。挑战太强大了，埋伏太阴险了。宗人宗教处处败北，体制在左右压迫。黑色是一种难以描述的颜色——在突厥牧人那里，它同时是最高贵的、最恐怖的、最神秘的，最不祥和最美丽的。夜里，我迎着高原的寒冷走上山梁，璀璨的星群如同谶语。漆黑的夜色包裹着我，完全把我视为对峙的大人，并不怜悯我的微弱。

我只有无力的语言，只有一个为我焦急的农民朋友。马志文等待着我回答，但他的等待是意味深长的，他并不为我变成——照明的一个火把。

天命，信仰，终极——当你真地和它遭遇的时候，你会觉得孤苦无依。四野漆黑，前不见古人为你担当参考。你会突然渴望逃跑，有谁能谴责杀场的一个逃兵呢？那几天我崩溃了，我不再检索垃圾般的书籍。单独的突入和巨大的原初质询对立着，我承受不了如此的压力。我要放弃这 Farizo，我要放弃这苍凉千里的大自然，我要逃回都市的温暖中去。

——但是，阻挡的大雪，就在我拔脚的瞬间，纷纷扬扬地落下来了。

4

那场大雪是我人生中唯有一次的奇迹体验。

上午开始就彤云阴冷。娃娃们挤在正房，只有这间屋子为我生着煤火。我不知为什么暴躁不安，我恨不得插翅飞出这片闭绝的枯山。娃娃们吵闹得太凶，马志文的母亲跑来当奶奶，吆喝孩子。我怕心里的毒火烧破表皮，拉着志文溜到他母亲家。

清冷的屋里没有煤火。西海固度冬时，人总是坐在炕上——用马粪牛粪燃出热烟，炕上的人合盖一条破棉被在腿上，人人再披一件棉袄。至今西海固山区回民都喜欢在大棉袄领口缝一个纽绊，横着扣住，终日披着那袄行走。我们急得团团转，大雪已经落下来了，一会儿工夫山会封住，我就要逃不出这密封的黄土高原了。

心里有一股毒火在蔓延。我清楚：这是人性的恶和人道的天命在争抢。然而我忍受不了这种抉择，我多想当个恶棍，放纵性情，无拘无束。我只想逃跑，Farizo 留给未来哪个勇敢纯洁的人吧。我渴得要命，西海固的罐罐茶愈喝愈涩。我冲出门外，站在崖畔的场上。

大雪如天地间合奏的音乐。它悠悠扬扬，它在高处是密集的微粒，它在近旁是偌大的毛片。远山朦胧了，如难解的机密。近山白了，涂抹着沙沟白崖血色的褐红石头。

我痴痴盯着山沟。猜测不出算是什么颜色的雪平稳地一层层填着它。楼坎钝了，沟底晶莹地升高，次第飘下的大团大团的雪还在填满着它。沟平了，路断了——这是无情地断我后路的雪啊。我为这样巨大的自然界的发言惊得欲说无语，我开始从这突兀的西海固大雪之中，觉察到了一丝真切的情份。

你那时悄悄站在我背后。

志文兄弟，你超过了乌珠穆沁的额吉（母亲），更超过一切大学的导师。我无法彻底地理解你。那时分，那一刻的你喃喃着，你是大雪言语的译者吗？

你低声耳语着：“走不成了吵。不走了吵。住下再缓一阵吵。再没有个车了吵。这么个雪连手扶（拖拉机）也不给走吵。走不成吵。不能走么，硬是不能走吵……”

你的声音，雪的声音，时至今日还丝丝清晰。是谏语么，是对我的形式、我的 Farizo 的判定么？

人称“血脖子教”的哲合忍耶，为一句侮辱便拔出柴捆中斧头挤命的哲合忍耶，八辈人与三朝官府生死胜负的哲合忍耶，悍勇威慑大西北的哲合忍耶，被流放被监视被压迫而高声大赞自己理想的哲合忍耶——难道居然就为了我，改用了雪一样深情而低柔的语言么？

沙沟的两个山口都白了。桃堡和臭水河白了。通向老虎口的道路白了。白崖路上那几架高耸的大山白了。人世间唯有大雪倾泻，如泣如诉，如歌如诗。大雪阻挡中的我更渺小，一刻一刻，我觉得自己融化了，变成了一片雪花，随着前定的风，逐着天命般的神秘舞蹈。

5

新的形式就是再生的原初形式。

书，我重新思索着书的含义。

西海固的大山里有一个关于书的本质、书的幸福的故事。那个故事发生的年代应当略去，地点在固原双林沟。

造反已经 3 年，哲合忍耶像昔日一样，死的死了，挤的捕了，萧条的西海固一片死寂，官府和体制的对头——回教哲合忍耶派已经像是灭绝了。

官军听说造反首领——至今人尊称他大师傅——起事前曾潜居双林沟，日夜面壁功修，闭门读书一年。于是突袭了双林沟，包围了师傅常住的那户人家。这家人男子已经战死在泾源白面河，那一天女人正给娃娃切土豆熬散饭，官军一搵而入，在灶台前抓住了她。

女人一菜刀劈死了一名官军。

她死了。为着两个窄长的木箱，那箱子里满装书籍，是师傅存在她家的。她不识字，不知那书里写着怎样的机密；她只知道，要守住这书和箱子，哪怕让军人用刺刀把自己活活捅死。死后几十年过去了，她的族人不信任任何人，包括师傅的遗腹女——如今教内尊称姑姑——等到这姑姑 50 岁了，双林沟人郑重地请来了姑姑，把那两箱子书籍还给了她。

这个故事迷住了我。

我想到了我的作品，我的书。它们从来没有找到过真正的保护者。读者往往无信，我写到今天，总感到有一种强烈的拒绝读者的冲动。

那两只木箱中的书，是幸福的。

顺从有时就这么简单，天命被道破时就这么简单。我决心让自己的人生之作有个归宿，60 万刚硬有如中国脊骨的哲合忍耶信仰者，是它可以托身的人。

你就这样完成了，我的《心灵史》。

我顿时失去了一切。

唯有你，属于那 60 万人的你，飞翔着远远离去，像是与我分离了的一条生命。

现在，此刻，我不再存在，我不复是我。

只有你，《心灵史》，Farizo，和那西海固悲怆空旷的世界同在。

力气全尽，我的天命履行了。

我从来倾诉无度，而你却步步循着方寸。我从来犀利激烈，而你却深深地规避。有意地加入故事加入诗，我嘲笑了学究和历史；有意地收藏锋芒削减分量，我追上了穷人的本质。没有多少读书人会认真钻研，只有哲合忍耶会皆大欢喜。我的感情，我的困难，我的苦心，都藏在隐语的字里行间——只有沙沟农民马志文知晓谜底。

书，我读了一辈子你，我写了半辈子你，如今我懂得你的意味了。

在雄浑的大西北，在大陆的这片大伤疤上，一直延伸到遥遥的北中国，会有一个孤独的魂灵盘旋。那场奇迹的大雪是他唤来的，这不可思议的长旅是他引导的，我一生的意义和一腔的异血，都是他创造的。我深埋着，我没有说，甚至在全部《心灵史》中我也没有描述我对他的爱。

6

气力抽丝般拔尽了。如今负重的牛更觉出车路的泥泞。枪弹如雨点一般，淋在我四周的干燥的土崖上。出城向东，几百里方圆的无水高原上，人如蚁，村如林，窖雪苟活。

往昔是官府的流罪，如今是本能的驱赶；人群涌向西，涌向南，西海因三分在新疆，一分向川地，——这才是真正的“在路上”。

我也该上路了。忍住泪告别了几个朋友，咬咬牙抛下了亲人，记着战友腿上的枪眼，想着回民心上的伤疤，我走了。

临行前我去了洪乐府拱北寺，又在东寺哲合忍耶学校流连了几天。我说不出心中的依恋和惆怅。在邦达时分，在虎夫坦时分，我听着哲合忍耶激昂响亮的高声赞念，一动不动，屏着呼吸，盼这一派圣乐永远地活在我的心里和血里。

道别时说着色俩目双手一握；再分开那手时，我忍着撕裂般的疼痛。

你们那么送了一程又一程，而我不知自己为什么非要一步一步退着

离开了你们。

最后的一个机会岔借开了，马志文没能赶来北京和我再碰个面。此生一世，这件情谊就这么残缺着了。我知道每当洋芋刨了时他就会站在沙沟山上想起我来。我知道每当难处大了时，我也会在五洲四海想起他来。

那宛如铁一样刚硬的支撑，那一笔下去带着 60 万人的力量，都与我远远地告别了。

那么深情，那么无常，真有如主的前定。西海固，我离别了你，没有仪礼，投有形式，如那片枯叶最后被埋没一样，远托异国，再入污浊。

为着法蒂玛快活地成长，为着她将来再去沙沟寻找桃花姐姐时有一躯自由之身，我向着东方，奔向西方，不顾这危险的绝路，不顾这衰竭的生命，就像志文的兄弟志和远上新疆特克斯挖贝母一样，我也想挖通一条活路。

我又走到了路上。

心境全变了。

没有仪礼，没有形式，连文章也这样地愈发荒唐。文人作家的朋友们会觉得我生疏古怪，哲合忍耶的朋友们会觉得我不该离去。

只有我深知自己。我知道对于我最好的形式还是流浪。让强劲的大海旷野的风吹拂，让两条腿疲惫不堪，让痛苦和快乐反复锤打，让心里永远满满盛着感动。

1991·2

后记

这是我的第二本随笔散文集。编成后首先要说一句的是，这个集子编得有点仓促，而且没有删掉一些照我的习惯应当删除的篇什。多少对我个人的读者应该表示这分歉意。

另外，从第一本随笔散文集《绿风土》出版以来，我写过的一些文章目前又不能全编进去，这也是一个使我遗憾的事。不相识的读者可能会觉得这些琐事无关紧要，因为你们不知道我与我的“个人读者们”之间关系的深刻。这一批读者存在于中国是件极为重要的事，我对此坚定地相信。

依旧例这次又把全书分了几辑：第一部分是心事和随感；第二部分是一个在文汇报副刊上连载过的《大地散步》及其它一些地点的随笔，由于报纸篇幅限制写得很短（这也多少是件可惜事）；第三部分涉及学术和宗教以及国际社会。——这个集子加上《绿风土》可能总结了一个昨天的我，即昨天那种小说作家形式的我，明天正在压迫着也引诱着我们，我盼望明天的我有新的、再生般的姿态和形式。

借此可以约定一次：当生存的大潮席卷中国而来的今天，我放弃自己曾在《心灵史》中流露过的、终止自己的文学写作的打算。因为中国、你们、还有我，都更需要真诚而正义的文学。大浪淘沙，文学小路上拥挤的“伪”突然溜了个干净。这真值得庆祝，由于伪作家和伪作品的干扰，人们浪费了多少精力呐。今天，真诚而正义的文学陷入了孤独冷清，这是最最好的事情。

逆着红尘滚滚、人欲横流的时潮，我的小船又顶着风启航了。没有什么复杂的原因，我命定如此，我命定要填充一种空白。

当你们感到愤怒的时候，当你们感到世俗日下没有正义的时候，当你们听不见回音找不到理解的时候，当你们仍想活得干净而觉得艰难的时候——请记住，世上还有我的文学。

这是一个神圣的约束，你们会像以往十多年感到过一样地重新发现：我不会背叛。

张承志
写于 1992 年岁末的北京

